*要求：Just sit down and write！never edit it！****（每行73字）***

# 库克的冒险

## 提纲

### 人物

库克·巴金斯

奎因·巴金斯（库克父亲）

贝拉·图克（库克母亲）

菲斯特·图克（水泊村创始人）

吼牛·图克（图克家第三代探险者）

邦果·图克（库克外公）

七个矮人：

格林（红胡子）

麦克斯（白胡子）

两个米尼斯（年轻，同名但是大的“斯”读作升调，小的“斯”读作降调）

橡果木·厄斯曼（雾山王子）

庞克（胖子）

洛克（最小，最活泼）

异鬼军团

恶龙（多戈）

阿迪斯（巨人祖先，十二艘巨船的建造者）

石头人（多明戈·砾岩）

神（所有人都在讲，却从不出场的角色）

卡尔/昆西（同一个人，在地下洞穴里精神分裂，成为两个不同人格：卡尔善良，昆西残暴）

马斯克（一只耳）

维吉尼大陆（被‘死去的人’征服的家园）

萨特

萨尔曼、萨尔仁

棺材老人哥利亚，儿子利亚。

### 地点&地理标记

水泊村-库克家乡

瑞文河-流经水泊村的小河

东方大陆-世界疆域统称

荒野山脉-东方西部屏障

雾山-橡果木领地，荒野山脉最高山峰

阿迪斯山-纪念巨人阿迪斯的小山，在雾山底下

乱石地-水泊以西的区域

帕米尔森林-乱石地西面的森林

土城

幽谷

### 道具

烈焰宝钻（具有魔法属性，维持恶龙的强大力量）

水晶药水（治疗用）

## 正文

### 甘道夫

库克从没想到自己会加入一次冒险，因为他们从来不喜欢冒险。

这里的他们指的是所有水泊村的居民。这里的居民身材矮小，村里最高的“巨人吼牛”据说也才有一点二米高，不过“吼牛”已经是过去的故事了，也就是说，他已经死了。他们喜欢穿绿色，黄色，褐色的衣服，简单的讲，他们的衣服是随着的翠桉树叶子的颜色变化的，他们认为这样更安全，这样无论什么季节，站在树丛中就没有人能辨认出他们，也就不会有任何危险。他们尽量让自己不那么引人注意。他们的从不穿鞋，因为他们天生就有硬脚垫，这科比鞋子舒服多了。除此之外，他们和普通的人类没有太大差别，对了，他们还有更敏锐的视力和听力。库克也像他的族人一样，习惯了安宁的生活，还有，他是一个厨师。

他住在一个小山坡的地洞里。这里即是他的家，也是他的餐厅。地洞的门上用醒目的甘蓝绿写着“库克的餐厅”，一进门先经过一个不短的隧道，隧道两旁是置物架和衣帽间。继续往前走就是一个大厅，大厅的中央有一张巨大的圆桌，圆桌周围摆着20张椅子，没错，这正是库克工作的地方，也就是他的餐厅，餐厅的一角是壁炉，所以冬天在厅里用餐无疑是十分舒适的。大厅的另一角连着厨房，厨房四通八达，连着食物间：这个房间靠近小山坡的内部，所以保险效果很好，蔬菜肉类在里面可以保证3个星期不会变质；还连着酒间：里面有葡萄酒、啤酒、各种各样的白酒；还有腌肉房、发酵室。总之，可烹饪有关的一切，他都会单独准备一个房间，每当发现有新的想法，他就会挖一个洞，然后和厨房连在一起。有时候他会自豪的想，总有一天，整座山都会变成他的厨房。还有一个通道连接着大厅，就是他的起居室，那里是他真正的住所。通道的另一边是客厅，客厅的四周又连着书房、浴室、洗手间、三个卧室，有两间卧室分别有10个床位，这是为过夜的客人准备的，另一间是他自己的。他对自己的房子十分满意，这也许是方圆好几里最好的房子了。

库克对自己的工作热爱到痴迷，他最大的爱好是收集菜谱，所以很自然，他为自己专门建了一个专门储藏菜谱的房间。每当的到一张菜谱，他就会发疯了一样的研究，他并不满足于简单的模仿，他会在原有的菜谱上做很多创新，比如在一张介绍鱼香肉丝的中国菜谱里，他发现酱料的奥妙，竟然独自研究出了红烧肉的做法，不过在得到一张真正的红烧肉菜谱之后，他消沉了三个星期，直到他告诉自己：“这起码说明，我的思路是对！”。之后，他对菜的研究更加热心，理所应当的，他又为自己的菜式研究专门准备了一个实验室。

即使是这样，他也会在每个星期抽出两天时间谢绝客户，他十分懂得休息的作用。这是为了在休息的时候获得更多的灵感，他是村里最早提倡所有工作应该每星期至少停止两天，“这是人和驴子的区别，人不能不休息！”。因为这个提议，土坡村对他更加尊重，那一年，他还被授予了“蓝石榴勋章”——这可是作为村民的最高荣誉。此后，村里一致决定，每个星期二和星期三每个居民不必工作，可以享受自己的生活。

这天，正好是一个星期二。

阳光正好，库克躺在院子里的紫树藤椅上，嘴里叼着一个大烟斗，冒热气的金属茶壶在旁边的茶几上，还冒着热气。他闭着眼，深吸吸一大口烟，然后屏住呼吸，让烟在身体里走过一个循环，最后张大嘴巴，一个烟圈就从他嘴里冒了了出来。烟圈飞出院子，还保持着形状，直到越过山丘，才消失不见。他对自己的技术特别有把握，并不用特意睁开眼睛去看，可是现在，一团阴影突然挡住的阳光，他睁开眼，看到一个人。

“下午好！”他看了一个这个人，见他并不想主动开口，于是开口问道。

这人站在他面前，个头有两个库克高，戴一顶灰色尖帽，穿一件灰色长袍，茂盛的白胡子快要的长到腰的位置了。他专注的看着库克，好像没有听到，他又道：

“下午好？”

“哈，你什么意思？”他终于开口了，一脸严肃。

“没别的意思，就是下午好，难道还会有别的意思？”库克站在陌生人旁边，一脸困惑。

“哈哈，下午好的意思可多了。你想表达这个下午天气很好？或是说你觉得这个下午很不错？还是想说不管我愿不愿意，都希望我的下午也好？”

“这个人疯了吧。”库克心里想，但他不愿意说出来。

“都有吧，就像两个人见面，打招呼一样，也许没有别的意思。”

“哈哈哈，我懂你的意思，你是库克，对吗？”

库克很吃惊，他实在想不起来眼前的人是谁。

“啊对，你怎么知道，请问你是？”

“我认识你的父亲，奎因·巴金斯，不过那是50年前的事情了，那时候你才5岁。”

他的父亲确实叫奎因·巴金斯。巴金斯家和水坡村里的其他人家一样，热爱安逸的生活。这种性格和水泊的地形有关，最先在水泊大地上铲下第一锹的人叫菲斯特·图克，他来到这里，发现这里的土壤肥沃，只要有种子，随意耕种就可以有很好的收获，他刚好不缺种子。这地方有一条河，后来被老图克命名为瑞文河，他带领家人把河的一部分拓宽，形成一个池塘，在里面洒下了最初的鱼苗，并命名为水泊。巴金斯家族是在池塘挖到一半迁徙到这个地方的，好消息总是传的很快，越来越多的人聚集到这里。水塘经过一代又一代人的挖掘，成了真正的水泊，于是水坡村也变得名副其实。很长一段时间，老图克家族都是水坡村的精神领袖，除了他们是这块地的开发者，还因为图克家的人个个都富有冒险精神。尤其是图克家的第三代，“吼牛”，他力大无比，长得也比其他水泊人高，相貌俊朗，在他之前水泊人总是安于一角，在老图克已开发的土地上耕作生活。是“吼牛”的五次远征，让水泊的土地扩大了十倍，最后一次远征，老图克没有回来。距回来的人说，远征队遇上了巨狼，“吼牛”为了保护队员和巨狼战斗最后一滴血。队员损失惨重，巴林的一个独子和杜瓦林家的两个儿子都没能回来。众人最后拼死抢回“吼牛”的一只靴子，躲在了一颗枯死的大树洞里，才得以幸免。噩耗传来的时候，人们一边纪念“吼牛”的勇敢和牺牲，另一边又对外面的世界充满恐惧。

逐渐的，恐惧占了上风，图克家的人慢慢的在村民的耳语中，失去了往日的尊重。换来的是，“疯子图克”，“不可理喻”的评价。就这样，图克家的人“不太正常”的概念深入人心，一只流传到奎因·巴金斯那一代。奎因是一个务实的人，对老图克假的人并不讨厌，但也不愿意被村民叫做“疯子”。他真正喜欢的是做饭（这也能解释为什么他的儿子叫做库克），于是花很大心思扩建了地洞，他扩大了两个卧室，有新挖了一个大的大厅，一个真正的厨房。于是“巴金斯的厨房”就诞生了。如果不出意外，他会像库克一样只沉迷于菜谱研究，但是意外的事情发生了。他看到了贝拉·图克——邦果·图克的第三个女儿，他不是第一次见到她，但是那个下午，他突然发现贝拉变成了一个仙女一样的怪物，他被这个怪物吓坏了，第二天得了一场大病，一个星期病好以后，他想明白了——他爱上了贝拉。虽然邦果的三个女儿，都和图克家所有人一样，“不太正常”，他还是不改初心。第二年，库克就出生了。

“啊，没错，请问你是？”库克花了点时间仔细回忆过自己的父亲后，接着问。

“甘道夫！”

“甘道夫？”

“没错！”

“你就是那个甘道夫？巫师甘道夫？”，库克的记忆突然打开，“那个有着无数传奇经历，足迹踏遍整个大陆的甘道夫？那个有讲不完的故事：精灵，巨兽，兽人，的甘道夫？那个和兽人搏斗，曾经带领夸克族战胜3000兽人军团大军的甘道夫？那个，，，那个可以变出各种形状、颜色的烟花的甘道夫？哈，那烟花真是绝了，没人能让烟花如此巨大，如此变化多端，我还记得，真的记得！”库克说的完全忘我，“哦，对了，那条巨龙，腾空而起，在天上转过三圈，然后挥动着巨爪，闪烁的南瓜大的眼睛，从宴会的草地上呼啸而过，接着又再次冲上天际，最后停在最高点突然爆炸，变成千万条五色斑斓的小鱼向四面八方散开。啊，我的天，那时我才五岁，可是我真的记得！”库克越来越动情，即使是大白天，他仿佛能在天上看到那条巨龙。

“吼吼吼，你还记得！”甘道夫眨了眨眼睛。

“当然，哈，我太失礼了，如果没有太晚，我该请你进来，一起尝尝我的下午茶。”

“不了，我有正事要办。”甘道夫用很有礼貌的表情却说出了拒绝的话。

库克有点意外，因为他没预想到有人会拒绝他的下午茶。

“那，，，”他不知道该说什么。

“我在找一个人，我要邀请一个人，去参加一场伟大的冒险。”

听到“冒险”这两个字，库克打了个冷颤，心想甘道夫一定是搞错了。

“哈，你肯定找错地方了，水泊村可没这样的人。”

“吼吼吼，没错，我找的人，就是你！”甘道夫一脸严肃。

库克吓了一跳，可是脸上还装作镇定，心想：“这个人一定是搞错了，即使他真的是甘道夫！”

“我可不愿意参加什么冒险，”库克盯着甘道夫，对方表情显然不打算轻易放弃，“我是认真的。”

“吼吼吼，你刚刚讲起我的历险故事，还是那么兴致勃勃。我以为你喜欢历险。”

“故事时一回事，让我自己去干，我可不会那么傻。”

“你应该认真考虑下。”

“我考虑过了，不可能！”库克语气坚决，可是又不想那么粗鲁，“可是，如果你愿意我倒是很乐意请你一起共享下午茶。”

“吼吼吼，好啊，可是我现在还有重要的事要办，明天？”

“那么好吧。如果，如果，没其他事，我想起来我还有事情要做。”没等甘道夫回答，库克就转身，头也不回的关上了门。

甘道夫没有立刻走，用法杖在库克的门上画出一个标记。

库克关上门，立刻躲进卧室。他在房间里像受到惊吓的兔子，在房间里踱来踱去，心脏砰砰的跳，最后他跳上床用毯子蒙住头，这才感觉好多了。

晚上，他走进厨房，看到整齐干净的锅碗瓢盆，内心一下子平静下来，像是完全忘记了今天有人来过，他开心的一门心思准备晚餐。

吃过饭，他又来到花园，此时正值盛夏，这里的夏天可不像其他地方的夏天那么热，其他地方的夏天又热又黏，即使穿上最单薄的凉衣在外面走一圈也会像跑过盐水一样全身又臭又黏恨不得找一个地洞钻进去。水泊村的夏天就像一个恒温箱，无论有风没风，气候永远是那么舒服。此时，天上最后一抹夕阳快要消失，西边天地相接的地方被染成一道橘黄。另一边像湛蓝的丝绸，上面闪烁的星星像镶嵌的钻石。大地的余温还在，萤火虫出来活动，绿色的荧光把小花园的暗处点缀的异常有趣。库克听到此起彼伏的虫鸣，狠狠地嘬了一口他心爱的大烟斗。

“冒险？”他自言自语道，“我是疯了吗？”他磕了磕烟斗，脸上一副难以置信的表情。

### 矮人

甘道夫离开水泊村，一刻也不停歇，跨上拴在村口的白马，向西出发，他要再找几位朋友。

库克晚上睡了一个不安慰的好觉，不安稳是因为他梦到了自己在飞，好觉是因为他一直睡到早上9点才醒来。平时，他都会在太阳还没露出地平线（他睡得很早），就开始在他迷宫一样的地洞城堡里忙活。他要先下一趟地窖，去看看自己的腌菜是不是正好；还要去旁边的酒厨去查看温度；还有冰窖里的蔬菜是不是还新鲜，要不要去早市加购；接着，他会回到厨房，给自己做一顿惬意的早饭，当然必须要有咖啡。总之，和厨房有关的事情，他从不马虎，也一点都不觉得累。可是今天，他一睁开眼，太阳已经升的老高。

突然觉得不对劲，他没有立刻下床，一边用手背揉着眼睛，一边在想哪里不对劲。接着，他听到一阵敲门声。他这才想起昨天邀请甘道夫的事。

门开了，眼前站着一位比库克还要矮的矮人。身上披着红色斗篷，腰上的金色皮带上挂着一把银色把手的剑，头上戴着一顶蓝色的术士尖帽，看得出他年纪不是不是很大，红色的胡子像羊毛一样盖住脖子。库克仔细辨认陌生人的脸，发现他根本不认识这个人。还没等陌生人开口，他便说道：

“你不是甘道夫！”

“吼吼，甘道夫还没到？他总是迟到，容我进来等等他！”

库克一时忘记了该请客人进门，矮人也不客气，一步跨进们，就要卸掉斗篷、帽子和武器。一边往衣架上挂剑一边说，“很荣幸认识你，我叫格林。”

库克这才反应过来，原来这是甘道夫的客人。慌忙说道：

“我是库克，请问要吃点什么吗？”

库克不知道到该说些什么，因为他完全没有预计到甘道夫还有其他客人，不过水泊村的人都很有礼貌，认真招待每一位客人是他们的传统。

这个叫格林的矮人可不怎么客气：

“给我面包，熏肉，半只鸡，上好的白葡萄酒，现在还不需要，不过晚饭后能不能再来点乌龙茶。”说完，矮人径自像大客厅走去。巧的是，这些食材库克都有，只是库克没想到矮人的饭量这么大。

面包熏肉和葡萄酒都是现成的，鸡在冰窖里，他只需要取出来，用特制的拌料腌制一小会儿，然后放在烤箱里就行了，等他烤鸡端上餐桌，他发现面包和熏肉已经被红胡子吃得一干二净，葡萄酒瓶已经见底。他这才发现，自己从睁开眼到现在，还一口饭都没吃，肚子已经在咕咕叫抗议了。而眼前的矮人一点也不在乎，还一个劲儿的在嫌弃上菜的速度太慢。他有些生气了。

这时候敲门声又响了，“甘道夫终于来了”他想。

他打开门，眼前站着三个矮人。带头的那个留着长长的白胡须，装扮和红胡子差不多，只是他的帽子是灰色的，和甘道夫的帽子很像，只不过明显更小。另外两个站在后面，看起来很年轻，面庞干干净净。白胡子说话了：

“麦克斯向你，致敬。”他用手杖指了指库克后面挂钩上的斗篷说道，“看来格林已经到了，他总是这么着急。”

还没等库克开口，后面的两个年轻矮人就一齐说道：

“尼米斯向你致敬。”

“库克向各位致敬！”他很惊讶，“你们都叫尼米斯？”

“不对，你刚才叫的是他！”右边的矮人指向左边，“虽然拼法一样，他的名字最后一个字音调向上，而我的名字最后一个字音调朝下！”

库克被搞糊涂了，“这可真够蠢的，为什么不起一个不同的名字呢？”他不了解，矮人能够写的名字不多，所以有大量的重名，不同矮人部落之间甚至会为一个名字的归属发生大的战争。幸好他的疑问没有说出口。

不用猜，库克很快知道了，这三个矮人还是甘道夫的客人。他请三人进门，还问了那句让他后悔的话：

“请问，要吃点什么吗？”

矮人们来了兴趣：

“当然，当然，我快饿死了！”

接着三个人，用最快速度卸掉身上的包袱，衣帽。像来到参观一样，乱糟糟的说了一大堆食物，库克记性很好，他对所有食物保持着敏感度。只要听过一次，就知道谁点了什么食物，谁点了什么酒。

库克又回到厨房，四个矮人一见面，就开始讲一些库克听不懂的话。声音很大，在隔音很好的厨房也觉得吵。一只烤羊腿，一大盆炒饭，三斤牛排，三大缸啤酒很快就端上餐桌。他还没有忘记红胡子要的乌龙茶，等他把精美的中国茶具端上来的时候，桌子上只剩下一个羊骨和三个空杯子。他更饿了，可是这样不停的干活，让他没有机会喘一口气，更别说往嘴里填一点食物了。

这时候，敲门声又响了。

“这次一定是甘道夫了吧。”库克心里想道。

门开了，甘道夫果然来了。可是他前面还有三个矮人。

“吼吼吼，我来晚了！”甘道夫笑着说道，两只眼睛眯起一条缝。不等库克回答，三个矮人说话了。

最前面的那个，留一个八字胡，胡子尖明显是被精心打理过，向两边翘起，末了还打个弯儿，就像蝴蝶的翅膀。

“我叫橡果木，你一定听说过我的大名，伟大的雾山王子！”

库克被他骄傲的表情吓到了，慌忙说道：

“库克向你致敬！”再看橡果木王子的表情，仿佛不满意一样，他微微皱了皱眉毛。

接着是另外两个矮人，一个长得胖乎乎的，红红的脸蛋像是被斗篷的口子勒得喘不过气来，眼睛周围长着一圈雀斑。他看起来很有礼貌，他脱下绿色的帽子放在胸前，向库克做了一个完整的致敬的手势。接着说道：

“庞克向您致敬。”

最后那个矮人有些调皮，冲上来向在库克的脸蛋上狠亲了一口，什么也没说就往客厅走去。

“他叫洛克，他年龄最小，也最调皮。”庞克摆摆手说道，做了一个无奈和抱歉的表情。

照例，他又问道：

“要吃点什么吗？”

这回客人们点的更多了。可是对库克来说不算是挑战，当然，就算他还饿着肚子，这在平时是不可忍受的。

他又回到了厨房，客厅里现在有了七个矮人和一个巫师。屋子里更吵闹了，他们像是在讨论什么大的计划，谁都想发言，可是谁都无法说服谁。奇怪的是，库克端着一大只牛腿上桌是，客厅又安静下来了。矮人大可不必这样防备库克，因为他们的语言，库克是一句都听不懂。最后一道菜端上来，库克终于可以休息一会儿了，他在大圆桌的椅子上坐下，正对着甘道夫，两边是七个矮人，橡果木在甘道夫的左手边。此时，库克看到，桌子上的所有菜已经被吃完，只剩下满桌的的菜碟碗筷和酒杯。

甘道夫开口了。

“向我们的朋友致敬，为了他辛苦准备的招待我们！”

此时，几个矮人一齐举起酒杯，乱糟糟的说了一些感谢的话，然后一饮而尽。库克没有酒杯，也没来得及甄满一杯酒，他就看着众人喝完桌子上最后的葡萄酒。这时候他已经饿得没力气说话了。

甘道夫又开口了，只不过表情变得更严肃，眼睛睁的很大：

“是时候聊聊正事了！”他停顿了下，目光向四周扫了一圈，最后落在库克身上，接着说道，“库克，你就是我们的最后一位！”

库克很惊讶，他联想起昨天甘道夫提到的冒险，突然明白自己已经置身于一场荒唐的冒险里了。他可不想和任何冒险相关的事情扯上关系，于是张嘴想要抗议，可是，甘道夫的眼神制止了他。一种坚韧的光从他的眼睛里射出来，库克被这样的眼神吓到不敢说话。于是他决定先听听甘道夫要说些什么。

“现在，已经到了最危急的时刻，这次的冒险无比的重要。”甘道夫仍然盯着库克，像是这话是专门讲给他听得，他继续道“这关系东方大陆的安危。可是还没有人觉察到事情的危险，因为敌人很隐蔽。”

甘道夫长吁了口气，法杖指向矮人橡果木，继续说道：

“你，橡果木，雾山的王子，先说说我们的情况！”说罢，甘道夫坐了下来，因为体型太高，他就像闯进幼儿园的家长，勉强坐在小椅子上，看得出来他很不舒服。

橡果木站了起来，他脸上有一道疤，他年龄并不大，可是一张俊俏的脸已经写满沧桑。

“各位”他顿了顿，然后向甘道夫和库克行了一个俯首礼，看到库克向他点了点头，才继续说道：

“恐怕，我要先纠正下甘道夫的说法！”忽然之间，橡果木的声音变得忧伤。

“曾经，我是说曾经，曾经我还是雾山的王子。我们的祖先来到荒野山脉，找到了那里最高的山峰。在那里开辟了第一个洞穴，几千年来在十几个王朝的努力下，最终建立起伟大的厄斯曼地下世界。”听到橡果木的发言，矮人们突然激动起来，红胡子格林一只手拿着餐刀，另一只手握紧汤勺，其他人也同时做起了同样的事。要么拿起餐具，要么握紧拳头，甚至有人掏出匕首握在手上。接着开始敲击桌子，一开始乱糟糟的听不出什么规律，直到橡果木开始唱，其他人也跟声附唱，敲击声也变得有了节奏，桌子也被震得像是遇到了地震。直到现在，库克仍然清楚的记得他们唱了什么：

我们来到了，荒蛮之地  
  
这里的山脉延绵，冰雪覆盖  
  
厄斯曼的英雄，征服了最高的雾山  
  
他发明了文字，让历史得以流传  
  
他发明了锻造，让矮人工业强盛  
  
他发明了工艺，让宝石生辉  
  
最重要的是，他发现了地下的矿脉  
  
让厄斯曼的族人，生生不息  
  
矮人的宫殿呀，在雾山地下三千米处  
  
矮人的文明呀，在辉煌的厄斯曼宫殿发光  
  
有一天呀，卑鄙的恶龙  
  
偷走了厄斯曼之晶  
  
杀掉了伟大的厄斯曼王  
  
无数矮人被杀戮，被驱逐  
  
数以千计的矮人，沦为恶龙的奴隶  
  
日以及日，无休无眠  
  
为恶龙制造财富  
  
伟大的厄斯曼文明，消失殆尽  
  
橡果木殿下啊  
  
在恶龙的脚下，救回厄斯曼王  
  
我王最后嘱托，一定要团结  
  
夺回厄斯曼宫，延续帝国文明  
  
当黑暗来临，每个矮人义不容辞  
  
即使战死，也不向恶龙低头  
  
格林、麦克斯、米尼斯  
  
庞克、洛克、橡果木  
  
最后一口血  
  
也要溅在恶龙的脸上  
  
诅咒恶龙，生不如死

歌唱完，他们谁都不做声，橡果木眼圈通红，就连最胖的庞克也拧着嘴巴，做出咬牙切齿的动作。库克懂了，他没发现自己已经泪流满面。他明白了眼前这些人是一批甘心赴死的英雄，虽然他并不是特别喜欢他们，但是内心是无法不对他们产生尊敬的，当然这并不是说，他也心甘情愿要和他们一起去赴死（或者说是去冒险）。

“所以，我们这次，是破釜沉舟，一定要夺回我们的领地！”橡果木坚定的说。几个矮人，又激动起来，把桌子拍的咚咚的响。

他看向库克，继续说道：“现在，我们正式的欢迎，这位新的伙伴，叫——”橡果木拉长了音，看得出他完全没有记住库克的名字。胖子庞克在一旁小声提醒道：“库克”。他接着说：

“对，库特，你是我们的地九位成员。当然，我接下来会讲，这场冒险怎么开始，不过，我们先请这位库特先生说点什么。”

这很突然，库克并没料到自己会被要求讲话，这是他最不擅长的事情。水泊村的居民善良、淳朴，但并不善于表现，他们勤勤恳恳的工作，并不期待被谁嘉奖，对他们来说，土地带给他们的嘉奖已经足够了。当橡果木把话头递给库克的时候，他也并没意识到该他说话了，直到她发觉所有人都一言不发的盯着他。他才明白，橡果木嘴里的“库特”指的是他，而甘道夫此时正嘴角一拉做出一个无可奈克的表情。库克有些生气了。

“哦，如果你说的‘库特’是我的话，那你们错了。我的名字叫‘库克’。当然，如果只是叫错我的名字，我并不会像现在这么生气。我要讲清楚，我是不会去参加什么冒险或者什么远征的。我不知道你们是怎么找到我的，但这不重要，重要的是我的答案，我的答案是：不！我不同意。”

库克这一连串的话说出来，完全没有考虑过后果，矮人们听完之后显得很震惊，相互之间看来看去，像是在寻找什么丢掉的东西，最终，他们的眼神都落在甘道夫身上。很明显，甘道夫是这次集会的召集人，库克也发现了这一点。

“我想，这里一定有什么误会，甘道夫先生。”橡果木问道。

“没有误会，你就是被选中的人，”甘道夫指着库克说道，“我不会看错！”。

“可是，”库克想说什么，却被甘道夫打断了。

“当然，这不是一次寻常的冒险，也不是只和矮人相关的冒险，因为敌人比我们想象的更强大。我们真正的敌人远比雾山的巨龙更加可怕，他们是西方世界的黑暗力量，原本他们被阻隔在荒原山脉以西，可是现在，情势发生了变化。上个月，我们收到了飞鹰的消息，黑暗力量正在想方设法的穿过荒原山脉。如果雾山被矮人控制，这没什么，但如果他们和恶龙合作，那么黑暗力量东移将轻而易举。到时候整个东方大陆永无安宁之日。所以，我们要在恶龙和黑暗力量合作之前，就把雾山夺回来。这需要东方世界的所有力量，包括半人，也就是库克你的力量。”

“可是，我并没有那个能力，你知道吗，我只会做饭，我是一个厨师。”库克感受到了甘道夫所说的危机情势，可是仍不相信自己能做出什么拯救世界的事，他曾经读到的那些英雄，可不像他这个样子。

“哦，那你可是太小看自己了，你身上留着图克家的血。而图克家没有一个人会在危险的时候选择逃跑，你知道你的外祖父曾干过什么的事情吗？”甘道夫问道。

库克摇摇头，他真的不知道，因为他父亲告诉库克，“要少和图克家的人往来”，所以关于他的外祖父，他只记得那是一个脾气暴躁的瘦老头。虽然，每次见到库克总是笑呵呵的，但他心底里却很畏惧这个老头，当然，他自己都没发现，他更多的是对这个老头的敬佩。

“他曾帮助我打败过巨龙，脚板山之战，如果时间还多，我会详细给你讲你的外祖父是怎么做的。可是现在事件不多了，我相信你身上有和他一样的聪明和能力。”甘道夫盯着库克，双眼坚定而殷切。

“那个，那个没有其他人选了吗？我是说水泊村里图克家族里还有很多人，可以去问问他们。。。”库克这时候的抵触情绪不再像开始那么强裂了。他只是太紧张，因为故事里的英雄之所以是英雄，是因为他们不怕死，显然库克不认为自己不怕死。

“我找过，正是你的外祖父像我推荐的你。“甘道夫停顿了一下，观察了下库克的表情，接着说道，“你猜他怎么说的？‘去找库克吧，是时候让我的外孙去锻炼一下了，他不能永远不认识自己的祖先。’”说罢，甘道夫不再说话。

旁边的矮人们也耐心的听完甘道夫的话，也都看着库克，除了橡果木表情有些怪异。

像是过了一个世纪（其实只有三分钟），库克搓了搓手终于开口了：

“好吧，我答应你们，不过我要报酬！”说完，库克前脑门装在桌子上，晕倒过去。

矮人们彭的一下跳了起来，又是欢呼又是敲桌子，谁都没注意到晕倒的库克。最后还是庞克发现了这件事，原因是，他发现的肚子又饿了，于是想再要几个葱油肉饼。

最后，甘道夫拿出一个水晶瓶，在库克嘴上滴了一滴，他马上睁开了眼睛。没等甘道夫像他询问或者解释什么，库克立马跑到厨房，取来半只羊腿，连餐具都没有拿，就着桌子就啃起来。红胡子在一旁看着，心里暗暗的想，他和我一样，我们肯定能处的不错。

等库克吃饱，天已经全黑,透过地洞窗户，他看到对岸点起的灯光在暗蓝的小山上一闪一闪。他点起油灯，屋子里一下子亮了起来。库克还有很多疑问。

“我们有胜算吗，我是说。。。”库克试探的问甘道夫，他这时正坐在壁炉边，抽着手里的大烟斗。

“当然，很难！不过，”这时候矮人们也围了过来，橡果木站在最前面。甘道夫继续说道：

“我们如果正面去和恶龙战斗，会输的很惨。可是，如果先得到烈焰宝钻，恶龙的力量会被削弱。那时候，我们的战斗才会更有把握。”

听到甘道夫的话，矮人们泄气了，因为他们都听说过烈焰宝钻。但他们并不知道宝钻的位置，因为雾山太大，任何地方都可能是恶龙的藏宝地。当然，并不能说甘道夫的信息没有价值，以前他们只知道宝钻的价值不菲，可是没人知道宝钻和恶龙力量的关系。现在，他们至少是朝着目标前进了一小步。所以，橡果木提出了那个库克也想知道的问题：

“那么，我们去哪里找到这个烈焰宝钻呢？”

“这我也不清楚！”

甘道夫的回答让所有矮人齐吁了一口气，他们以为甘道夫无所不知。洛克插了一句：

“那我们又像无头苍蝇一样喽！”他说的正是大家的担忧。

“恐怕只能是这样，不过，”大家摒住呼吸，因为甘道夫每次说“不过”的时候事情总会有转机，“你们看看这个！”

他从怀里掏出一张羊皮纸。库克从羊皮纸的背面看到基团红褐色的印记，阳光透过羊皮纸上的破洞打在大圆桌上。他把这张纸铺在圆桌中间，这是一张地图。

“不久前，我得到这张地图。当然，这花了我不小的代价。你看这里！”甘道夫用法杖指向地图上的一个小门的标记。

“这是一个密室？”白胡子麦克斯说道。

“没错，这是旧厄斯曼没有的新标记，据传是多戈用来藏最重要的珍宝的地方，既然是最重要的珍宝，那自然有可能是烈焰宝钻，据我所知，多戈没有比它更宝贵的东西了。”

甘道夫的话，无疑给了矮人们很大的信心。他们个个喜形于色，两个米尼斯甚至抱在一起在地上打滚。橡果木咳嗽一声，才让两人冷静下来。

“那么，事不宜迟。我们明天就出发！”橡果木说道，眼中闪烁着复仇的火焰。

“吼吼吼，当然，不过，启程前，我们需要好好的准备下。”说着，他看向在一旁毫无准备的库克。

剩下的事情只能交给库克指挥，因为他的储藏室只有他自己最熟悉。经过多年的建设，改造，拓展，他的储藏室已经变成一座五米深的地堡，各个仓室纵横交错，如果埋头在里面穿梭很容易迷路。他让矮人搬出足够的食物，当然还有各种酒。睡觉前，又做了顿丰盛的夜宵，最后几个矮人被安排在普通客房里。甘道夫则没等夜宵结束就离开了，出门前约好第二天出发的时间。

忙了一天，库克终于能在他温馨的小床上舒展一下。他脑子很乱，还一时无法消化今天听到的消息。一开始，他还满怀信心，期待着第二天九人的冒险之旅，什么矮人，恶龙，宝藏，甘道夫（巫师），西方恶灵，甚至他杜撰出来的恶狼在他脑子里一波一波的出场，让他目不暇接。突然之间，他意识到一个事实，这是他第一次考虑到的，这就是“我会死在这次冒险里”。没错，当库克意识到这点的时候，他又吓得全身打摆，去厨房拿酒的路上不止一次的跌倒（这是从未出现过的状况）。最后，他在半瓶纯酿白酒的麻醉下，才慢慢的闭上眼睛。

### 石头人

出发的第三天，库克就遇到了很大的挫折，这是他刚出发时完全没有想到的。

第二天早上，还在睡梦中的库克被一阵闷响吵醒。他快速穿好衣服，循着声音来到地窖门口，原来有人被关在地窖里。隔着小门，库克问了几声是谁？他能听到里面有回声，可是怎么都听不出来到底是谁，好一会儿他才反应过来，原来他的地窖隔音太好。他打开门，看到庞克在里面，滚圆的脸已经憋的通红。

“发生什么事了，你怎么会在这里？”库克问道。

“没什么，我迷路了。”他不愿告诉库克，他是想看看地窖有没有他最喜欢的蜂蜜。

“不过谢谢你，就我出来，我快憋死啦。”庞克变得很开心。

两人走出地窖，这时库克才发觉，周围实在太安静了。如果不是庞克在这里，他会觉得昨天发生的事情简直就是一场梦。于是的，他迫不及待的问庞克：

“其他人呢，甘道夫呢？”

“哈”庞克像是恍然觉悟的样子，“亏你提醒，我忘了最重要的事。”

“他们提前出发啦，当然甘道夫走的更早，他在幽林谷等我们。你睡得太死，怎么也叫不醒，橡果木王子和其他人提前出发了，我在这里等你，当然用不了多久，我们就能赶上。当然，如果现在就出发的话。”

“那好吧，不过得先吃点东西。”库克有点后悔昨晚喝太多酒，很快准备好两个肉卷，两人就出门了。

这时候，库克才发现天还一片漆黑，看样子还不到早上五点，他从来没有这么早起床过。趁着夜色，他能勉强看清道路。夜行方面，矮人就擅长多了，他们是天生的夜行者。常年地下的生活，让他们的眼睛异常敏感，即使是最漆黑的夜晚也能像白天一样行动。漆黑中，库克紧跟在庞克后面，庞克走得很快，库克在后面就像追着一个飘走的气球。

漆黑的天空，慢慢边白，他们走过水泊村最后一条小路，来到一片麦田地前。他看到延绵数里的绿色，在晨风的吹拂下胡乱的倾摆着。奇怪的是，库克在这满世界的麦草气息中闻到了成熟的味道，与其说他出现了幻觉，不如说他已经开始怀念九月份麦香成熟的秋天。他在田埂边站定，在地上拾起一把黝黑的土壤，装进进一个小布袋里，揣进布兜，最后还不忘用手在外面拍拍口袋，仔细确定就像自己真的得到了什么宝贝。做完这些，他知道自己该上路了，穿过麦田，就彻底离开了水泊村，当然，这也是库克离家最远的地方。

两个人像两条小鱼一样，一头扎进绿色的海浪里。

没多久，他们走出麦田。跨过边界，库克原本以为外面会和水泊村很不一样，他失望了。因为他看到的还是像村子里一样的小山丘和延绵的绿色草皮，偶尔几棵小树在远处的零星的出现，当他们走进却发现这些树并不小，葱郁的枝叶长弯弯曲曲的粗树干上，像伞盖一样覆盖着很大一块面积。库克没感觉到累，所以并不需要坐在树下休息，不过他心里在想，如果在某个周末，在树下的草地上铺起桌布，再摆上各种美食：火腿，肉饼，羊排，葡萄酒再来点茶一定会很不错。庞克仍旧走得很快，他像是完全没有看到这些树一样，几乎是在小步快跑的奔袭，旅程才刚刚开始，库克还跟得上。路上他们几乎没有说过话，除了庞克偶尔停下来，一边看地图一边自言自语的道：“是这条路吗，应该没错！”库克来不及插话，只能跟着庞克往前赶。

中午，他们简单的吃了点口粮，就继续赶路。所谓的口粮，是库克研制的一种压缩食物，只占很小的体积，但是营养丰富，最重要的是味道不错。矮人也有口粮，可是远不如库克做的好吃。

到了下午，他们来到乱石地，这和水泊村的环境很不一样，除了大大小小的花岗岩，见不到一点植物。太阳还不算毒辣，他们在各种岩石的夹缝中缓慢攀爬，越过一个又一个小坡，似乎没有尽头。几次之后，库克已经不期望翻过这个山头，能看见什么不一样的景色了。晚上，两人已经精疲力尽，距上次休息已经过去十二个小时，因此他们决定再翻过一座小山就安营休息。库克发现，现在虽然是夏天，但是晚上却很冷，因为出发匆忙，他并没有带上秋天的衣服。所以，翻过小山后，庞克的发现立刻让他提起了兴致。

“那是一艘大船！”庞克指着不远处黑漆漆的巨大黑影说道。库克也看到了，这船足足有十几层楼高，隐约能看到它并不完整。

“可是，这地方怎么会出现一条这么大的船呢？”库克感到很神奇。

“不知道，不过我们能拆点木头来用。”

这艘船已经有些被风和雨侵蚀的不成样子，两人很容易就从船四周找到足够的木柴点起一对篝火。吃过饭，两人聊起这艘船。

“也许，这就是那十二艘船之一了。”庞克把一根船板投进火堆，溅起的活性像橘色的萤火虫一样呼的一下扑了起来，他继续道：

“你听说过这十二艘船的故事吗？”

库克没听说过什么船的故事，可是他很感兴趣。

“几千年前，有一个叫阿迪斯的人，他是一个巨人据说有十丈那么高，是负责保护大陆上的所有生物。有一天，他听到小鸟的谈话，知道了大洪水的消息。你知道大洪水吗？”

库克摇摇头。

“大洪水是一场浩劫，每隔几千年发生一次（当然也是据说）。没人知道阿迪斯的年龄，所以阿迪斯当然相信小鸟的话。于是组织起各地的全部力量，也就是我们所有大陆生物的祖先，有矮人，精灵，半人，巨人，还有人类。他们造了一艘又一艘，当造到第十二艘的时候洪水降临了。于是，阿迪斯命令所有生物上船。等惊恐的大陆生物都上了船，大家才发现，阿迪斯却没有上船，因为他太高大，远远比他建造的船还大。大家以为他有可以抵抗洪水的力量。可是，事实并没有大家想象的那么好。洪水咆哮着，水位不断的升高，最后大家只能眼睁睁的看着，阿迪斯被洪水吞没。”

“阿迪斯死了？”库克也开始好奇。

“不知道，大家以为阿迪斯有不死之身。洪水褪去之后，人们尝试去寻找阿迪斯，可是他再也没有出现过。你猜最神奇的事情是什么？在雾山的脚下，也就是阿迪斯最后被洪水吞没的地方，出现了一座小山，所以人们认为阿迪斯并没死，他只是变作小山回到了他出生的地方。于是那座山也被称作阿迪斯山。”

“那阿迪斯真是一个了不起的巨人。”

“当然，如果没有他，大陆上所有生物都不会存在，包括你我。是他保护了我们。”

对于庞克的话，库克深信不疑。因为他自己就是半人，也见到了矮人，自然也应该有巨人。当然，巨人怎么变成一座大山，他还是有些不理解。不过这对库克来说并不值得担心，他现在最关心的是眼下的旅程。眼下，他们经过一天的跋涉，来到这个荒芜，四周被看不见头锋利岩石包围着。旁边是一艘巨大的船，而他们只能靠着一点点篝火保护，这点火苗在这片乱石地就像一个小小的蜡烛，显得弱不禁风。库克想尽快离开这个地方。于是他问道：

“我们什么时候才能穿过这里。”库克问道。

“快啦，我们走了近路，我想——”庞克拉长嗓音，拿出地图，铺在火堆旁，继续说道：

“如果——”庞克仍然专注的说个不停，库克却完全没听进去。因为他发现，庞克身边的石头像是动了一下，他想提醒他。还没来得及说出口，那块石头竟然砸在庞克的脑袋上。庞克没有吭气，很果断的倒在地上。这时候库克发现，那块石头变成了人型，朝他扑了过来，他不知道该怎么应对，吓得昏死过去。

两个小时后，发现手脚被绑了起来。眼前一片漆黑，什么都看不到，他只能感觉到自己蜷缩着躺在地上。他艰难的挪动着身体，终于借着墙壁的坐了起来，为了保持平衡，他用脚顶前面的什么障碍物。等眼睛慢慢适应了黑暗，他发现前面躺着的是庞克。

“庞克！”他叫了起来。

庞克被打晕，所以被没有被捆住，库克一叫，把他惊醒了。

“啊，我的头！”庞克捂着脑袋，努力的在回忆发生了什么事，他同样也看到了库克。

“我们被袭击了，快帮我把绳子解开。”

“被谁？怎么回事？他们在哪？”庞克一连串的提问，让库克不知道怎么回答，因为他也没有看清发生了什么，他只知道一块石头把庞克砸晕，他能记得最后的画面是，一团石头样的怪物像他冲了过来。

这时候，门开了，外面的光洒进来，刺激的两人双眼一黑。等他们再次能看得清时，发现自己已经被两个人分别架着一前一后离开了，他才发现他们待得地方是船底的客舱。拖着他们的与其说是人，不如说是石头怪，他们全身坚硬，咯得两人胃里的苦水直翻腾。

到了地方，石头怪把库克粗暴的摔在地方，他被地板撞得头昏眼花，根本来不及思考，他听到有人提出给他解绑，接着感觉到手脚上的绳子松了。他想移动身体，小心的坐起来，却发现自己已经僵硬的动不了了，旁边的庞克坐在地上，一脸惊讶的像前面看去。

他们这才把眼前的状况看清楚，他们一群人包围着，他们并不像“人”。正像一群岩石人，他们有手有脚，如果不考虑体型他们会很可怕，“头”像融化的奶油，眼睛的位置颇为随意，很小但是努力的从层层叠叠的褶子里挣扎着爬出来，当然也并不像乳胶那样样柔软，因为在出其不意的地方，上面总是布满棱角。他们的手脚和身体也一样，库克很难总结出他们的样子，大概能看出来人型，但是却没有什么规律，他们唯一的相似之处就是都是岩石——他被带来的路上他已经领教过。如果他们有正常的体型，这会十分恐怖，可是，眼前的这些生物，只有库克的膝盖那么高。他来不及想，这样的体型是怎么把庞克这样身材的矮人提起来的。

目前，石头人们看起来并不友善，库克不知道他们会如何对待自己，他不报多大希望，因为友好的人不回一见面就把他人打晕关在监狱里。石头人们个个扭动着身躯，嘴里呼喊着口号，有些手里还举着比自己头还大的石块，只有库克对面的一个石头人安静不语，那应该是他们的领袖了，库克这样想。果然，那个石头人开口了：

“你——”声音很洪亮，像是岩石间巨大的碰撞摩擦产生的咆哮。

“我叫库克，我的父亲是巴金斯，母亲是图克。我的伙伴叫庞克，他是一个善良的矮人。我们只是路过，明天一早就离开这里，我们已经行了一整天的路，如果不是实在走不动了，我们不会在这里停留的。”库克很紧张，他想急于表达表明身份，并告诉这位首领自己没有恶意。他说完知道，惊恐的等着后面要发生的事。周围的石头人不再喧闹，大概过了十分钟。

“们——”首领又发出一个声音，同样音调拖得很长，“们”字在空旷的船体内来回碰撞了六次才渐渐弱下来。

库克不知道他们能不能听得懂自己的话，因为如果他们的耳朵和嘴巴一样迟钝，大概要等很久才能理解他的解释。

“我们没有，恶意，只是路过，很抱歉给你们添麻烦了！”自然，他的话并没有对首领产生影响，大概又过了十分钟。

“是——”库克只好不再说话，耐心的等待着。

十分钟过去了，首领说出最后一个字。

“谁——”库克只好把刚刚说过的话再说了一遍。

又是十分钟过去了，他听到石头人首领又说出一个字。

“呀！”

库克长吐了一口气，首领每说完一个字，他都在心里捏一把汗，生怕说出一个“杀”字，所以每次的等待都是煎熬。旁边的庞克却那么紧张，他坐在地上早就清醒过来。听到最后那个“呀”字，他甚至笑了出来，不过那个笑很隐蔽。

果然，首领发出一声可怕的怒吼，这时候其他石头人突然向首领冲去。奇怪的是，那些石头人撞在首领身上，就像你把一样紧紧的抓住首领。慢慢的首领变得越来越大，最后，他成了一个一丈高的巨人。庞克和库克吓了一跳，他们知道自己大祸临头，尤其是庞克，他现在直后悔不该太草率的笑了。

“你刚刚说你是谁？”太突然了，库克一时不知道谁在说话，直到他看到巨人首领看着他。

“我是库克，库克·巴金斯！”他匆忙回答。

“不不，我是说你的母亲，他叫什么？”库克这时候才反应过来，石头人合体之后可以正常交流，他不再那么害怕。

“邦果·图克！”

“图克？很熟悉的名字！”巨人一只手脱这头说道。

“吼牛！她和你母亲什么关系？”

“吼牛是我的曾曾曾曾祖父，他已经过时三百年了。”

“哈哈哈！”巨人笑了，可是显得很难过，他接着像是自言自语的说道，“他是我的朋友！”

于是他讲起他和图克的故事。

最骄傲是库克，他零星的听过“吼牛”的故事，不过都是被当做反面教材，“吼牛”的死，也让水泊村对冒险的事躲之不及，最后一次探险浇灭了村里人对外界的拓展。但现在，他对自己拥有图克的血液充满了自豪，他仿佛看到他的祖先和远征队在旷野地和各种险阻斗争，他们遇到石头人并且成为朋友的画面。这时候，他决心像祖先一样，真正的投入这次“远征”，没错，一开始的冒险或者旅程已经不能满足他对这次行动的幻想，他要用“远征”这个词，来像祖先证明自己的血脉。

后来，他们越聊越远，庞克开始问这条船以及阿迪斯的故事，气氛一下子变得紧张起来。石头人的话，让他觉得很意外。

“阿迪斯是一个卑鄙的叛徒！大洪水的时候他并没有做任何贡献，相反的他一直试图阻止造船的进度。直到洪水来临的最后时刻，他还想摧毁船上的生命。他唯一擅长的是说谎，他在发现无法阻止造船的时候，决定再洪水来临的时候摧毁所有船只。是我一直在和其他人对抗，当发现了他的计划后，我们联合一部分石头人架空了他。他直到最后也没碰到船。”

“我听说，他最后是被洪水吞没的？这是不是真的！”庞克说道。

“我知道大家都认为阿迪斯是被溺死的，可是他那么高大，那场大洪水根本威胁不到他。我们杀死了他，这样虽然组织了他，可也惹怒了神。我们受到神的诅咒，永远不能离开这艘船超过100米。如果我们想去什么地方，只能不停的推着船前进。”

石头人说完，不再说话，只是用两只手想挠着后背，可是他手不够灵活，怎么也够不到后面。这对庞克来说是一个巨大的震撼，因为雾山脚下的阿迪斯山一直被矮人当做神山一样供奉着。他不知道该相信谁的话，是自古以来的传说，还是眼前的石头人。

库克并没有忘记他的使命，于是提出要离开。石头人得知他们要去的地方后，两只手和握在一块搓揉了一会儿，在摊开手时，库克看到了他手上放着的三粒鸡蛋大小的石块。巨人把石块撒在地上，三块石子连成一条直线，他看着石块沉思了片刻，告诉库克：

“你们的路途会一帆风顺！”

库克很高兴，这是这两天听到的最让人踏实的话了。

临别前，石头人又用双手搓揉出两件东西送给两人。庞克得到的是一个石盾，库克得到的是一个小的石头匕首。奇怪的是两件武器并不像外表看的那样重，相反，他们轻极了，拿在手上就像握着羽毛一样。离开船舱前，他听到背后轰隆的巨响，他知道石头人正在分解。

离开船后，他们才发现已经是第二天中午，太阳升的老高，四周仍旧一片荒凉。回头看船时，他觉得船似乎王前移动了一小段距离。

### 帕米尔森林

很快，库克再回头时，已经看不到那只大船，再往前走，周围的石头变得锋利无比。库克小心翼翼的躲避突然出现石头尖头，这些小石头像开了刃的小刀，把他的斗篷划破好几个口子，庞克为了迁就库克的速度，时不时停下来等库克跟上。除了路不太好走，他们最大的敌人是天上的太阳，空旷的地形，让他们无处躲避。大地被烤得直冒烟，库克以为出现了幻觉，他的脱下帽子，看到帽子的边缘上析出一圈白色的盐粒，再摇一摇已经空掉的水壶，他自言自语道：

“我们会死在这吗？”

“当然不会”，庞克说，“前面就是帕米尔森林。”

他把水壶递给库克，这已经是他第三次这么做了。其实，庞克比库克更需要水，库克是在后面才发现这一点的。此时，他只想省出点水给库克，他很清楚自己的使命——确保库克的安全。

当他们到达帕森林的边缘时，庞克已经完全虚脱，他耗尽身上最后一点力气，倒在地上。库克吓坏了，以为庞克死了，扑在他身上，大叫着他的名字。此时的庞克，脸色全白，嘴唇上开出的许多口子渗出鲜红的血迹，确实很像死了。见他没反应，库克赶忙打开水壶，对着他的嘴巴拼命的往里灌，庞克这才干吼一声咳嗽着做了起来。等他恢复神智，想说“你差点淹死我”时，他看到库克红着眼圈愤怒的盯着他。

“我没事！”他告诉库克。

库克确实很伤心，他不愿失去这位讲话亲切的伙伴，他们没有经历什么，却在一天时间建立的信任，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就是这么奇妙。

找到一处水源，他们决定休息一会儿，昨晚的意外，让两人除了失水、饥饿还极度的缺少一顿真正的好觉。他们灌满水壶，简单的用干木柴搭好了营地，为了防止野兽的侵扰，还点起篝火。

库克太饿了，可是即使是在这样陌生的地方，他也不想随随便便的糊弄自己的肚子，他决定好好地给两人做一顿晚餐。可是他打开行囊，却没发现任何食物，压缩饼干不见了，原本应该出现的一只羊腿也没了踪迹。他仔细回忆那天在船边的晚上，他很确信，那时候一切都还在。他把行囊倒过来，只是从里面掉下一块的石头，气得他一脚把石头踢得老远。庞克回到营地，手里提着两只兔子。

“我的食物都没了。”库克失望的说，“真倒霉！”

“没关系，我还有！”庞克轻松的说，轻松的就像行囊里的食物注定要消失一样。

库克尴尬又感激的冲他笑了笑。库克从腰带上取下石头人送他的匕首，这是他第一次这么仔细的观察它，青灰色的刀刃，被透过树叶下下来的光照的一闪一闪，刀背上弯弯曲曲还刻着他看不懂的符号，手柄的宽度刚好匹配手的大小，握在手上，计划感觉不到任何重量。他在空中划出两个叉，“真舒服！”，他满意的说道。

庞克在一旁笑。

他们处理好野兔，库克找到一块石板，在上面把兔肉切成大块，用柳树枝把肉一块块穿起来，然后架在火堆上。肉串中的渗出来，被火烤的劈啪作响，他里从口袋里取出一个白色的小瓶，晃了晃，把一种白色的粉末倒在肉上。多余的粉末落在火堆，激起几团新鲜的火苗，火苗又带着粉末的味道飘到庞克的鼻子里。他正出神的看着库克的操作，那粉末的味道刺激他打了一个大大的喷嚏。

“这是什么？”他问道。

“烧烤料！”库克很喜欢有人在他烹饪的时候提问题，他对食物的理解太深刻，十分需要和别人分享，“我用十八种香料调制的，有一种香料，我找了很久，最后在一个中国商人手里买到。你听说过吗，他们叫它‘孜然’，总之，加上它之后任何烤肉都变得十分独特！”

庞克先是摇摇头，他说完之后又点点头。

吃过晚餐，天已经大黑。庞克坐在一截树桩上，拨弄着火堆，火星噗的一下飞起来，像金色的小虫。库克侧身背靠在另一截木桩上，一边用刀在地上画圈，一边望着在火里吱吱作响的树枝。他在怀念三天前的晚上，那时候他正泡在舒服浴缸里，享受着美味的葡萄酒和上好的烟丝，而现在却在一个陌生的森林里。一种突然的疲惫感让他全身瘫软。

“你哭了？”是庞克的声音。

“没！”库克很不情愿有人看到他哭。

“这才对！”庞克用炙热的目光看着他，“我第一次跟橡果木出去冒险也很害怕，不过你不要害怕，我会保护你！”

库克点点头。他确实很害怕，从被关在船舱开始，他就开始后悔参加这次远征，这种害怕在他看到庞克突然晕倒达到了极致，他也搞不明白为什么。不过庞克的话似乎起了作用，他停止了胡思乱想。他太累了，很快就睡着了，庞克又给火堆添了点新柴，这才躺下。

目前，两人还没有遇到任何危险，可是帕米尔森林并不简单，这里曾经是一个古战场。无数战死的士兵聚集在这片区域，可是没人知道亡灵们藏在哪里，也没有人真正见过这些亡灵。有一个恐怖的说法是，碰到亡灵的人都死了，所以没人能讲得清笼罩在这片土地上的阴影到底是什么。即便是这样，这片大地上的传说从来没断过，有人说，这里的树是活的，他们会趁人睡觉的时候，把人吞进肚子里；还有人说，在夜里，鬼魂会吐出瘴气，迷倒过路的人，接着从地下伸出已经骨化的双手把他们拉进深渊。两人对此一无所知，他们正在甜蜜的梦乡里，庞克梦到吃不完的烤兔串，库克则梦到自己在乱石地飞翔，他低下头向下看到那艘大船，就像在青灰色的海上里飞驰。

篝火堆里面，最后一点火苗熄灭了，气温骤然冷了起来，天空陡然阴暗起来。密实的云层遮住了月亮，有股风吹来，森林里的老树，满身的瘤疤，狰狞着面孔在黑暗中蠢蠢欲动。不远处，十几双眼睛闪着红光，影影绰绰的盯着两人。庞克觉得身体发冷，睁开眼睛，看到库克蹬掉了披风，他起身帮他盖好，又解下自己的披风铺在他的身上。库克正咯咯的磨着牙，嘴里含糊的吐出几句不成句的话。接着庞克又依着木桩闭上了眼睛。

接近黎明，夜变得冰冷。

感觉到一股寒气，库克醒了过来，可是他没有立刻睁开眼睛，觉得身体被一种混沌的氛围烘托着，就要飘起来，这种氛围碰撞着脸上的皮肤，十分舒服。好一会儿，慢慢的抬起眼皮，眼前纯然是一片乳白色的世界，一个激灵，他清醒过来。

这是雾吗，库克问自己。他在水泊村见过各种的雾：有的像纱，有的像棉，可这充满眼前雾和从简见过的都不同，它更密，更像无形的墙，视线局限在半米不到的范围，让他觉得喘不上来气。调整了几下呼吸，令自己稍稍放松，为了不被绊倒，把两只手伸的尽量远，他朝庞克睡觉的地方摸索。凭着感觉，摸到了他睡觉的那截木桩，庞克却不见踪影。他大声叫了几声庞克的名字，除了远处传来的自己的回声，他没听到任何回答。又摸索了几个来回，花费了十几分钟时间，他摸到了篝火堆，上面没有燃尽的木柴糊了他一手黑；还摸到了他的行囊、帽子和匕首。

发生什么事了？他趴在地上，仔细观察庞克睡觉的地方，卧过的地方小草被压的东倒西歪，除此之外，还有几个乱糟糟的足迹。有几个是庞克留下来的，另外几个他不认识，像是某种四足动物留下的，他顺着足迹走了一段距离，发现了几滴血迹。他的心砰砰的抽动起来，恍惚之间他看到庞克和野兽搏斗的惨烈场景，这滴血一定是庞克的。

他还活着吗？为什么自己睡得这么死？为什么自己能安然无恙？他眼擎着泪水，双手握拳不住的颤抖，脚下也像失去了平衡，他瘫坐在地上。这时候他没有恐惧，只是无法接受庞克很可能已经死去的事实。他并不甘心，缓过神，继续朝脚印方向追踪，先是几团足有半只手掌那么大野兽的足迹之后，他终于，发现了连续的几个庞克的脚印。他又重生希望，自言自语道：“他还活着。”

这一刻，他才真正开始害怕，望着脚下巨大的足迹，就像比他还高的野兽就在他面前，狰狞着尖牙利齿，盯着瘦小的他，时刻要扑上来把他撕得粉碎。他开始检视自己，自己可以吗？除了在地洞里经营厨房，他没有任何力量，“兴许，”他犹豫的想，“兴许已经晚了呢？”这样的考验，他从未经历过，“是放弃同伴，宣告这次远征结束？”他似乎已经无能为力。他从腰带上取下石刀，在空中用力划了一个十字，锋利的刀锋把空气摩擦的嗖嗖的响，抓刀柄的手微微的在颤。

“图克家的人不会放弃队友！”

“谁？”突然冒出来的声音，让库克打了个激灵。

没人回答，甚至连个回声都没有。声音浑厚又有力量，很熟悉却一时想不起是谁，“大概是幻觉！”他嘀咕道。可是这句话却起了出人意料的作用，这让他不再小看自己，图克家的先祖可以七次远征，和恶狼搏斗，甚至死在荒野，我们留着一样的血：就是说，我也行！。他不再磨蹭，迅速背起行囊，朝着脚印方向出发了。

雾气不见消散，这给追踪带来很大的麻烦。他不得不一次次的跪在地上，双手撑住身体，伸出头，抵近地面，以便仔细辨认每一个不寻常的痕迹。露水打在脸上，锋利的草叶划破他的嘴唇，一股险涩味蔓延到舌尖，泥土的腐败混着草腥气通过鼻子进入胃里，像强风一样把消化过的食物残渣和胃液搅得天翻地覆。他摒住呼吸，压制住想吐的感觉。他站起来，呼一口气，向脚印指向的方向挪动一小步。

他像一只小老鼠，蟋蟋嗦嗦向前摸索，很快就感到腰酸背疼。斗篷也被几只突然冲过来的经纪刺穿，为了脱身，使劲一拽，滋拉一声，拉出几块布条，上面沾着树叶和肮脏的泥土。

“这没什么，”库克对自己说，“脚印还在！”

“如果雾气能散掉就好了！”这是他迫切的愿望，“如果，没有雾，兴许还来得及救庞克。”

“这也许是奢望！”他一边叫苦不迭，一边认为自己的想法不切实际。

突然，他感到双脚瘫软，身体僵硬，就像灌了铅的雕像，没来得及眨眼的功夫，重重跪倒在地上，膝盖也感觉不到疼。他反应很快，想用手支撑着身体站起来。可是，任凭怎么用力，双手毫无反应，就眼睁睁的看到自己的脑袋砸向地面，接着眼前一黑。本能的，他想大声叫喊：“救命！”

可是，他发现自己发不出一点声音，无论怎么发力，“救命”两个字像两块棉布一样，卡在喉咙里，怎么都发不出来。

晕眩过后，眼前的白雾一瞬间散去。整个大地都在晃动，有几棵树倒在面前，裸露出碗口粗的根茎。轰隆一身巨响，脚下裂作两半，不及反应，他感到自己正在下坠。

### 地下

库克拼命的奔跑，身后是咆哮而来的蓝色火焰，他不敢回头看火焰离他还有多远，只感到后背越来越热，一阵剧烈的疼痛感，他闻到皮肉被烤焦的味道。终于他忍不住回头看——“啊”！

他睁开眼睛，看到一双巨大的眼睛盯着他看。这个人通体发白，近乎透明，细长的脖子支撑着硕大的三角形的脑袋，头顶是稀疏几团红色的头发。“真像一只青蛙”库克心里想，他没有害怕，因为他的眼睛里，透着友善和好奇的光。他说话了：

“你终于醒啦！”库克很开心，他们之间可以交流。

“我，”库克说，“我怎么在这？”

“噢，不不不，”青蛙人突然兴奋极了，双腿蹬地，“嗖”的一下跳上旁边的岩石，库克这才看清，自己在一个山洞里，墙上挂着几盏油灯，发出淡蓝色的光。青蛙人躬着身子拨浪鼓似的摇着头，细长有力双手有节奏的击打着岩石，还发出浑浊的“咕噜咕噜”声。

精彩极了，库克想。

他继续说道：

“问怎么来之前，应该先知道这是哪里，对吗？咕噜——”

像是停不住一样，青蛙人每说一句，都要配合某个动作，所以短短的几句话，在库克看来，就像欣赏一段舞蹈。

“这里是——，”他停住了，想看库克的反应，看到库克仍旧盯着他，满意的继续道，“这里是，地下最伟大的庇护所！伟大的昆西王的宫殿！”

库克心里盘算，这宫殿也太简陋了。一个石桌，一个光溜溜的石板床，除了石墙上的几盏灯，简直和宫殿没任何关系。

“那你就是昆西喽！”

“嘘！”青蛙人伸出一根指头放在嘴边，“一个一个来，下面我来告诉你，你怎么到这里的。伟大的昆西王虽然在地下，可是他监视着地上的一切，只要他想，就可以把任何猎物抓到这里来。没错，任何猎物！”

库克脑袋一惊，他想起了他的使命，也想起了庞克，于是他抗议道：

“我不是猎物，我是库克，听清楚了，我不是猎物，我要离开这里！”

青蛙人一跳，落在库克身边，轻轻拍着他的肩膀，用手捂住他的嘴巴，再一次撅起嘴：

“嘘——，小声点！昆西王听到你这么说，你就死定了！猎物？你当然不是，你和我一样，都是他的仆人！听我话，千万不要在昆西王面前说‘你不是仆人’，也不要想逃，否则，我也救不了你！”青蛙人说罢，看着库克，眼睛里透出善良的光。

他可管不了这些，现在的库克只想出去，他推开青蛙人，踉跄的跳下床，拔腿就往洞口冲，脚底一绊，“咚”的一声，脑袋撞在地上。他感到脑子像钻进蜜蜂一样，嗡嗡的响。

青蛙人赶忙上前，扶起库克，拾起他脚上的铁链，幽幽的说道：

“看到了吗？我提醒过你！”

“等哪天，昆西王像信任我一样信任你，就不用脚链了。”

听罢，库克眼前一黑，晕了过去。

青蛙人赶忙上前，摸摸他的鼻底，确定了他还有呼吸，才小心翼翼的把他抱起来，扯得铁链哗哗的响。他不明白，为什么这个陌生人会突然激动起来。在他看来，也许是从天上掉下来，让这个腿上长毛的家伙，脑袋摔坏了。将库克放到床上之后，他背起一弓箭，和一把短刀，朝着洞口走去。

库克再一次睁开眼，看到蛙人生起一堆大火，火焰的暖流让库克冰冷的四肢不那么麻木。蛙人蹲在一旁，用一截树枝挑拨在篝火里挑拨着，他看到库克醒了。

“你太能睡啦！现在已经是早上啦！”说罢，蛙人一跃跳到库克面前，用冰凉的手挤捏着他的脸蛋，弄得库克有些难受，可又说不出话。

“不过能醒来就很好啦，我害怕你死了！”

他扶库克坐起来，猛的拽起他的一只手，拉他到篝火旁，铁链也被拽的哗哗乱响。

等库克坐定，蛙人开始了他的演讲：

“现在——吃饭仪式——开始！——”

他在火堆里拨弄一番，拿出一块黑不溜秋的东西，递给库克。

他看着手上这块丑东西，突然觉得很饿。他搞不清自己来地下多久，所以从来没有机会考虑饥饿的问题，但是当食物在面前，同时又有人告诉你该吃饭了，饥饿就这样来了。

他学着蛙人的样子，拨开烧焦的部分，撕下一小块放在嘴里，咀嚼了几下。前一秒，他的嘴巴、舌头和肠胃都在争先恐后的叫嚣着要开饭，现在统统闭嘴，他们宁愿饿着。库克很隐蔽的吐了吐舌头，把吃过的东西顶出嘴巴。

“好吃吗？”蛙人并没有发现库克的变化。

“嗯——，很不错！不过，，，”他不想让蛙人难堪，“如果加点佐料，可以更好吃！”

说罢，他从背囊里翻出他的小瓶子。

蛙人看着库克把一个个瓶子里的东西倒在食物上，觉得很新奇，一个劲儿的问“这是什么？”

“这是盐！”

“盐？好白！红的呢？”

“辣椒！”

“孜然！”

“他们都是香料，能让食物味道更丰富！”

“你尝尝！”

蛙人像拿到宝贝一样，在两只手捧着食物，又是看又是闻，在库克殷切的注视下，咬了一小口。

这时候最紧张的是库克，作为厨师，他一直把顾客的反馈当做检验水平的唯一标准。一般情况下，他对自己的料理水平极为自信，可是对于这个陌生的、生活在地下的“人”，他的心里直打鼓。好一会儿，蛙人没有动作，拿在手里的食物并不放下，嘴里的那口也不见咽下去。库克内心直嘀咕“可能蛙人的舌头构造不同！”，库克感到像是等了一个世纪。

“好吃！”蛙人终于开口，库克松了口气。

像是觉得表达的不够透彻，蛙人连说了好几次“卡尔很喜欢！”

库克这才知道，蛙人叫卡尔。库克也告诉他自己的名字。

吃过饭，库克还准备提议来一杯茶，可是发现没有工具，就作罢了。

“不过——”卡尔靠近库克的耳朵低声道，“往食物上加佐料的事，千万不能让昆西知道！”

看到库克困惑的表情，他接着道，“昆西不喜欢改变！”

卡尔的表情严肃，眼睛里充满恐惧，库克也跟着紧张起来。他还没见到昆西，就从卡尔的描述里知道他一定是随时都可能出现且残暴无比的人。他决定尽快逃出这个地方，首先他要想办法解开脚上的铁链，接下来还要找到回到地面的出口。可是该怎么做呢，他没有任何头绪。

很快机会就来了。作为昆西的仆人，卡尔向库克讲解了所有关于仆人应该做的工作。

卡尔在“墙壁”的岩石缝隙里一番摸索，找到一把钥匙，打开库克的脚铐。

“首先——”他照旧拉长了音调，“按照惯例，工作的第一天，我要带你去一个地方。”

这正遂了他的心意，他早就想走出洞穴四处看看，也许就能找到出口。因此，他没说什么，紧紧的跟在卡尔身后。

相比洞穴里面，外面视线却要好很多，到处是星星点点的蓝光，把洞外世界照得异常神秘。借着这些光，库克发现， 自己所处的位置是一个地下的矿坑，脚下深不可测，头顶同样高不见顶。身后的洞穴嵌在坑壁里，面前是三条木制的吊桥通向未知的地方，脚下和头顶，同样的桥纵横交错，像破碎的渔网。卡尔选了最左边的桥走上去，库克跟在后面，脚下的木板突然到来的踩踏惊得吱吱作响，他跳过几块腐朽断裂的木板，落地时整个桥剧烈的摆动起来。他的心胡乱的跳着，生怕一个不小心掉下深渊。卡尔却显得很轻松。

过了桥，就来到矿坑的另一边。岩壁上开出一个不大的洞，里面黑乎乎的看不清里面的构造，只在最深处发出微弱的一点光。左边不远处，是一个狭长的台阶，只容得下一个人通过，抬眼望去陡峭无比。卡尔带着库克走向右边的一个通道。这个通道更像是傍着悬崖自然生成的小路，路面随时会生出一块不小的岩石挡在中间，卡尔可以轻松的跳过去，他只能侧过身体，背贴着岩壁，鼻子擦着岩石，十分小心的一点点移过去。

卡尔很有耐心，为了打发时间，他捡起几块石头，下饺子一样“噗噗噗”的往一侧的深渊下扔，可是库克从未听到一次石头落地的声音。“这该有多深啊！”库克心里惊叹。

短短的路程，卡尔感觉走了很久，再次停下来时，面前是一个向下的台阶，同样狭长陡峭。库克两只手抵着两边的岩石，后仰着身体，很慎重的迈出一只脚，像参加某种神秘的仪式一样，深吸一口气，迈出另一只脚，站定之后，才敢把在肺里塞满的气体呼出来。下过台阶，卡尔看到他的脸白的像一张纸，筛糠一样颤抖的嘴唇，紫的如茄子一般。

“哈哈哈——”笑过之后，卡尔像是有些后悔，又补充道，“会习惯的！”

库克没搭腔，因为他一句话也说不出来。在这之前，他从未有机会发现自己有严重的恐高症。

卡尔拍拍他的脸，冰凉从他脸上蔓延到像棉花一样瘫软的脚，库克镇定下来。他有点感激眼前这个白色的“蛙人”。

拐过几个弯，卡尔突然停住，抬脚朝地面剁了两下，一阵闷声从他脚下传出。库克这才发现，两人站在一个巨大的圆形木板上面，卡尔的脚下是一个金属把手，通体黑色，弯曲出折出绿光。

卡尔不急着动作，只是看着库克，两只眼放着兴奋的光。

“这个地方——”他停了好一会儿，“是——，昆西的收藏！”

“所有人——，只有一次——，不！或者——两次机会，去——，目睹，啊不！欣赏！”

“而且——，是必须！”

说完，他不再手舞足蹈，眼睛里的兴奋也消失了。

他弓起身体，一只手握住把手，另一只手放在嘴边，几个指头像碳钢琴一样轻轻的敲击着嘴唇。轻轻一提，一米见方的木门，就像结痂的伤口，被缓缓的打开，盖子上的尘土像被惊动的乌鸦，腾的一下四处乱飞，库克闻到一股金属的腥味。“跟我下来！”，说完，他已经钻进“地窖”，库克赶忙跟上。

外面的光线越来越远，直到四周完全黑下来，库克也只是知道自己正沿着一个木梯向下走，脚下是卡尔“嘚嘚”的脚步声。这时候，卡尔的声音无疑给库克很大安慰。可是，这声音越来越远。他害怕被丢在这莫名其妙的地方。于是他小声呼唤着卡尔的名字，没有回应，甚至连回声都没有。腐朽的木头吱吱作响，散发着油乎乎的腐败味道，抓在上面就像抓着蜂窝，虽然他看不到，但是很清楚，脚下的梯子已经被白蚁啃食到千疮百孔。除了担心梯子会突然解体，他还担心遇到什么恐怖生物。比如，蛇。从来没有一种动物让他如此害怕，它们隐蔽在黑暗的角落，一动不动，和环境融为一体，耐心的等待猎物经过，当时机成熟，迅速地飞出来，张开巨口，毫不留情的把猎物吞噬。想到这里，库克的脖子冒出一圈冷汗，他感到身上已经爬满冰凉的小蛇。

“啊——”他听到一声怪叫，接着是一阵脆响，就像屋顶垮下来，瓦片岑岑次次落在地上的声音。

吓得他脚下一滑，从木梯上摔了下去。

再站起来时，卡尔正举着一块发光石头站在他面前。

“哈！应该告诉昆西，这个梯子该修了。”

库克点头，表示同意。

“我们到了——”卡尔又拉长音道，“这就是昆西的宝藏！”说话间，他指向库克的四周。

光线昏暗，顺着他指的方向，库克向周围看过一圈，这才发现，自己脚下堆满白色的“贝壳”，可这“贝壳”的形状十分奇怪。库克摸索着捡起一片，仔细的观察起来。比起一般的贝壳，它显得更圆更轻，最薄处凹下去，轻轻敲会发出轻脆的响声。他有些失望，即使是形状独特的贝壳，也不能称之为宝藏。在他眼里，菜谱当然是排在第一位的宝藏。除此之外，他对宝藏的概念也和平常人一样，觉得宝藏一定是黄金、贵重的宝石或者说具有神奇魔法的物件。他告诉卡尔，这种贝壳也许算不上什么宝藏。

“贝壳？这克不是贝壳！你手上拿的是一个头盖骨！”

听到这话，库克像被蛇咬了一口，迅速他手上的东西摔在地上。他努力的平复自己，好让自己显得不那么惊慌失措，再仔细看那块碎片，确凿无误是头盖骨。

他想把眼睛从这片头骨上移开，可是来不及了，眼前全是一样的东西——他的脚下，四周，甚至光线所及之处，层层叠叠，挤满了头骨。有的是碎片（他这才明白从梯子上掉下来听到的响声是什么），像打碎的瓷器；有的还很完整，空洞的眼眶里射出吞噬他内心的黑暗；还有的不见下颌，上颌的牙齿上沾着泥土。切切实实的身处在骷髅的海洋里，他忘记了怎么呼吸，眼前一阵晕眩，喉咙像被人勒住，想叫出声却没有办法。他感觉自己要死了，自己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的场面。突然，一个念头像狂风中的火苗一样从他意识里闪过，“我不能死！”

这个念头很管用，他一下子觉得自己能动了，首先是手和脚。他脚下一滑，像个蜘蛛一样坐在地上，又压碎不少头骨。他没犹豫，一只手撑着地，站起来，快步冲向梯子，他忘记了恐高症，没多久，他钻出了洞口。

“那些，都是昆西的仆人！他们想离开这里！”卡尔半截身子露出洞口，一脸哀怨的对他说。

卡尔跳出来，看到库克仍旧像木桩一样呆坐着，似乎是被他感染，也不声响的坐在他身边，附过身子，咬着他的耳朵，挤压着嗓子说：

“我也没办法，这是程序，昆西要这么做。”

库克依然没有答话，他的内心有两个声音在做激烈的斗争：一个声音在说，一定要离开，我还有朋友和没完成的事要做；另一个在说，不要想着离开，难道我要像他们一样永远变成埋在地窖里的白骨吗。两种意见在他头脑里撕扯，令他无法做出任何动作，卡尔看到他失魂的样子，同情的拍拍他的肩膀。

他继续跟着卡尔往前走，因为他告诉他，作为第一天工作，按照程序还有很多地方需要熟悉。他也比自己认为的要更坚强和务实，刚刚在地窖里看到的景象，被他抛在脑后，短暂的斗争之后，他觉得眼下最重要的事，毫无疑问是“活着”。卡尔继续往下走，又是一个狭长的小道，站在小道的起点往下看，他觉得这条要比之前的更长，更陡峭险峻，他并没有迟疑，和卡尔脚赶脚的下去了。这一次，他内心生不出任何恐惧感，这让他感到不可思议，甚至觉得这样简单的走过这段路有些太过平淡，他开始努力回忆不久前下栈道和过木吊桥时的晕眩和战栗，试图告诉自己：我克服了怎么困难的局面。可是没有成功，只是让他觉得自己的行为是不是疯了。

### 仆人

“‘花园’——，我们每天要负责照顾好。。。”卡尔照例一本正经的在讲。

库克的注意力早就像苍蝇一样，飞到‘花园’里面，卡尔的话，在他耳边若隐若现，就像隔很远的蚊子在嗡嗡的叫。与其说这是‘花园’，倒不如说是一座庞大的原始森林。红的，绿的，蓝的，各色茎蔓挺拔向上，粗的仿佛古树，最细的也有半个人粗，中间的叶片肥大。他伸长脖子，仰着头向上看，黑压压一片看不到顶。卡尔掀开一片小船样大的叶片，露出一条小径，小径的里面，是神秘的光忽明忽暗的闪烁着。

进入小径，库克才发现这闪烁的光来自一种发光的植物，远处看，他们通体透明，就像发光的疝气灯柱，顶上一个个花苞，每隔一段时间，花苞打开，花瓣会发出明亮的光；走近仔细看，还能看到‘灯柱’里流动的汁液，就像串流不断的消息。卡尔告诉他，这是萤火灯花，还警告说它们会攻击盯着它看的人，吓得库克赶紧看向其他地方。萤火花在小径两边错落生长，把这里照的就像白天一样。

卡尔并没有严格按照小径的道路走，他不时的带着库克去看花园深处的植物，告诉他一切关于花园的规则。

“小心，别再这个地方跌倒，”他指着一颗植物上尖利的刺，“它会穿透你的心脏。不过它开出的花很美。”他又指着上面像小羊一样大的花苞，示意给库克看。

“这是水仙。。。这是紫藤花。。。这是夹竹桃。。。”库克吃惊的看着眼前的植物，这些分明都是水泊村稀疏平常的东西，到这里怎么巨大到难以置信的地步。看过十几种巨型花之后，库克已经有点适应了现在的状况，他对自己开解道，也许是地下的水土适宜，长什么都巨大无比，他甚至有点喜欢这个‘花园’，有些花还是花苞，还有些已经开放，沁人的香气混合在一起，让他有一种痴醉的感觉。

讲到高兴处，卡尔似乎忘记了他自己的警告，带着库克爬上一颗玫瑰。卡尔在前面，他选了一个够高的枝杈站定，库克在后面，在卡尔的不远处也选了一条小腿一样粗的枝杈。卡尔拨开一片棉被一样大的叶片，指出一个方向让库克看。

那是一口比库克的泳池还要大的圆形‘水缸’，缸沿是一圈尖利的刺，缸底是黄色的油脂一样的透明粘液，粘液里一团黑色的东西在动，库克觉得的自己的鼻子被一种闻不到的恶心气味攻击着。他想离开这里，卡尔却不慌不忙，一个指头贴在嘴边，示意库克再耐心点。

没多久，一只兔子一样大的苍蝇，在缸的四周盘旋几圈，最后落在缸沿上，起初还搓着前肢，伸出细长的口器想要吸取上面的液体，后来竟然莫名其妙的一头栽进缸里。它像惊慌的蚂蚁一样，奋力的煽动翅膀，可是他被粘液死死地困住，几秒钟的功夫，他的躯壳就消失得无影无踪，缸底的液体甚至不曾出现一点波澜。库克被吓坏了，不用卡尔提醒，他知道这种植物很危险。这是他第一次看到‘猪笼草’时觉得恐怖。

卡尔倒是一脸满足的表情，“当然，只要不随随便便跑到这么高的地方，就不会有危险！”，这并没有消除库克的紧张。

继续往前走，库克注意到，两边的植物有些变化，不再那么大，前面不远处出现了一片低矮的空旷地。走近以后，他看到一圈石头垒起的围墙，中间开一道木板小门，上面的没有锁，轻轻一推，就发出吱吱呀呀的响声。里面是一个名副其实的菜园，里面种的都是库克能叫得出来的蔬菜，土豆，生菜，西红柿，黄瓜。看到这些，他无精打采的眼睛突然睁开，眼睛里发出一道光，刚刚的不适感烟消云散，想到家，想到他的厨房，他又兴奋起来。追着问卡尔，这个地方的植物怎么这么正常。卡尔说，地下所有的植物都很正常。

这让库克有点失望，因为在他看来，只有某种魔法才能让菜园的植物长成正常的尺寸。

“这是第一个工作：打理菜园。”卡尔道。

“可是怎么打理呢？”库克很讨厌问那些愚蠢的问题，因为他不缺种植的经验，可是这么大片的菜园，单凭两个人是没办法照顾好的。

“打理——”卡尔被问个措手不及，显然还没人问过这个问题，他挤着眼睛，一只手捏着下巴做沉思状，好一会儿他才张了张嘴，“这个——”

他实在没办法回答这个问题，可是又无法忽视库克炯炯求知的目光，思来想去，最后，给了一个令库克吃惊的答案：“不知道！”

卡尔的心情似乎并没有因为这个他不知道的问题困扰，一路上还是热情的向库克介绍那些来时漏掉的植物，“有毒的蘑菇——咬一小口就会发疯；离这种豆荚远点——他成熟的时候，豆子会高速迸出，被打中可不得了；别碰这种叶子——否则会痒的三天睡不着觉。”

看到一点不藏心事的卡尔，库克有些羡慕。他心里还在被刚才的事情困扰，“既然，打理菜园看起来是很重要的工作，为什么却没办法回答‘如何打理？’这个问题呢？”他觉得这个菜园不会那么简单，“只有这块地是正常的，一定有什么秘密！”想到这里，他又有些兴奋。他觉得有些不可思议，刚离开水泊村的时候，面对未知他还有些恐惧，现在身处地下深处，却在想菜园的事情，这是一种什么样的奇遇啊。

越往下走，地势越陡峭，库克现在已经能完全适应这样的地形。他有足够厚的脚胝，锐利的岩石对他不起作用；另外，离家之后，他能感觉到自己的身体适应力更强，肌肉也更健壮。当然也更容易饿。在水泊村，优渥便利的生活让库克从未想过饥饿的问题。他的父亲原本是个穷光蛋，为了建造旅馆几乎破产，在人生最黑暗的时刻，幸运星不偏不倚的砸到了他的头上——他遇到了贝拉·图克。他们恋爱了，贝拉小姐除了带给了他一段甜蜜的婚姻，还带了殷实的嫁妆（长年累月的冒险让图克家的财产一直是个秘密），这让奎因一下子成了河岸背面最有钱的富户。有了资金的支持，他的旅馆顺利开张，这才有了后面的故事。在家里，他一天要吃七顿饭。而现在，在地下的环境，只有明暗，不分昼夜，他无法判断过了多久，只是觉得胃里越来越空虚。

下面比先前更暗，灯光也更稀疏，他感觉到有风吹过，不断变化形状的火苗也验证了他的猜想。影影绰绰的暗处，他感觉有奇异的光影出现，这些光影有时候化作人型，就像凶案现场粉笔描出的人型，有时候有散作一团突然消失，更多的时候四五个人影共同出现像是围坐在一张石桌上讨论棋局的老人。“人在饥饿情况下，似乎更容易出幻觉”，库克内心嘀咕道。

卡尔带着他往下走了三层，眼前又是一个洞穴，洞口既宽又高，两个人站在洞口就像一片桑叶上的一粒芝麻。

走进洞口，卡尔捡起脚下两块石头，用其中的一块对着另一块“啪啪啪”撞击三下，两块石头立刻像烧红的炭，发出幽兰的光。这光十分柔和，却射的很远。卡尔递给库克一块，并告诉他这是曜石。

他原本以为这石头会很冷就像它发出的光，或者更热就像一切光源，可是握在手上，他丝毫感觉不到它的温度，拿在手上，就像一颗逐渐和他融为一体的巧克力，他甚至感觉不到它的重量。这让他想起他的石刀，他摸摸自己的腰带，发现那把刀还在。

再往前走一下会儿，卡尔示意库克停下，眼前初现一个深坑。这坑的宽度几乎和洞穴的宽度一样，完全阻绝的向前的道路，坑的四周像是刻意打磨过一样，曜石的蓝光照过去就像打在一面弯曲的镜子上面，坑底被照的通亮。

卡尔拉着库克坐在一块四四方方的石头上，脸上挂一副憨厚的笑，对他道：

“看好了——”

随即脚趾轻轻一挑，一块石头划着弧线飞进坑里，“咣咣咣”弹跳几下，落在大坑中央。片刻不到的功夫，坑底闪出一个巨大的黑影。

黑影的体型和半只成年的棕熊一般大，四肢撑着地面，弓起后背，停在坑底的中间。它周身黑毛根根竖起，尖峭的鼻子抽动着，两排锋利的牙齿摩擦出刺耳的声响。稍作停顿，突然前爪撑地，站了起来，身后半截尾巴像木桩一样插在地面，接着张开大口，对前方发出一声怒吼。

库克吓了一跳，他从没见过这样巨大的老鼠，那声嘶吼让他的脚底也感觉到了震动。惊吓之余，他也好奇这半截尾的老鼠是从哪里冒出来的呢？这疑问还没划出脑袋，就看见半截尾前方的坑壁底部的一块岩石后面，射出两道绿色的光。两道绿光渐弱，一只老鼠缓缓出现，它像一个小心翼翼的金属探测器四处嗅过，才把后半截身子移出洞穴。它似乎并不把半截尾聒噪的嘶吼当回事，不紧不慢，一步一迈的朝中间移动，每移动一步，都显得异常警觉又从容。

它爬到半截尾对面，间隔一米时停住，两只前爪轻轻拍一下地面，就站了起来，半截尾也停止了吼叫。

库克这才发现，两只老鼠的差别很大。首先是体型，半截尾是另一只老鼠的两倍；毛色也不同，半截尾全身发黑，另一只灰中带白，十分混杂，反而不及全黑好看；除此之外，半截尾只有半截尾巴，另一个只有一只耳朵。两只老鼠，四肢眼睛对在一起。半截尾龇牙咧嘴，喉底发出隆隆的声响，像待发动的飞弹；一只耳不动声色，看不出任何紧张的动作，只是两只眼睛闪烁出凶狠的光。库克觉得一只耳不占任何优势，卡尔则看起来对决斗毫不关心，在一旁撅起嘴哼起小曲。

半截尾像是受到羞辱，身体前倾，挥舞着利爪，向枪子一样冲向一只耳。一只耳依旧纹丝不动，待半截尾的铁爪快砸到自己的脑袋上时，一个后撤，半截尾的利爪划在地面，扬起的碎石打向坑壁“啪啪作响”。半截尾仍不放弃，借着余力，跨出几个大步继续前冲，一只耳继续退。这次半截尾的爪尖像是划破了一只耳的肚皮。尝到甜头的，让它踌躇不已，继续加速向对手冲刺。一只耳再退。当半截尾巨大的身躯扑腾过来，一只耳已经退到角落，库克觉得它恐怕会被撕成碎片。在两只老鼠要撞到一起的一刻，一只耳敏捷的低下身，前爪抓地，箭一样从半截尾身下穿过。半截尾此时，经过一次次前冲加速，已经如脱膛炮弹一般无法控制身体，在狠狠地撞在墙上的前一秒，他才意识到自己上当了。

“嗡”的一声响，半截尾倒在地上，黑色的液体从脑袋上一个大窟窿“咕咕”的往外冒。

一只耳不慌不忙，绕过半截尾的一侧，小心的嗅着，看着它闭上眼睛，吐出最后一口气，这才纵身一跃。

“咔嚓”一下，落地时，半截尾的脑袋已经踩做一滩烂泥，一只惊恐的眼球像乒乓球一样弹到一边，一阵腥味弥漫开来。紧接着，一只耳向两边洞口分别叫出两声。不一会儿，库克觉得大地开始震动。

两边洞口几乎同时重出黑压压一片老鼠，他们的体型参差不齐，最大的如山猫，最小的也比普通老鼠大一倍。乌泱泱左拥右挤，两边老鼠吱吱声震天，汇成一股潮流向着一只耳涌来。一只耳将要被这“鼠潮”淹没之际，霎时停住，一只耳不紧不慢，脑袋敏捷的向下一低，咬下半截尾的一条前爪。众鼠见状，纷纷避让出一条一米来宽的小道，小道的另一头，通向一只耳来时的洞口。一只耳叼着比他脑袋大两倍的鼠腿，散步一般朝着洞口方向走去。这时候，一只耳的身后响起一片嘈杂。

库克绝没想到，卡尔会在这个时候荡着绳子跳进大坑里。不偏不倚，卡尔落在半截尾旁边，有几只老鼠躲避不及，现在像面团一样倒在卡尔脚下，其他的老鼠猥猥琐琐不敢上前一步，在他的周围散开一个圈。卡尔也不啰嗦，抓起半截尾的尾巴一端，轻轻一扯，手臂粗的尾巴像小木棍一样被扯了下来，连接身体一端的白色的筋不明所以，在卡尔的手臂上甩动几下然后不动了。

一只耳听到响动，回过头看了一眼卡尔，又若无其事的朝洞口走。卡尔没多逗留，荡着绳子又回到坑外，又是不偏不倚，落在库克面前。卡尔跳出角斗场的一刹那，下面的老鼠疯了一样向半截尾扑去，嘶鸣声像炸开的马蜂无孔不入，一下子一只耳被淹没在黑暗里。更可怕的是，外层的老鼠挤不进去，开始发疯一样的啃食前面的老鼠，于是老鼠之间又撕咬成一团，分不清敌我彼此。斗兽场到处血肉横飞，有半截尾的，也有其他老鼠的，整个场地像一锅古怪的腥汤，令人作呕。这场混乱没有持续太久，啃食过后，半截尾完全消失（连一根骨头都不剩），受伤失去战斗力的老鼠也被一同消灭，最后受轻伤的老鼠也随着乌央的队伍回到各自的老巢。库克吃惊的看着斗兽场，竟看不到一点打斗过的痕迹，没留下一根鼠毛，原来的血迹也被舔舐得干干净净，现在的斗场，反而比来时看到的更干净了。

相反，卡尔手上的半截尾巴似乎还觉得自己还活着，尾巴头上白色的神经像蚯蚓一样扑腾了好一会儿，上面的黑血，溅了库克一脸，吓得他向后一趔，差点从石头上翻滚下去。

“咦——”卡尔有些困惑的对库克道，“这是我们今天早上吃的早餐啊！”

库克胃里一阵翻滚，吐出一口苦汁，一下子忘记了饥饿。

库克认为自己也许并不讨厌吃老鼠肉，毕竟作为一个厨师，他对任何食材的接受度要比一般人都要高。他收集到的菜谱里，甚至有一道菜叫“鳄鱼的眼睛”，他曾跃跃欲试，想要尝试做出来。水泊村没有鳄鱼，有一个吉普赛商人声称可以去中国帮他找到上好的鳄鱼眼睛，库克很高兴，付了一大笔定金，两年后，他才认定自己上了当。但这并没打击到他尝试新食材的信心，作为一个在饮食届有巨大抱负的厨师，注定要尝试遍所有的食材。

可是这一次，他动摇了，他决定还是离这半截尾巴远点，哪怕肚子再空一点也能忍受。

“这是——”卡尔又发话了，库克已经习惯了他这种拉长调子的强调，“昆西的宠物，也是——，或者说——，食材！”

经过卡尔的一番解释，库克明白了，作为仆人要负责照看好这个斗兽场，并且在昆西想要吃老鼠尾巴的时候，替他找到最好的尾巴。至于取尾巴的事情，下次就轮到他跳到斗兽场里，想到这里，他立马觉得浑身不自在。

出了洞口，卡尔继续带着库克往下走。越往下，地形越复杂，随时有从石壁上滚下来的石头挡住去路。卡尔扛着那截像小孩一样大小的尾巴，上下跳跃、攀爬显得十分轻松。

走出一段距离，老鼠厮杀的场面在库克的脑子里淡去，饥饿感又回来了。除了感觉到眼前直冒金星，那些透明的人影又出现了。这次，比刚刚更清晰，而且靠的更近，他几乎能感觉到它们也能看到他，有一瞬间，他觉得其中一个瘦瘦的人影想要和他说话，可是他怎么专注都听不懂他在说什么。更多时候，这样的画面，在他努力眨眼想看个仔细的时候，它们又突然消失了。这令库克一次次的拍打自己的脸，确定自己不是在做梦。

“一层、两层。。。七层”，库克在心里默数着，他知道必须记住自己走过的地方。向下第十层，他听到一阵嘈杂的声响，耳边的风更明显，再往下一层，眼前的路消失了。

一块巨大的平地赫然出现，库克知道，他来到矿坑的最底部，他朝上看，顶上的吊桥交错想成一张黑色的网，他使劲看也找不到他来时的走过的路。卡尔点起矿石灯，分给库克一块，示意库克跟在后面，两人一前一后，步调一致，从远处看就像两根点着的火柴。越往前走，嘈杂声越响，库克有点期待这声音的来源，见过了最血腥的老鼠的厮杀，他觉得自己的承受力已然变强。

这声音突然消失，像向上抛起的球到达顶点突然停住。卡尔像是并不意外，停住脚步，回头告诉库克快到了。

果然快到了，没走几步，眼前出现一个湖。湖面上雾霭缭绕，让库克看不清这湖的大小。卡尔走到湖边，肩膀一斜，半截鼠尾滑到手上，他轻轻一撕，鼠尾变作一大一小两块，他把大的那块丢向库克。库克应接不暇，被砸个措手不及，一屁股坐在地上，卡尔做出一个抱歉的表情，憨厚的咧着嘴，说：“哈，你要锻炼。”说罢，他俯身跪在湖边，一只手伸进湖里摸索一番，摸出一个铁钩，铁钩的一端绑着拇指粗的铁链。他把鼠尾挂在铁钩上，在空中绕了两个圈，一松手，铁链划出一个黑色的抛物线，一头扎进雾里，好一会儿功夫，“咚”的一声，砸近湖里。

湖边很静，卡尔制造的每一点响动库克都能听得很清楚。先是几下水花溅落的，很快，声音变得复杂，撞击声，撕咬声，铁链摩擦声，拍打水面的声音混作一团，形成一种奇怪的“嗡嗡”声，和先前听到的很像，又比先前更响，库克觉得有大鱼上钩了。卡尔猛的一拽铁链，“哗哗”的水声戛然而止，“咻”的一下伴随着蜜蜂翅膀样的震动声，半只羊一样大小的一团球从雾气里窜出，像个银色的蛋，炸裂在岸上，散作厚厚一层鱼毯。库克仔细看，每一只都有半只手掌大，闪着银色的光，尖嘴尖尾，嘴巴张的老大，像一个塞满牙齿的口袋。那块鼠尾，已经不见了。

岸边不少散落的木头，两人点起一团火，没多久，火苗就伴着风呼呼的向上直窜。

烤鱼，库克十分拿手。为了烤鱼，他在家里专门挖了一个地窖，地窖的顶部连接直通地面的烟囱。他根据食材的大小形状不同，在四壁挖出一个个大大小小的方格，格子里面加上铁板、铁架，底部挖空铺上木炭，从外面看就像中药铺的药柜子。这还不够，他还做了很好的通风和温度控制系统，即使二十多个方格一同工作，站在烤窖里也没有一点闷热感。

看到库克把小鱼一个个串起来，卡尔觉得十分新奇，也捡来几个细树枝有样学样起来。

没多久，香味就弥漫的到处都是，卡尔拿起一串鼠尾递给库克。库克没有拒绝，他实在是太饿，鱼和老鼠在他眼里已经没了区别。令他意外的是，他觉着鼠尾比鱼还要香。

两人都吃了心满意足，卡尔拍拍肚子，说道：

“这是第三件事，给昆西钓鱼。”

库克僵硬的点点头，可是心中仍有疑问：“昆西在哪？”

在卡尔的眼里，昆西是一个残暴的家伙，一个会把库克撕成碎片的家伙。这时候，库克脑袋里又浮现出那堆满骷髅的窖子，浑身直觉得冷。

“太好吃啦，太好吃啦。”卡尔一边小心翼翼，收拾出五串烤鼠尾，又收拾出五串烤鱼。库克注意到，这几串一开始就和其他烤串区分开的，现在他又用叶子包裹好，小心的捧在手上。库克没有多在意，他觉得对待食物应当如此尊重。

“好啦，是时候回去啦！”卡尔说罢，已经走出十几步远。库克并不惊慌，他已经习惯了他的神出鬼没。

他也加快脚步，突然，又听到身后响起嘈杂的喧闹声，他觉得是湖里的鱼在作怪。转过头去，却看到雾霭中有东西发着通透的光，这光线像是在森林里的躲藏的乌鸦，密密麻麻的布满整个湖面。在的靠近岸边的鱼像是受到惊吓，争先恐后的扑腾着冲出水面。雾中的光越来越近，原本小片的光团融合。库克渐渐发现，这就是之前看到的透明人型。现在他们变得更加具体，他甚至能看到它们的穿着，分辨出各自的相貌。有的表情扭曲，手持长矛，脚下穿着草鞋，昂首阔步做出冲锋状；有的人一只手臂上绑着绷带，一只手举起半人高的利剑，挥舞着，张大嘴巴，喊什么口号；也有人表情严肃，骑着威武的大马上，抽出像绣花针一样细的长剑；更多人手上拿着算不上武器的农具，身穿各种各样的衣服，步伐可笑，跟在后面。他们像潮水一样冲向库克，他感到地动山摇，他想转过身逃跑，可是已经晚了，一只巨大的马蹄由上而下，霹雳一样砸到库克头上，最后一刻，他闭上了眼睛。

他全身鼓着劲，想要对抗受到的攻击，可是奇怪的是，他并没有感觉到疼痛。他又睁开眼睛，那匹马已经不见了，身边的士兵还在。他们有的从库克身边经过，像是完全看不到库克这个人一样，有的甚至直直状向库克，像是穿过空气一样穿过他的身体。他摸摸自己的肚子，迟迟不敢相信眼前的画面。这时候，后面有一只手拍了库克一下，他吓得一哆嗦，回头一看，卡尔站在后面。

### 死去的人

回到昆西的宫殿，库克的眼皮开始打架，他强撑着睁开眼，看到卡尔从树叶中取出鱼和鼠尾，恭恭敬敬的摆在石桌上面，嘴里咕咕噜噜，讲了些库克听不懂的话。做完这些，卡尔转过身，拍拍库克的肩膀，库克像失去了最后一根救命稻草一样，坠入了梦乡。

再一次睁开眼睛，卡尔已经站在他面前，那双巨大的眼睛，也比上次显得可爱。库克觉得十分轻松，浑身上下充满了力量，跳下石床，他没有听到哗哗的铁链声。他看了一眼他的脚腕，吃惊的看向卡尔。卡尔则咧出一个奇怪的笑，说道：

“铁链是给猎物的，你现在已经是一个合格的‘仆人’啦！”

虽然卡尔并不愿意被叫作‘仆人’，到底能摆脱这条铁链，他还是很开心。

这一次，他们没有吃饭，卡尔就要领着库克出门。这一次，他带上了他的背包，收拾行囊时，他看了一眼石桌，上面的食物已经不见了，他心里一哆嗦，“是昆西？”

和上次一样，他们穿过中间的吊桥，狭长陡峭的石阶，来到‘花园’、‘斗兽场’，‘鱼塘’。因为熟悉路线，库克觉得整个过程轻松不少。比起上次，他们在花园待得时间更短。站在花园里，库克觉得整个花园好像没有任何变化，土豆是土豆，花菜是花菜，豆角是豆角，原来的花苞仍是花苞，原来的新叶还是新叶，也一样看不到一点虫害或者其他危害的迹象。库克经营菜地时，也不会天天来菜地看，所以卡尔的行为让他觉得有些困惑。卡尔在菜园停留片刻，拉着库克，’啪’的一下关上菜园的木栏，就离开了。

库克很惊异自己的适应力，想到自己第一次来时那种连滚带爬的狼狈样子，就觉得不可思议。在安逸的生活里待久了，第一次发现自己的潜力让他很开心。很快，他们来到老鼠的斗兽场，卡尔说这是‘昆西的动物园’。自然，另外两个地方就叫‘昆西的花园’和‘昆西的鱼塘’。库克认为这三个名字很差劲，他宁愿叫它们‘花园’、‘鱼塘’和‘动物园’——当然只有老鼠的地方叫动物园本身也让库克很不适应。

卡尔照例丢下一个石头，出现一只比半截尾体型稍小的老鼠，战斗很快结束，一只耳赢得毫无悬念。一只耳叼起一只鼠腿，在密密麻麻的老鼠群里穿过，库克知道这回该自己下去了。他学着卡尔的样子，双手抓紧从洞顶垂下来的绳子，轻跑两步，一荡，就离开地面，下面的老鼠看到新面孔，叽叽喳喳的叫得更凶。绳子荡到中间，一松手，他发现身体失去平衡，想在空中调整姿态已经晚了，他后仰这身子，一屁股坐在地上，坑底的老鼠在他周围四散逃开。有几只老鼠，没预料到库克会压到这么大的范围，来不及动作就已经被压在他的身下。库克站起来，那几只老鼠毛茸茸的补丁一样贴在地上，嘴角挂着一滩黑血。他感到很抱歉，其他老鼠却并不领情，在他旁边围城一个圈，对着他凶猛的撕叫，却不敢前进半步。库克原本发软的腿，接触到地面，渐渐有了力量，他朝死去的老鼠往前走了两步，前方的老鼠立刻“嚓”的一下，闪开一条道路。那只老鼠，肚皮上开了一个口子，冲出一股难闻的气味，脖子下的血窟窿，还冒着热气，黑血像四周扩散着。库克后背直发凉，他不想在磨蹭，逃出腰间的石刀，轻轻一划，鼠尾从老鼠身上划了下来。他把鼠尾又分成五段，装进背包，后退两步，一跳一荡，就站在卡尔面前。

卡尔显得很高兴，手上不停的做着滑稽的动作，两只脚没闲着，上蹿下跳的闹腾了好一会儿。他拍着库克的肩膀，很认真的说：“你简直就是做仆人的‘天才’。”

库克明白卡尔是真心为自己高兴，心里也很满意。

鱼塘更加顺利，这次比上次‘钓’到的鱼还要多，多余的卡尔就丢进池塘，小鱼也没想到能再次回到鱼塘，箭一样游出很远，才一头扎进深处，好久才看到湖面飘起几串泡泡。

他们吃过烤鱼，就收拾着往回走。这一次，库克没有看到那些“死去的人”。这个名字是卡尔告诉他的。

那时，库克看到卡尔站在自己身后，一根手指抵在嘴上，发出一声低沉的“嘘——”，样子有些滑稽。

“为什么？”

“为什么它们能穿过你的身体？”没等库克回答，卡尔继续说，“因为它们不存在！”

“可是为什么？”

“为什么能看到它们？因为它们还不愿意离开！它们——是死去的人！”

于是，库克听到了这样一个故事，这个故事他似乎有些印象。甘道夫来到水泊村，讲过很多故事，故事的情节在库克的脑海里拼接变化，往往会形成新的故事。

“这些人的祖先曾经是库尔人，他们最先来到维吉尼大陆。萨特，作为这些库尔人的领袖，在接下来的数十年，不断的在这片热土上开垦，形成了一个空前繁荣的帝国。老萨特再一次狩猎中意外受伤，几天后，老萨特去世。老萨特的死太过突然，并没有留下明确的遗嘱，于是两位王子都对王位垂涎三尺。大王子萨尔曼，拥有南方阵营的支持，二王子萨尔仁在北方拥有强大的人民根基，于是两位王子互不相让，最后演变成不可收拾的战争。数年的战争消耗，让民众的生活水声火热，外部的敌人也蠢蠢欲动，两位王子看到战争实在没有结束的希望，于是签订协议，南北分治，从此帝国一分为二，分别建立起萨尔曼和萨尔仁两个不同的王朝。维吉尼大陆又恢复了和平。可是，随着两个王朝国力的恢复，两国的矛盾越来越多。这些矛盾最初无非是边境上的一些小摩擦，最后都会无一例外的演化成颇具规模的小规模武装斗争，一次次的武装斗争，让两边的仇恨越来越深。终于，和平在维吉尼大陆分治二十年后彻底打破，南方的萨尔曼王朝率先攻击北方的萨尔仁王朝，萨尔曼带领人民殊死抵抗，数十年的战争后，没人知道结局，后来维吉尼大陆又莫名奇妙的沉入大海。库尔人的文明从此消失。

那些萨尔仁的战士，死后并没有随着大陆的沉没而消失，他们寄居于地下。因为已经死去，所以他们无法看到维吉尼大陆的消失，又因为他们生前势要‘保家卫国’，这种信念在他们死后又以一种‘意志’的方式在地下存在。在他们看来，他们并没有死，他们日日夜夜还在思考怎么战斗，怎么抵抗侵略。可是在真正活着的人眼里，他们的行为，已经没法对现实产生任何影响，这就是为什么，他们会穿透你的身体，而你没有任何感觉的原因。”

库克是第一次听到卡尔讲这么多话，他的语气认真，平淡，但又有那么一点漠不关心。

他向周围看了一圈，’死去的人’仍像潮水般，从湖中央涌过来，每个人眼睛里都射出坚定的光，连十多岁的孩子也不例外。他由衷的佩服这些人，这让他想起祖先开天辟地，面对危险的前赴后继。一时间，眼眶竟然开始发热。祖先血液里流传下来的探索精神，在他的内心翻滚着。

“他们都是英雄！”库克很自然的说。

“英雄？要看怎么定义英雄这个词，如果只是无畏、敢于牺牲就是英雄的话——他们确实是，可是——换个角度，他们不是！”

库克很不理解，他想问卡尔嘴上说的另一个角度是什么。可是怎么问也不见他回答。卡尔就这样突然中止了话题，他舒展一下身体，打出一个哈欠，库克觉得再也问不出什么了，另一方面，他自己也觉得有些困了。

这次下来，令他很失望，’死去的人’就像和他躲猫猫，一下子躲到就像从来没有出现过。好奇心在作祟，内心被闹腾的直痒痒，他觉得上次库克讲到的“另一个角度”一定还有故事，他是一个不愿意放弃的人，他希望找到机会向卡尔问个明白。

又过了“一段时间”。这里的“一段时间”是库克的说法，出门时他还在记录每天的行程和见闻，可是现在，看不到太阳的东升西落，石壁上的矿石灯只能提供基本的照明，他实在没办法区分这里的一天究竟有多久。只能靠感觉，感觉困了就睡，感觉饿了就去“动物园”和“鱼塘”去寻找食物，他很清楚，这样的感觉有多不可靠。就像他平时研究菜谱，实在研究的入迷，一下午的时间在他“感觉”就只像过个半个小时。有这样的自觉，他开始还试图记录自己睡了几次觉，吃了几顿饭，后来他索性不再考虑太多，统统用一段时间来为自己在地下的这段日子做结。

“一段时间”后，库克对地下已经十分熟悉，甚至有些熟悉过头——他不再想离开这里。

卡尔并不总是跟着库克，事实上，第二次去“动物园”之后，卡尔就很少和库克一起行动，他可以去任何想去的地方。他发现，比起自己在水泊村的地洞，这里简直就像皇宫。除了每天必须固定去“打卡”的三个地方，这里还有许多洞穴，大的比是个库克的旅店还要大，最小的要弯起身子才能进去。探索洞穴，成了他新的兴趣所在，他甚至决定为这些洞穴画一张完整的地图。这个任务具有相当的挑战，因为洞穴的数量庞大，大大小小的洞穴并不孤立，他们相互连通，就像一个巨大的蚁穴。但这难不倒库克，收集菜谱的经验，让他明白“坚持”会让很多“不可能”变作“可能”。他做的乐此不疲，以至于“离开”这个词，在他脑海里变得越来越遥远。

阻碍他离开的除了探索的乐趣，还有地下空气。这里的空气，和石壁上的发着霓虹的光矿石灯一样，有一种催人入眠的功效。一到某个固定的时间，他会觉得浑身无力，大脑空虚，像着了魔一样不自主的就往昆西宫殿的石床上跑。过了很久，他才发现这种睡眠状态和他在地面上有很大不同，可是已经晚了，他清醒的时间越来越少，以至于不得不停下探索的计划。他现在能掌控的事情，除了作为“仆人”身份的打卡，就是吃饭时间和卡尔的闲聊。

库克的到来，让卡尔十分兴奋。他像一个孩子一样，对库克充满好奇。最开始是食物，有一天库克心血来潮，仅用鼠尾和鱼做出了十几道菜。没有煎鱼的工具，库克用涂上鼠尾油的薄石板代替；没有烤箱，将鱼用树叶裹着泥浆埋在地下，在上面点起篝火；他还发明了一个小的蒸汽室用来蒸鱼。条件简陋，库克对自己的作品并不太满意，可是对卡尔来说，这简直是一个新的世界。地下枯燥的生活，让他的味蕾变得迟钝，库克新颖的烹调方法，激活了他的味觉，这种感觉就像发现了新大陆。卡尔的好奇心自此被激活，他想知道库克的一切。

库克讲起他的家。讲到他的地洞，卡尔兴奋的问：“就和我们现在待得地方一样吗？”听库克讲完。卡尔眼睛闪烁，他决心在地下也建一个一模一样的地方：客厅、厨房、相联互通的储藏室、各式各样的烹饪工具、以及那个可以洗澡的东西（浴室）。库克认为他只是说说而已，但他小看了卡尔的决心。在库克单独履行“仆人”工作的时候，他特地选好了一块地方，还兴奋的拉着库克去参观。“可是，这并不适合做一个地洞，这里的地质太硬，根本没办法向下挖！”听到库克这么说，他眼睛里的光立刻黯淡下去。为此，他还消沉了一段时间。

库克还讲了他的任务，他听得津津有味，可是谈到战争的时候，他又显得忧心忡忡。地下昏暗的环境，让库克变得迟钝，他并没有及时发现卡尔的变化。直到有一天，卡尔眼神忧郁拉着库克的手，对他说：

“你认为，橡果木和多戈的战争非打不可吗？”

库克有些愕然，他不明白库克为什么关心这个问题，想了好一会儿，说：

“我想没错，多戈残忍的杀害了橡果木的父亲和人民，夺取他的国家，他有责任拿回属于自己的东西。”

“所以，你觉得橡果木你那天讲的有理所当然的‘正义’性，对吗？”

“没错！”

卡尔看起来十分虚弱，眼光锐利，可是说出来的话却轻的像蚊子煽动翅膀的嗡嗡声一样弱：

“真的吗？”没等库克回答，他又继续喃喃道，“真的吗？真的吗？。。。”

库克终于觉察到卡尔的异常，问道：

“你怎么了，生病了吗？”

“我没病，病的是这个世界，而且——无法医治！”卡尔像是换了一副面孔，声音不高却字字有力，“正义？多好听的字眼！正义像魔法一样，让老人鼓舞这年轻人离开家门，让妻子泪别丈夫，让十几岁的孩子拿起武器，他们在这魔法的鼓舞下，怯懦的人变得勇敢，柔弱的人变得嗜血，他们不畏死亡，举起武器，砍向不认识的人。他们觉得自己出师高尚，觉得自己正义，觉得自己在保卫家园，觉得自己在为自由而战。。。有太多的理由让一批又一批的义无反顾的走向战场，战斗中他们一批又一批的倒下，可是他们却永远没办法看清那些鼓舞他们送命的理由，究竟是不是真的。你可能觉得我这样说莫名其妙，那你就错了。那次，你在‘昆西的鱼塘’看到的‘死去的人’，他们并不是唯一的一批战士。我，在这里待得太久，见到了无数批不同的战士。一样的是，他们都是‘死去的人’，不一样的是他们鼓吹的战斗口号。有的为了荣耀，可是，他们永远无法知道，鼓励他们为荣耀而战的国王，只是一个贪生怕死、临阵脱逃、毫无荣耀可言的小人；有的为了保卫家园，很遗憾，他们口中的保卫家园，只是政治家们为了转移内部矛盾，自导自演的一出边境冲突，真正保卫家园的是他们的敌人；有的人为了自由，这才是最无耻的谎言，又是政客，他们不断的对人民洗脑——我们是唯一自由的国家，因此，他们把所有不同的政体、不同肤色、不同语言的人类当做不自由的、受奴役的、需要去解救的人，他们杀入这些人的城池，遇到抵抗毫不留情，即使把这些国家摧残成一片焦土，也还信誓旦旦的称自己‘为自由、为解放’而战。所以，你会认为，你所谓的橡果木的战争，真的是正义的吗？”

库克被卡尔的话噎住了，他确实没有深究橡果木动机的正当性。在他看来，甘道夫似乎从来没有做错过什么事，他想到甘道夫，突然陷入更大的疑问。因为他似乎并不真的了解这个人，他唯一了解他的方式，是种种离奇惊险的冒险故事。

“也许——”

“没有也许，你会觉得我在这里看过数以千计的战争，一定会有概率，哪怕千分之一的概率，可以看到有一场战争是真的‘正义’的。可是很遗憾，一场都没有。那次我们在‘昆西的鱼塘’看到的那批人，他们是真正的勇士，没错。可是他们为何而战，为谁而战？国王萨尔仁宣城，萨尔曼意图吞并他们的国家，他必须出兵粉碎他们的阴谋，可是真相是：萨尔仁国王只是突然想起，他的哥哥萨尔曼小时候抢过自己的玩具。就这么简单，就是这么一个愚蠢的想法，让两国变成废墟一片。可是真相却和大陆一起，永远沉入海底。而萨尔仁的战士，即使死去，也还愚蠢的坚信，他们在保卫自己的国家。你知道最可笑的是什么吗？老萨特宣称自己发现了新大陆，真相是他并没有发现新大陆，他只是带着一群野蛮人，用刀斧杀光了所有这个大陆上的人而已。”

说罢，卡尔双唇紧闭，眼睛里，第一次含着泪水。库克忙上前像抱住卡尔，卡尔一挥手推开库克，然后独自离开洞穴。

卡尔的话，影响了库克，他对最初的目标更加动摇可是没经多想，就感觉大脑沉重的像秤砣，眼皮在晃晃悠悠的直打架。恍惚中，他听到卡尔回到洞穴，在石桌上布置好食物，最后，他彻底闭上了眼睛。

突然间，他感觉全身阴冷，头脑一下子清醒起来，他睁开眼睛，自己被浑浊的雾包围。他感觉到，有一个黑影，正不远不近的站在雾里，他用力的眨着眼，依然无法看清它是什么。是卡尔吗？正在疑惑的时候，雾气突然散去，一个人站在卡尔面前。这人披一件破烂的斗篷，眼神呆滞，眼角渗出两行蚯蚓一样的痕迹，像血又像泪，他颤抖着嘴唇，对库克说：“你忘了我吗？”

库克尖叫了一声，被这恐怖的画面吓醒，嘴里不断的重复着，“是庞克！”

这场梦对库克的刺激，远比卡尔对他的影响深远。库克是一个重感情的人，几天的相处足以让庞克成为他的朋友，这个梦恰恰是在告诉他的朋友还活着，流着血的眼睛在他看来，庞克正处在十分危险的境地。他要去救庞克！当然，他清楚，要救朋友，必须先从地下出去。可是如何出去呢？这对他来说依旧是个十分麻烦的障碍。

事情很快就有了转机，因为想离开这里的不止他一个人。

地上的生活，对卡尔来说产生了很大的吸引力，可这还不足以让他下定决心离开这里，他还有一个更重要的愿望。那天，他离开宫殿，来到鱼塘，看着水面缭绕的雾气，他像头驴子一样的绕着岸边从左走到右，又从右走到左，心里却焦躁不安。他在地下，目睹了太多丑陋的战争，当他听到从库克嘴里说出“战争”两个字时，内心无比悲痛。作为朋友，他不能接受库克卷入一场战争毫无意义的战争。这时候，雾气中又传出厮杀声，“死去的人”声势浩大的冲出来。看着这些无可救药的战士，他从心底里感到恶心。这种恶心的情绪，让他眼前一亮：为什么不离开这里？这个想法，令他一个趔趄，差一点掉进湖里，他加快脚步，又来来回回走了是几个来回才冷静下来。挣扎过后，他得出一个惊人的结论，如果和库克一起出去，也许可以阻止这场无畏的争斗。

得出这个结论之前，他并没有意识到，离开这里对他来说是一个毁灭性的灾难，更不要说自己是否真的有能力，介入一场和自己无关的战争。决心已下，他没有拖延，很快就把这个想法告诉了库克。

“可是，我们怎么出去呢？”

“我有办法！”

说罢，卡尔向做了一个鬼脸，躺在石板上睡下了。库克很激动，他明白，没有卡尔的帮忙是没办法走出地下的。不久前，他为了找寻出口，已经把所有的洞穴，通通探索过很多次，最后不得不得出一个悲观的结论：这个地下世界没有任何出口，蜿蜒的小路，不是通向死路，就是和另一个互通的洞穴连接。现在情况变了，卡尔既然说有办法，那一定是有办法。关于危险，他也没有想太多，就闭上眼睛睡了。

再睁开眼睛时，卡尔站在他床边，鼓着两只青蛙样的眼睛，咧着嘴，笑着看他。

“收拾东西吧。”卡尔说。

出了洞穴，卡尔的嘴一刻也不停，一会儿讲到库克的村庄，一会儿说到上面的阳光，一会儿又说到橡果木的西征，说着说着竟然还带着哭腔，库克知道，卡尔是太过高兴，但仍然觉得有些不可思议。刚上吊桥时，他还在脑中清点东西是不是带足了，斗篷、两个背包、石刀，因为不知道要走多久，他还带上了两天的口粮。确认没有拉下什么东西，他放心的跟着卡尔，走了没多久，卡尔突然神秘的拉着他，嘘了一声，咬着他的耳朵说：“快到了——”他指的地方库克十分熟悉，正是他来过很多次的“动物园”。

来到斗兽坑，卡尔没有迟疑，两腿蹬地，唰的一下跳进坑里。落地时，弄出很大的动静，库克心里一紧，害怕老鼠突然窜出来，迟疑了一会儿，看到卡尔向他招手。见到老鼠没有出来的迹象，他荡着绳索，落到卡尔身边。卡尔摸摸库克的脑袋，说：“不要紧张，它们不会出来！”库克的心落了地，卡尔顿了顿，向前指了指，继续说道，“这里，就是通向地面的路。”他指的方向是一块石头，绕过石头，是一个半米多高的洞，里面黑漆漆一片。库克附下身子，跟着卡尔，钻了进去。

这是一个很短的隧道，前段洞壁很窄，后端逐渐开阔，库克扶着岩壁站起来，前方漆黑，只听到卡尔嗒嗒的脚步声，洞顶的水滴在脖子里，吓得他全身一缩。一股腐败的气味，朝他的鼻子扑来。

“到了”卡尔说。

随后，库克听到两声矿石的击打声，眼前有了光。他这才知道，他们已经从隧道里出来，眼前是一座土黄色小山包。这座山形状奇特，它让他想到融化的猪油，上面开出许多像蜂窝一样的孔。他感觉这个小山包在呼吸，十分想再靠近仔细看看，还没迈出脚，就听到小山包像炸锅一样，传出“吱吱吱”叫声。他这才明白，这是老鼠们的老巢。蜂窝一样的孔，应该是他们的出口，库克觉得，这些黑漆漆的洞里，一定有一双眼睛在盯着他俩。

“我们在等什么？”老鼠的叫声，比平时更加聒噪，库克堵住耳朵，对卡尔说。

卡尔一根指头抵住嘴唇，就当是回答了库克。

突然，像是有人一齐掐住了这些老鼠的脖子，刺耳的声音消失了。

卡尔两臂交叉在胸前，显得十分自在，说：“有结果了！”

话音刚落，小山坡下闪出一个白影，这身影库克再熟悉不过了，他看过太多次它从斗兽坑溜出来。虽然是一只老鼠，却踱着猫步，朝着两人的方向，不紧不慢的走来。卡尔也并不着急。

老鼠在两人面前站定。和平时不同，白鼠身上的杀气不见了，库克觉得它身上散发着一种看不见的光。这种光，不像是矿石灯的反光，更像是一种令人舒适的慈悲感，让库克觉得踏实。

卡尔看着白鼠，只说了一句，“走吧！”它就调转身子，在前面带路。

这一幕，看在库克眼里，觉得啧啧称奇。

“他能听懂？”

“不止嘞，他还会说话，只是不愿意说。而且，只有它知道出去的路！”

“我们能相信它？一只老鼠？”说完这话，库克有些后悔，因为他看到白鼠的尾巴似乎不悦的扭动起来。当然，这也逃不过卡尔的眼睛。

“哈——它不高兴了。”停了一会儿，卡尔继续道，“在地下，他比我见得更过，你应该永远相信马斯克！”

“马斯克?很怪的名字!”这一次，白鼠的尾巴扭的更欢了，卡尔也笑出了声。

“听到了吗？不止我一个人觉得这名字怪，哈哈哈——马斯克——哈哈哈——”

卡尔一笑起来，就像打翻了的乒乓球框子，在底下世界的每个洞穴里四处乱弹，让库克也觉得惊悚。

“那——他了解昆西吗？”

这确实是他最想问的问题。长久以来，昆西一只像一个魔鬼一样，从来没有出现，却无所不在。在卡尔的口中，昆西是一个无恶不作的暴君，他控制着地下的一切，制定着地下的规则。可是，库克想要问道细节时，卡尔总是闭口不谈。有时，库克甚至认为昆西就像那些“死去的人”一样，只是像幽灵一样存在。但卡尔每天税前毕恭毕敬的在石桌上准备的食物，第二天被一扫而空，这让库克很快打消了这个疑问。听到卡尔说，马斯克在地下无所不知，令他觉得也许昆西的问题可以让它来回答。

卡尔没有回答，于是库克加快速度，追上马斯克向它问了同样的问题。

马斯克突然停住，后退着地，站了起来，原本顺滑的毛发根根竖立，就像一只充了气的刺猬，红色的眼睛也大了一圈，像是要从眼眶中崩裂出来。它的眼睛，射出一道愤怒的光，吓得库克双腿打颤，后退几步。他不明白，马斯克怎么会突然充满攻击性，像是要扑上来把他撕成碎片。可是马斯克并没有攻击，它停在原地，低声说出一句：“快跑！”

“什么？”库克没有明白马斯克的意思，想要问个究竟，就被一阵巨大的冲击撞倒在地。他眼前一黑，挣扎着想做起来，却发现卡尔压在他的身上。

此时的卡尔，面目狰狞，一只手呃住他的喉咙，另一只手举在空中，随时都要落在他的脑袋上。此时的库克，突然闻到死亡的气味，正从卡尔的咽喉的低沉吼叫和他血红色的眼睛里弥散到他的身体里。卡尔的眼神在告诉库克，他一定会杀死他，他会像杀死所有想要离开的仆人一样，把他的脑袋砍下来，丢进地窖。

“来吧！”库克盯着卡尔，向他吼了一声。

卡尔却没有动手，高举的手落下，扼住他脖子的手也送开了。库克一时不知道该怎么办。

“快跑！”马斯克一声撕破空气的叫声，让库克清醒过来，他推开卡尔，迅速的站起来，跑出十几步，停在马斯克的旁边。

“为什么？”库克问马斯克。

“为什么？他就是昆西，趁他还有些理智，快跑！”说罢，马斯克朝着一条隧道奔跑。

库克回过头，看到卡尔站在原地，眼睛通红，朝着他发出一阵怒吼。他的鼻子，突然酸胀无比，他认为，即使现在，卡尔依然是他的朋友。

在隧道里，他走的很慢，他一直希望卡尔能追上来，可是直到他走出去，都没能和卡尔再见一面。

“他会跟上来吗？”

“谁？卡尔？还是昆西？”库克无法回答，马斯克继续道，“昆西不可能，他受到地下的影响太深，变成了一个嗜血的恶魔，或者说战争贩子。卡尔？他是一个和昆西截然不同的人，他厌恶战争，厌恶昆西，但永远没办法逃脱昆西的舒服。你问我他会来吗？不可能！为什么？我来告诉你，他曾经无数次来到这里，无数次找我带他离开，又无数次在最后一步被昆西抓住。这一次，即使你没提到‘昆西’的名字，他依然无法成功。”

“可是卡尔和昆西明明就是一个人啊！”库克争辩道。

“他已经变成了两个人，这不怪卡尔或者昆西。在地下和‘死去的人’待得太久，谁都无法逃脱被分裂的命运。”说罢，马斯克不再说话。

库克看到隧道的前方，出现了光，他欣喜若狂。没多久，这道光迅速的变大，将他和马斯克包裹住。库克的眼睛感受到一阵刺痛，当他再次睁开双眼的时候，发现自己站在一片茂密的森林。

庞克正靠着一颗满身瘤疤的树呼呼大睡。他赶忙上前，揉搓着庞克的脸蛋，呼唤他的名字。庞克突然被吵醒，显得很不情愿，但是看到库克的脸，一下子哇哇大哭起来。

两人团聚，自然有说不完的话。庞克耐心的听完库克的故事，惊得下巴差点脱了臼，最后又为朋友能脱险说了很多上天保佑的话。庞克的故事，也让库克觉得不可思议。那天，突然出现大雾，常年的征战经历让庞克比较警觉，他最先醒来，发现两人已经被一群恶狼围住。为了保护库克，他一边和狼群缠斗，一边把恶狼引开。本来打的不可开交，突然大雾散去，狼群一瞬间四散逃开。确认安全之后，庞克也发现自己迷了路。昏昏沉沉下，他睡了一觉，梦中听到了库克的让他森林的另一边等他。醒来后，他一时找不到好的办法去和库克汇合，于是就根据梦里零星的印象，摸索到这里来。

他觉得最不可思议的地方，是自己同样也是梦见了庞克，才坚定了回到地上的信心。不过关于他的梦，他跳过了庞克血泪横流的部分。

稍作休整之后，他们决定继续行程。当库克去拿背包时，听到背包里传出一阵强烈的“吱吱”叫声，他打开包，看到一只手掌大的白鼠，左边耳朵只剩一半，宝石红一样的眼睛，他觉得和一只耳很像，正在诧异之时，听到小白鼠站起来，对着他挥舞着粉色的小拳头，像是在说：“我快要焖死了！”

### 猎人谷

猎人谷位于整个大陆的中部，是东西往来的最近的要道。大陆的运动，在这里挤出一片不小的山脊，这片片山脊沟沟壑壑，就像大地的伤口孕育出来的伤疤。这片伤疤地耸立在中间，从东面挡住了海面上吹来的湿气，又从西面杜绝了高寒的冷气，在中间形成一个气候温和的谷地。温带植物在这里疯狂的生长，有了植物，就不缺动物，有了动物，就不缺猎人。

士林的先祖，最先来到这片谷地，他们利用充沛的树木资源，盖起了第一座木屋，并练就了精湛的打猎技巧，猎物繁多，让他们安逸的扎下根来。和更早来到这里的动物一样，谷地经过三次迁徙，人口越来越多。第一座木屋已经被扩建成一个小宫殿一样的天坛，用来祭祀先祖。房屋像是分裂的孢子一样，遍布在天坛的周围，俨然这里已经成为一个十分繁荣的小帝国。

从水泊村到猎人谷的路程，橡果木走的并不顺利。五天的路程，时间紧迫，他本来打算三天走完，可是一场暴雨让计划泡汤，躲在一颗被雷劈成两半的树干地下看着想铁板一样砸下来的大雨，橡果木自觉地心像架在火焰上炙烤一般痛苦，这样就花去了一天半时间。大雨终于有了变小的迹象，他不顾老麦克斯的反对，执意要冒雨行路，却又迷了路。走到一条死路之后，他们不得不折返一次，这又花掉了半天时间。这让橡果木暴躁不已，却不知道如何发泄，因为这条路是他选的。

终于看到猎人谷时，六个矮人已经疲惫不堪，就算是橡果木自己，也无心计算究竟花了多久才赶到这里。

进谷后的道路傍着山势，时高时低，崎岖不堪，六人身体虚弱，走的十分缓慢，又怕在这密林里走散，于是又聚成一团。红胡子格林性格暴躁，一种黑色的小虫在他身上叮出许多红色的大包，他挥舞着斧头驱赶，见没有效果，直对着嗡嗡的小虫打骂脏话。小洛克在一旁哈哈笑，他很庆幸这小虫对自己不感兴趣。米尼斯兄弟和老麦克斯则不说话，他们只想尽快走完这段倒霉的破路。橡果木起初也不在意，后来也被叮得心慌，不便表示出来，又见红胡子格林骂的越来越下流，实在心烦，便大声呵斥到：“红胡子，你他娘的闭嘴！”

话落下一半，一张巨网从脚下冒出，腾起一团夹杂着枯叶的黑土，一下子迷住橡果木的眼睛，他吓得一哆嗦，配件掉到地上，等他回过神，一行人已经被揉成一团，装在渔网一样的袋子里，高高的挂在一颗老榕树上。从人缝里挤出脑袋，摆正歪着的脖子，看到下面站着一群人，个个身材高大，穿着树叶做的衣服，手上锋利的石斧和长矛。

“混蛋！”红胡子格林喘着粗气，一边拿着斧子猛砍树藤做的网，一般厉声骂道，“我们是甘道夫的客人，叫士林出来！”

下面的人听罢，张大嘴巴，笑的前仰后合，带头的那个身材尤其高大，耳朵上带着夸张的耳环，对着格林做了一个下流的手势，说：

“甘道夫？不认识，你们闯入了猎人谷，士林会处决你们的！”

红胡子格林更加愤怒，大骂混蛋，那个带头人听烦了喝道：

“再骂，现在就处决了你！”

格林不再吭气，六人被蒙住双眼，反绑着双手，用一根树藤像蚂蚱一样串成一列，推搡牵拉着往前走。

橡果木在最前头，踉踉跄跄摔倒好几次，牵连着整个队伍一齐在地上翻滚，老麦克斯的咳嗽声，红胡子格林的咒骂声，尼米斯兄弟的抱怨声，小洛克的惨叫声，还有猎人们的呵斥声，听在他的耳朵里，十分刺耳。眼罩被取下来时，一道光刺得他眼睛生疼，等眼睛适应之后，他看到甘道夫端坐在一把过度装饰的椅子上，旁边是一个面像丑陋的老头，看样子是士林。押解他的带头人站在他旁边，一脸嘲讽的望着他。

没等橡果木说话，那丑陋的老头像弹簧一样蹦了起来，指着带头人咿咿呀呀大骂起来：

“博萨，你怎么可以，”他从左边踱到右边，又从右边踱到左边，愤怒之情一时上脑，竟一时失语，不知道下一句该说什么，停顿数秒之后，端起手指又是一顿指指点点，“这样对待客人，是我教你的吗？”

博萨不语。

随后，那老头丑陋的脸挤作一团，显得更加丑陋，喉咙挤出一阵软绵绵的笑声，换了口气，拉着橡果木的手，直说朋友受苦了。一边哈着腰呵呵的笑着，一边示意几个武士赶快把人身上的束缚接下来。红胡子格林，双手被解开的一瞬间，挥舞着拳头作势就要扑到萨博身上，尼米斯兄弟眼疾手快，一左一右抱住他水桶一样的腰。甘道夫见场面就要混乱，厉声呵住格林。矮人们安静下来，士林依旧呵呵的笑，重复着道歉的话。

甘道夫站起来，向士林摆摆手，打了个哈哈，道：

“一场误会，”又向矮人们扫了一眼，目光落在橡果木身上，“大家一路辛苦了，时间也不早了，该休息了，明天还有更重要的事情要谈！”

接着，上来一个侍者，领着六人就要往出走，甘道夫突然叫住橡果木，示意他留下来。侍者则一言不发，带着其他人来到一间草屋，转身就离开了。

红胡子格林一进屋，立马拉下了脸。

不待红胡子发作，尼米斯兄弟先发话了，两人你一眼我一语抱怨起来，哥哥说“这侍者难道是个哑巴”，弟弟说“没错，讲一句话好像会死”，哥哥说“那个萨博简直是傲慢，没一点道歉的意思”，弟弟说“没错，我们离开的时候看到他那张臭脸了吗？鼻孔朝天，好像一个胜利者。”哥哥说“士林最可恶，表面上和和气气，却对萨博没一句重话”，弟弟说“没错，我看啊，萨博胆敢这么做，一定是士林的安排”，哥哥说“甘道夫也不够意思，知道我们要来，不提前安排一下，害得我们被羞辱”，弟弟说“没错，甘道夫太不应该”，哥哥说“难道不该安排一顿晚饭吗？我们一路奔波，这事情甘道夫竟然想不到？”没等弟弟附和，红胡子就不耐烦了，呵斥道：“闭嘴！”

红胡子格林生气，并非是因为米尼斯兄弟说的不对，而是因为两人叽叽喳喳唱唱和和一旦开始就没有个头，而现在，他更需要一次充实的睡眠。

另一头，甘道夫向橡果木问起庞克和库克为什么不在队伍里，橡果木一五一十的解释过后，他心里已经有了些担忧，但没有多说，只是乐观的安慰道：

“给他们点时间，他们会追上来的。”

橡果木回到屋子里，矮人们已经睡倒在地上，横七竖八的相互叠压着，老麦克斯的鼾声此起彼伏。他跳过小洛克的腿，老麦克的胳膊，米尼斯兄弟的脑袋，才在窗子旁边找到一小块地方，小心的躺下来。

这晚月亮很大，银白色的光透过窗子照在小洛克稚嫩的脸上，看到他呼吸起伏的鼻息吹动着鼻底的绒毛，橡果木突然动情起来。如果不是被驱逐，小洛克正是在学堂里读书的年纪，可如今却要随着他一路颠簸，吃尽了苦头，如今却仍没有个舒适的安身地，这让他内心极为不安。夜色渐浓，他依旧无法入睡，谷地的湿气从地上冒出来，熏的他躁动无比，恨不得马上离开这个地方。最后，翻来覆去起来坐下无数次之后，精疲力尽的他终于倒在红胡子格林的大腿上，睡着了。

整个猎人谷，树木葱郁，月光照下来，像披上了一层银白色的膜。深入到林间，不时有猫头鹰的啼鸣，咕咕咕咕，惊扰谷地的宁静。除此之外，士林还没有睡，正在猎人谷最堂皇的大厅内，一张桌子上铺开巨幅的图纸，他手持一截长直的树枝，不时在图纸上指指画画，两个人站在一旁。一个正是萨博，他脚跟蹬地绷紧一双腿，站的过分挺拔，另一个头顶只剩几缕灰白的头发，额头上一行行褶皱，却显得十分随意，脸蛋上还发着红润的光。士林拿起天鹅毛笔，在一块半个手掌大的竹板上，小心的写了几行字，交给萨博，又在另一块竹板上小心写画几下，交给老人。交代几句之后，他拍拍萨博的胳膊，又拍拍老人的肩膀，两人一前一后离开了。空荡荡的大厅，只剩他一人，这边踱到那边，又从那边踱到这边，橘红色的灯将他的影子，一时拉的很长，一时又压到最短。

### 决定

橡果木做了一个混乱的梦，睁开眼睛，感到大脑像抽干的水塘，什么都想不起来。屋子里空荡荡的，只剩他一人。他赶忙起身，站在窗前向外望，街道上空无一人，远处是一片密林，密林深处竖起几条弯弯曲曲的白烟。深林里的空气新鲜，他忍不住深吸几口，觉得精神振奋，他决定出门寻找伙伴。突然，哗啦一声，门栓响动，屋子里冲进一个人。

小洛克，稚嫩的小脸憋的通红，站在门口，一边喘着粗气一边说：“快走！”

“去哪里？”

“有集！”说罢，小洛克拉起橡果木的手就往外跑。

这里的集是谷里的产品交易盛会，每到月底，猎人们带着自己的干肉，皮毛，工具，手工艺品等一切货物，到密林的广场交易。交易第一天，尤其热闹，因为有仪式要办。仪式结束之后，交易会正式开始，持续三天，盛会才算结束。眼下，这仪式快要开始了，小洛克才如此着急。

进入密林，就看到稀稀拉拉的人朝着一个方向走，隔着很远，就看到一个白色的木质平台高高耸起，平台上有几个人端坐在上面，平台下人头耸动。越往前走，人越多，很快两人发现周围全是人，猎人们身材高大，推挤着橡果木和小洛克，很快他们就失去了方向。突然，橡果木感觉有人在呼唤他的名字，抬头一看，红胡子格林正在平台上，朝他挥舞着石斧，张嘴疾呼，声音传到耳边，已经变得十分微弱。小洛克也听到了，跳起来，奋力的朝格林摆动双臂。

红胡子格林站在上面，看到两人快要消失在人潮里，跳下看台，像一头小野兽一样冲进人群，挥舞着斧头嗷嗷直叫。猎人们长期在深林里打猎，早就练就了敏捷的身手，斧头还没落下，猎人们就避开好几米距离。不消一会儿，红胡子就为橡果木“砍”出一条道路，道路的另一头，直直通向看台的台阶。

这一下，橡果木反而有些不自在，乌泱泱的猎人们站在两旁，个个身上只用树叶遮住私密部位，自己穿着的“得体”更像一个异类，他们的眼神非但没有敌意，反而充满了友好，和一些好奇。他们的穿着和眼神，那么的自然，那么的合理。他突然觉得，自己得体的衣着让自己变成一个一丝不挂的小丑。他错过两边的眼神，越过小洛克和红胡子，快步跨上看台。

走上台阶，看到一个宽大的平台。平台用几根十几米的云杉木构成，木板被工匠仔细切削打磨，在热桐油里泡过三个月，拼接时在接缝处涂上天然蜜胶，搭建完成后又打上三层油蜡。踩在上面，橡果木觉得自己随时会滑倒。刚升起的太阳，射向木板的反光也让他睁不开眼。他赶快躲进棚子里。

棚子的三面，覆盖着棕狼皮，棕狼皮去毛，在碱水里泡过七天，皮子变得柔软透气，防风防火。棚子的中间，是一块精美的翡翠方桌，桌上摆着一只烤化的黄牛，黄牛周围，摆了一圈水果，花花绿绿，看得小洛克口水直流。桌子后面几把椅子，依次摆开，最中间的是士林和甘道夫，士林那一侧，坐着萨博，几位部落长和武士，甘道夫这一侧，是几个矮人。

不待甘道夫说话，士林就连忙站起来，弓着半个身子，迎接橡果木入座。橡果木没有客气，径直跨过红胡子格林，坐到橡果木旁边，斗篷飘动，撞翻了红胡子手里的牛肉，气得他吹胡子瞪眼。格林并不讲究太多，气过之后，捡起牛腿，随便吹了两口气，张嘴继续便啃。

坐在看台上，广场的全貌映入眼底。这是一个在密林里凭空开辟出来的场地，横竖百米来宽，中间是一个方形的空地，空地周围有一圈圈的木质台阶，台阶上坐满了人。个个兴奋异常，有的交头接耳，像讨论这什么要的大事；有的身体不动，眼睛不错的盯着看台两边的旗杆上的大旗；这里也不缺母亲们左手右手各抱一个孩子，哇哇大叫，像是在斥责旁边不不负责任的丈夫；青年和孩子，不安分待在座位上，不知疲倦的追打着、窜上蹿小一刻不消停的；看台上人挤人，人撞人，也不缺暴脾气的猎人，几句口角就大打出手的。这混乱的局面，橡果木见了有些眼热，他想到了自己的厄斯曼城，倘若没有被夺走，自己也会像猎人谷的人一样，过着有朝气有烟火的日子。

士林呵呵的笑着，和一边的甘道夫耳语之后，又朝另一边的萨博交代了几句。

萨博一脸严肃，听罢立即起身，双腿踢得老高，踱起奇怪的正步，看台的地板被砸的闷声响。走到看台的边缘，用长矛的一端，朝着脚下敲起来。力度由变大，速度由慢变快，响动也更急更响，更动人心魄。持续数一分钟之后，广场上安静下来，个个目光投降他。他手臂绷直，高高将矛尖朝天上刺去，声如嘶鸣，喊出一声橡果木听不懂的话。台下爆出如轰耳欲聋的喝彩声，个个起立，朝着看台喊着什么，橡果木同样听不懂。萨博回到座位，仍是已一脸严肃，像什么他不曾起来过一样。

士林笑呵呵的，朝着甘道夫和橡果木，解释道：“开始了！”

橡果木现在只感觉饥饿，肚子瘪下去一半，比起看什么仪式，他更需要饱餐一顿。旁边的红胡子格林，啃光一只牛腿，正看着一盘紫色的水果两眼放光。其他矮人张牙舞爪，抓起牛肉，大口吞咽。橡果木自觉身份高贵，不像其他人那样野蛮，于是拿起旁边的刀叉，仔细的切割起来。萨博依旧端坐，看似目不斜视，可是这帮矮人的丑陋吃相早就看在眼里，心中大生鄙夷之感。

广场上突然响起清脆的鼓声，六个孩子，腰里别着两头大中间细的木鼓，像脱欢的猴子，双脚踏地，踩得广场扬起六行黄土，伴着鼓点，六人在广场中间，聚成一团，围起一个小圈。鼓声不停，双手上下翻弄，敲击也转慢，孩子开始弓着膝盖缓步后退，伴着步伐嘴上开始发出一种有节奏的“嚯、嚯、嚯”声。后退至观众台附近，圈子已经变得很大，他们突然转过身，面向观众，鼓点和脚步的节奏跟着变快，观众们受到鼓动，也跟着发出“嚯、嚯、嚯”的呼吼声。整个广场，响声震天，广场外，几只正在咀嚼青草的马匹，以为受到攻击，扬起前蹄几欲挣脱束缚的缰绳要跑，发现逃脱不灵，嘶鸣声不断，以为可以提醒主人危险要来临。有一个孩子正对着看台，橡果木看到这小孩，目光清澈，脸上的肌肉拧在一块，白色的皮肤被晒得发红，连接关节的肌肉筋腱高高鼓起，尤其是双手，比成人的手还要大出一半，骨节出长着厚厚的茧子。

呼吼声过后，六人伴着节奏，唱了一段，曲子简单悦耳。矮人们不懂吟唱的内容，却也听得入迷，尤其小洛克，竟然受到感动，一块肉举到嘴边，生生是听完整首歌，才想起嘴边的肉没吃。

接着上来十几个青年，脸上画着浓重的青色油彩，每个人脸上的图案颇为随意，橡果木看不出什么名堂。十几个人赤手空拳，鼓点欢快，他们轻松的让身体扭出奇怪的舞姿，动感十足。米尼斯兄弟觉得十分新鲜，一个离开座位，学着其中一个舞者的样子，曲着双腿，两臂张开，踩着节奏，抖动胸脯，却学的十分不协调，一会儿功夫就大汗淋淋，坐回原位，直说，’不容易不容易！’另一个赶忙在一旁附和着，’没错没错。’逗得大家一起哄笑起来。

这时候，唯独没有兴致的是老麦克斯。他年纪大了，时常感到缺觉，“我先睡会儿”，是他的口头禅，当然他也练就了说睡就睡的本领，常常话音未落，就睡得昏天暗地。那十几个青年刚上场，他只瞟了一眼，就觉得两眼发昏，十几个人逐渐手脚消失，变成十几个黑点，越发看得催眠，最后索性眼皮一盖，安心睡了起来。米尼斯兄弟搞怪引发的哄笑，也没把他把从梦乡里拉出来。

老麦克斯再醒来时，发现周围鸦雀无声，看看左右两边，也一时搞不清楚个所以然。再看广场上，一个人装扮奇特，头上戴着巨大的木质面具，那人背对着看台，他只看到，面具的黑色的布套，盖着那人的脑袋。这人背膀粗圆，四肢强壮，从后面看体型如同一只成年的黑熊。他突然一跃，转身面向看台，老麦克斯才看到他身下躺着一个人。那人白色的脖颈上，淌出一滩红色的液体。面具人落地一霎，广场上的观众，一阵惊呼，过后又像有人领衔一样，齐齐呼着“嚯嚯嚯”的喊声，惊天动地。士林注视面具人片刻，缓缓抬起手，拍了三下。接着，整个广场，亦跟着齐声鼓掌。

“哦，那人死了吗？”老麦克斯木然，仍没搞清楚状况。

小洛克机灵，赶忙咬着他的耳朵低声道：

“是的，那十几个青年正在跳舞，突然出现一个‘怪物’，’怪物’杀掉一个人，其他人吓跑了。”

“哦！”老麦克斯表面平静，内心却觉得很诧异。

“他真的死了？”

“不知道，也许是演的”小洛克一脸轻松，“戏嘛！怎么会真的杀掉一个人！”

老麦克斯点点头，又看了一眼那‘怪物’。

和背部强壮的形象不同，从前面看，’怪物’的体型臃肿不堪，硕大的肚子，就像刚刚吞下一匹小马的蟒蛇，即使是站定着，也能看到皮下的脂肪上下的蠕动。他的面具，用红木精心雕琢过的，面具上的红色的涂料，画着狰狞面孔，表情像一只发怒的公牛，轮廓却是一个圆盘，圆盘的周围，接着一圈白色的茅草。老麦克斯觉得恶心，又闭上了眼睛。

他睡着了，却也错过了最精彩的部分。

观众席的六个方向，突然跳出六个猎人，他们个个手拿武器，一个手持一把弯弓，背后背着箭篓，其他人手持两米多长的长枪，杆子轻盈细长，矛头尖利。他们目光凝重，紧缩的眉头把脸上的黑红油彩挤出一条条细纹。鼓点铿锵，一时变得快速如麻，他们的身体、四肢岁鼓声节奏变化，扭出漂亮的姿态，一边向中间的‘怪物’靠近。’怪物’没有惊慌，在原地踏着鼓点，挥舞双臂，变换着方向，对着六面来的猎人呼喊咆哮。

六人靠近‘怪物’，在距离它大概三米的距离时，不再向前，开始围着它转圈。一边转，还一边用长枪末端，击打着地面，节奏整齐划一，在地上砸起一团土灰。’怪物’像是困在笼子的野兽，几次想要冲出包围，却被猎人的长枪轻易驱赶回原地。几次变换绕圈方向之后，’怪物’已经被尘土淹没一半，从看台上望去，只能看到灰雾里的一团黑影，弱小而又无助。长枪的敲击声，引起不小的共振，看台上的橡果木盯着桌子上抖动不止的牛骨，暗自心生佩服。他竟然忘记了这是一场表演，开始分析‘怪物’失去战力的原因——也许和这种震动干扰有关。

嗖的一下，持弓的猎人，突然取出箭矢，弯弓，射出，一气呵成。只听到‘怪物’啊呀一声，愣站在原地，没待继续反应。五只长枪齐齐刺进‘怪物’身体。

一只刺向胸膛，一柱献血喷涌而出；一只刺向后脑，白色的脑花掉在地上；两只刺向大腿，原本立着的身体轰然到底；最后一只刺向面部，诡异的面具一分两半，掉在地上，露出一张憨厚的脸。几秒之后，观众席响起连绵持久的掌声，仪式也接近结束。

橡果木被眼前的景象大吓一跳，惊得站了起来，老麦克斯也醒了，看看全身颤抖怒目而视的橡果木，又顺着橡果木的目视方向看看广场，心里一凉。

“怎么又死了一个。”他一脸困惑，又看看小洛克，想要找到答案。

小洛克此时也惊吓的说不出话。

其他矮人没见过这样的仪式，短暂震撼之后，也如橡果木一样愤怒。个个盯着士林，想要一个说法。

士林呵呵一笑连说：

“别紧张，这样的仪式，见得多了就不新奇啦。希望各位能尽兴！”说罢，继续呵呵笑起来。

这让橡果木更加难以理解，“这是在杀人！”他心里默念这句话，越想心里越不平。他看向甘道夫。

甘道夫坐在椅子上，稳如泰山，甚至他的表情，从仪式开始到现在，没有一丝的变化。橡果木觉得奇怪，看不透甘道夫的态度。他终于开口了：

“仪式很好，很精彩！”

士林听到这话，立马起立，弓着腰如捣蒜般的点头，直说“不敢当不敢当！”

“为什么这么说？”橡果木无法理解，可是这句话直到甘道夫离开，他都没来得及问出来。

一下子，感到一阵晕眩，他强忍着不跌倒，他看到看台上，所有人都站起来，甘道夫和士林在说些什么，周围的观众拼命的挥舞双臂，张大嘴巴，广场中央，几个猎人手脚麻利，正抬着尸体离开，尘土飞扬，地上的变作两半的面具，很快就找不到了。红胡子格林，拍拍他，向他说着什么，脸上写着不悦。他这才发现，自己分明能听得见，却不明白格林在说什么。橡果木张嘴回答了格林几句，他满意的笑笑，便跟着甘道夫往下走。

“他在说什么？”

“我在说什么？”

“格林为什么对着我笑？”

橡果木发现自己疯了，他仍可以正常表达，却不明白自己在说什么。他能看到其他人在做什么，却无法理解他们做的事情。他就这样，眼睁睁的看着周围的一切。然而，这并不是第一次。六岁的那年，一个玩伴失足掉进井里，他愣愣的站在井边，一句话也说不出。等到有人发现他时，已经站了两个小时，他就像现在一样，看着有人在它面前蹲下来，问他什么问题，他能听到自己的回答。那人惊慌失措的在井边打转，张大嘴巴呼喊，接着井边围了一圈人。后来，父亲来了，捂着他的眼睛，对他说话，他仍能透过父亲手指的缝隙，看到一个光溜溜的孩子，面色铁青，半张的眼皮，白色的眼珠瞪着他。他听得到一切声音，却不明白这声音的意思，他看得到一切，却什么都无法理解。

甘道夫和士林在前面走，两边簇拥的人群在他们身边，围出一个半圆。橡果木在中间，看着前面高大的甘道夫，脸上正气凌然，透着和蔼，仔细的在听士林在说话。士林的脸上堆着笑，像是在讲一个温馨的故事。小格林拉着他的手，红胡子特别兴奋，米尼斯兄弟像是在拌嘴，老麦克斯没有睡醒，眼皮睁到一半。他感觉到自己也在说话。

仪式结束，一行人来到士林的会客厅。士林安排几句，身边的一众部落长退出去，只留下萨博坐在他旁边的豹皮椅子上。甘道夫和矮人们依次落座，和士林一起，围成一个圈。橡果木正对着士林和甘道夫。士林的脸上不再挂着笑，说了很长一段话，接着闭上嘴，看着甘道夫。甘道夫全神贯注的听，做出凝重的表情，思考片刻，缓缓张嘴。甘道夫一惯这样，什么事情都不徐不疾，不随意讲话，一讲出来就分量惊人。士林听着，连连点头，还伴着手势，一会儿按住甘道夫的手臂，一会儿咧着嘴摆摆手，显出融洽的气氛。红胡子格林，则对两人的话满不在乎，他的注意力全在一只苍蝇身上，它在老麦克斯脑袋上绕来绕去，许久不落，引得他直想走过去帮他赶走。老麦克斯则双目紧闭，窗外的阳光打在脸上，像一尊蜡像，丝毫没有被苍蝇影响。米尼斯兄弟，有他们的小心思，看似正襟端坐，却免不了悄悄耳语，你推我一下，我拍你一把，他俩总能在任何场合都能产生出新奇的矛盾，彼此斗成一团。小洛克则目不转睛，士林和甘道夫的对话，每句他都试图一字不落的记下来。

橡果木听到自己的声音，急促，而又坚定。他看到众人的目光一齐朝他看来，红胡子格林不再关心那只苍蝇，米尼斯兄弟不再斗气，小洛克不再盯着甘道夫。唯独老麦克斯还在睡觉。讲完，他看到甘道夫点点头，士林更不用说——他似乎永远都在笑呵呵的点头。

接着，甘道夫站起来，走过来，弯下身子，握着橡果木的手，对橡果木说了一些话，就离开了，士林和小洛克追了出去。其他人则围着橡果木，个个张着嘴和他讲话。

整整一天，橡果木像是在虚空中一样，完全感觉不到发生了什么事情。第二天清晨，他被左腿上的刺痒惊醒，一睁开眼睛，就看到小洛克伏在床边，其他人站在稍远处。

他顾不上其他，坐起身，掀起库管，发现小腿上长出一块红斑，密密麻麻的像一小把红芝麻。

“我怎么了？”他朝小洛克问道。

问罢，他愣住了，他发现自己已经能听得懂自己说的话，狂喜之下，他开始胡言乱语。一会儿叫甘道夫，一会儿喊起父亲的名字，还把红胡子格林臭骂了一顿。大家都以为橡果木疯了，如果不是他自己适可而止，其他人就要咿咿呀呀的上手把橡果木控制住。

“士林说只是一般的湿疹，过几天就好啦，”小洛克说，“可是我觉得要比他说的严重些，要是甘道夫在就好了！”

“既然他说没事就没问题啦。什么？甘道夫不在？他去哪啦？”

几番交流之后，伙伴们才知道橡果木对昨天发生的事情毫无记忆。这让其他人很吃惊，米尼斯兄弟一人一嘴，争抢这说：

“奇怪啦，我居然完全没看出来！”

“没错！还说了那么多话，你还记得甘道夫去干什么吗？”

“对对对，昨天的猎人节呢？”

“没错。。。”

问题太多，橡果木无法回答，于是小洛克详细的把昨天的事情梳理了一遍。

原来，昨天的仪式上，甘道夫谈起眼下的远征，士林对此颇为关心，仪式还没结束，就建议甘道夫开一次会议，从长计议。甘道夫对他的热情非常满意。仪式结束后，一行人来到议事厅，开始谋划远征的诗意。会议一开始，他先是极力奉承橡果木和甘道夫计划的精彩，尤其是橡果木，在他嘴里，橡果木被夸耀成一位少见勇敢的少年英雄，不畏艰险，有此品质必然能成功云云。谈到甘道夫，则专心奉承他的智慧，深谋远虑。矮人们跟着橡果木，走南闯北，个个务实，自然不爱听士林的马屁之词，所以对会议内容不怎么在意。但是，士林的话在橡果木耳中，却字字印在心里，他觉得颇为顺耳。

接下来，士林话锋渐转，说起眼下，只单单靠目前的实力，和戈多抗争，恐怕陷入不利。但也没有绝对，相信英雄如橡果木这般，即使是现在的条件也一定能够取胜，但也免不了自己人受伤或者不测。说完这话，士林不忘扫一眼橡果木和甘道夫的表情，见两人没有意见，于是继续他的发言。如果，各位没有意见，我倒是想提两个人。这两个人都拥有一定的力量，如果能实实在在的争取到这两人的帮助，这次远征，足矣不受伤分毫，就赢得胜利。

看到甘道夫和橡果木表情显得很有兴趣，他的激情更高，讲起来更加激动。这第一个人，是西北方向的塞拉斯，他是土城领袖。戈多纵容底层士兵，多有侵扰土城边境，塞拉斯早有不满，另外土城富足，有实力和戈多抗衡。这另外一个人，恐怕橡果木也听说过，米津·厄斯曼，他是你的叔父，当年因为和你父亲的矛盾出走，如今已经是塔城首领。塔城如今不弱，手下的士兵，个个英勇善战，如果你能修复和他的关系，必能祝你夺回厄斯曼城。

对于士林的建议，甘道夫觉得有些道理，不过对于米津，他没有十足的把握。这时候橡果木发话了，他明确表示，眼下最重要的是联合一切力量，击败戈多。至于父辈的恩怨，也该了结。于是他主动请缨，有他来说服叔父米津出兵。

会议很快结束，甘道夫认为事不宜迟，立即就出发土城。临行前，约定好在阿迪斯山下集合，同时嘱咐橡果木，一定要等到另外两人归队，再一起出发塔城。

橡果木对上一辈的事情并不了解，不多的记忆里，他只模糊知道父亲有一位哥哥。有一次，小橡果木向父亲问题叔父，父亲的脸立刻阴沉，双唇紧闭，几分钟之后，他拉着小橡果木的手，眯着眼睛，一字一顿的告诉小橡果木，永远不要提起这个人。父亲的话，虽不严厉，但他听得出其中的警告意味，从此再不敢提。可在内心里，他从来没有停止过对那个人的猜测。他想，如果两人的积怨太深，恐怕根本没有机会见到那个人。

令他烦心的事情不止一件，首先是庞克归队的日子，他心里没底；其次，腿上的症状开始恶化。

### 归队

一开始，橡果木没有意料到腿上的小症状会发展到截肢。第一天，不过是银币大小的暗色斑块，士林见了，不以为意，拍着胸脯表示：只是谷里潮湿引起的疹子，暖和一点，第二天就好啦。于是他把特意为橡果木单独安排了一间屋子，专命两个侍者轮流照看炉火，确保屋子里的干燥。提到干燥，他还嫌不够，又派出三个猎人烧炭，烧好的木炭盛在纱布袋子里，沿着墙角摆出一圈，每隔一个小时，替换一次。至于士林本人，也不忘每隔一段时间，来到橡果木床边，关心几句，当然总是那么几句：饭食够不够，身体有没有变化，屋子住的是否安心，有需要不要见外，交代一声即可。

橡果木被如此照顾，颇感到受宠若惊，他来叨扰的多了，又觉得有些烦扰，士林来得第五次，便蒙起头装睡。士林见他睡相实在不健康，便小心翼翼，将头上的被子掀开，还自言自语道：“这样才透气嘛！”橡果木听了，觉得又好笑又好气。

少了士林纠缠，他开始专心想米津·厄斯曼的事情。

另一边，五个矮人跟着橡果木，不是在路上奔波，就是在为下一个住处盘算，猎人谷的日子，难得是无忧无虑的一段时光。几个人来看橡果木，见他的被照顾得当，颇为放心，于是和其他猎人一样，去猎人节的集市凑热闹。这集市就设在广场附近，人们先是砍倒一小片树木腾出一块空地，做一些简单的物物交换，后来大家发现了其中的便利，参与交易的人也越来越多，经过三次扩大，集市的场地大有超越广场的架势。猎人们务实，摆起的摊子也不讲究，货物和地上只隔一层麻布，就吆喝着售卖；大多数连麻布也没有，立个杆子，画片区域，就成一个小铺子。这样有个好处，不必拘泥于一处，摊子随人，人追着人流，售卖零嘴的贩子更是如此。这样，整个集市，流动摊贩和赶热闹的人，混在一起，各个摊子之间距离又近，免不了乱糟糟的。气氛却也十分欢乐。

小洛克从来没见过这么热闹的场面，借着身体灵活，东窜西跑，很快就和其他人分开。他对打猎不感兴趣，弓箭、动物皮毛，陷阱，机关，等一切都不愿多瞧一眼，他更关心，集市上有什么好吃的。逛来逛去，他被一股香味吸引，眼前一个人卖力吆喝，手里还拿着一小罐样品，来回拍着胸脯，相往来的人保证：“灯影牛肉，不吃后悔！不好吃不要代价！”他看到小洛克，热情的拉着他品尝。小洛克觉得新奇，尝了一口，一丝丝甜，还带点辣，他觉得味道不错。想要买一些时， 发现没东西可换，摊主眼尖，相中了小洛克身上的斗篷，眯缝着眼说“小兄弟，你身上的斗篷又破又烂，应该换啦。你不如换我的灯影牛肉，吃掉一半，另一半在那边摊子上能换一条崭新的。”说着，手指越过人群，指向远处一个摊子。小洛克觉得有道理，脱下斗篷，抱着一大罐牛肉继续往前走。

在人群中里，左挤右突，终于看到一个卖斗篷的摊子。当他提出要用半罐的牛肉换一件斗篷时，摊主瞪大着眼，看看他手里的牛肉罐和满头大汗的小洛克，半天不讲一句话。随后，摸摸小洛克的脑袋，猛地大笑起来，“恐怕不行。你给我十罐牛肉，也换不来我这里最差的斗篷！”小洛克才知道上了当，斗篷摊主还嫌不够，“我要是你，就会仔细看看罐子里的牛肉，是不是真的！”小洛克满脸通红，取出一根嚼了嚼，惊骇的发现，不甜也不辣，不像牛肉，倒像是在嚼一根扫把。

他气愤不已，决心回去讨回公道，可是原来的摊主早就不见了，现在换成一家草鞋铺子。他愤愤的把罐子砸到地上，第一次见识到世间的险恶，于是对集市上一切摊子毫无兴趣。最后，他来到角落，在这个地方带了一整天，旁边一个为集市的造势的杂耍班子，敲敲打打不停，丝毫干扰不到他。他正烦恼如何向同伴讲述自己的遭遇。红胡子格林，脾气暴躁，一定会为他出气，搅得整个集市翻天，这是他不想见到的。米尼斯兄弟，虽无恶意，但也免不了把这件事编成笑话。

百般纠结之下，回到住处，发现同伴们都还没有回来，于是去找橡果木。

米尼斯兄弟站在门口，面色凝重，两人一左一右把着门，哥哥双手弯着抱在胸前，弟弟靠在门框上，后脚跟嗒塔的磕着墙，地下落着十几片灰色的墙皮。看到小洛克，弟弟揪着他的衣领，问：

“你去哪啦？”

不待小洛克回答，哥哥说话了：

“别为难他，安静一点！”

小洛克很讶异，两人都没有注意到他的斗篷不见了。

哥哥米尼斯推开门走进去，一股浓重的臭气扑向小洛克，他不敢呼吸，摒起呼吸跟了进去。他看到老麦克斯站在床边，眉头紧锁，一脸苦相，像是思索着什么难解的问题。士林在床的另一边，背对着他，正伸一只手，去摸橡果木的额头；红胡子格林，一言不发，双目通红，在屋子里走来走去，像是和地毯有仇，每一步都踏出离谱的响动，白色的狐狸皮地毯被他脚上的泥土印出一个大大8字。小洛克赶忙跑到橡果木床边，橡果木的额头豆点大的汗珠直往下趟，他从没见过橡果木如此痛苦，呲着呀，像狗一样在要一块不存在骨头。想罢，他开始忏悔，不该把他比作狗。

士林收起一贯挂着的笑脸，双手背在后面，开始摇头晃脑。

“没理由呀！”一连说了好几遍。

“按理说这腿现在该好了！”

听到这里，小洛克赶忙掀开橡果木的被单，他吓了一跳，惊呼一声摔到地上。

橡果木的整个小腿铁青，原本的小块红斑不见，手掌大的皮肉已经溃烂，流淌着褐色的浓水，原本红斑的位置，露出暗红色的血肉混合物。疼痛难耐，他抽动一下脚趾，溃烂出的白色的筋脉像蛆虫一样在溃烂的中心蠕动，腥秽的气味直冲小洛克的鼻孔。小洛克两腿发软，想竭力撑着地站起来，发现双手也在颤抖，硬是使不上一分的力气。身后的哥哥米尼斯眼疾手快，一把揽起他的后腰，抱着把他按在檀木沙发椅上，两只手快速的搓他的双颊，小洛克脸上有了血色，他才住手，捏着他的双臂，四目相对，坚定的说：“不碍事，会好好起来！”

“有了！”士林拍着脑门，突然喊出一句，吸引了所有人的目光。

“恐怕身上有什么不好的东西！”

他目光闪烁，态度坚定，笃信自己找到了办法，“等我！”说罢，便快步出门。

再回来时，他身后跟个装束奇特的人。那人身材高大，披一件黝黑的羽毛大衣，头上一顶花绿帽子，全由羽毛扎成一个硕大的鸡冠形状，最恐怖的是，脖子上还挂着一串乌鸦头骨串起的项链，步幅夸张，每走一步，乌鸦头骨撞得噼啪直响。士林在床头，贴着橡果木耳朵，小声讲几句话。就挥手向乌鸦示意：可以开始了。

乌鸦先拿出一根拇指粗的香，在橡果木鼻底绕。烟雾缭绕，橡果木却闻不到一点味道，他先是觉得嘴边热烘烘的，两圈之后，他失去了知觉。

见到橡果木全身软塌下来，乌鸦一个后撤，从床边跳开，在地上舞蹈起来，一边蹦一边挥动手中的香，灰色的烟雾在空中划出许多难认的符号。其间还一边念念有词。乌鸦的舞动幅度之大，脖子上的乌鸦头骨呼呼啦啦，简直要从他的脖子上逃跑。小洛克看得入神，忘记了刚刚还被吓得浑身颤抖。

一阵之后，乌鸦停了下来，扑腾跪在地上，朝着橡果木的方向，快速的磕了三个头，力度穿过狐狸皮的地毯，敲得木地板咚咚的响。立起身，取出一个木匣，从里面抓出半个拇指大的东西，乳白色的，还在动。小洛克皱着眉，正纳闷乌鸦拿虫子做什么，就见他迅速将虫子放在橡果木的腿上。接着又是一条。一瞬间，橡果木的腿上整整齐齐摆了九只虫子，它们在腐烂处，蠕动着白色身体，小洛克好像看到了虫子蚕食人肉的咀嚼声。他赶忙冲到床前，伸手要拦，却被士林挡住，他笑呵呵的说：

“这对他有好处！”

乌鸦注视虫子，满意的点点头。随后取来两块木板，固定好橡果木的整条腿，又一条长布，上下摆弄，将他的腿严严实实的包裹起来。这还没完，他又像之前一样，着着实实的在床边跳了好一阵子舞。舞蹈结束，一口粗气不喘，缓缓的说道：

“明天中午，他的腿必然会好！”

士林听了，骄傲到满脸红光，拍拍他的肩膀，摆摆手叫他离开，这乌鸦也不磨蹭，转身便走。

“各位英雄，不要担心。橡果木殿下没事，明天这个时候再拆开看，一定痊愈如初。香没有什么会比睡一觉更能帮助恢复啦，快看他睡得多香甜！”

说罢，士林小心的将橡果木的枕头扶正，折了折衣袖，擦掉橡果木额头上的汗珠。

“各位，我去去就来。”

他这一去再来就是第二天的中午。

士林走后，矮人们立刻围在橡果木床前，夕阳的最后一道光打在他的脸上，显得静谧、安详。小洛克觉得难过，不忍再看被裹成粽子一样的腿，用被单盖住那条腿，又仔仔细细的整理了一番。

“可恶！”红胡子气的直跳脚，“还要等到什么时候！庞克永远都是这样，永远的拖后腿！要不是这样拖拖拉拉，橡果木的腿兴许没事！”

讲完觉得心中忿气还在，却想不出该说什么，对着沙发椅子狠踢了好几脚，才停下来。

老麦克斯一旁打圆场道：

“兴许没那么坏，‘明天晚上就好’，士林是这么说的，我们再等等！”

夜里，红胡子驱走所有人，包括士林安排的侍者（他对这些人尤其不放心）。他自认为自己精力充沛，无需睡觉，第二天也不会有一点迷糊，于是决定彻夜陪着橡果木。他当然有这样的自信，一行人里他守夜最有经验，出了旺盛的精力外，他有秘密。他爱嚼一种酸果子，核桃大点，带点苦酸味，他人吃不惯，有一次小洛克好奇，从他包裹里偷偷拿了一颗，塞进嘴只觉得苦涩难咽，吐出来之后再也没碰过。这一次，他照例嚼他的果子，一口下去，瞪时觉得神清气爽，他不着急咽，一小口果子，也要嚼成渣，渣变成末，末化成水，一点不浪费，直到果肉在嘴里自然消失，这个过程通常要持续一个多小时。因此，一个晚上，最多也只消耗一个。

夜很安静，他放慢咀嚼速度，生怕吵醒橡果木，这显然是多虑，乌鸦的香效用强劲，起码能保证橡果木安静的昏睡12个小时。月光先是摊在地上，映的地毯上的毛闪闪发亮，他盯着上面黑色的泥块发呆，只希望这晚快些过去，橡果木如士林所说好起来。银色的光，从地毯移到床脚，又从床脚爬上床尾，最后落在橡果木的脸上。一时间，他的脸发着铁青的光，这令格林很紧张。征战经验丰富，一眼就看出来，这种颜色和尸体的光泽一模一样。他赶忙上前，摸了摸他的鼻底，见气息稳定，才松了口气。

橡果木再睁开眼时，矮人们围在床边，眼巴巴的望着他，靠他最近的小洛克，手里端着锡铁盘子，里面有一块羊排、一块牛肉和一小杯红茶。

吃完早餐，橡果木觉得浑身轻松，虽然一只腿行动不便，他还是想出门走走。于是，米尼斯兄弟砍倒一颗小杨树，花了一杯茶的功夫，制作出一副拐杖。一行人往广场走，前面格林和老麦克斯开路，后面米尼斯兄弟护主，橡果木再中间，旁边小洛克负责扶护。橡果木个性倔强，小洛克扶着的机会并不多，因此大多数时候，他只是瞪着橡果木用劲，期望不要突然跌倒。只出门没多久，遇到了士林。原来他晚上处理公务，起来太迟，一见橡果木便弯腰，连连鞠躬表示抱歉，昨晚有要紧事耽误，没能再看客人，有所怠慢。他嘴上这么说，其实是对乌鸦的香足够自信，即使来了，橡果木也在睡觉，自觉不必多此一举。

随后便夸，橡果木果然英雄，恢复速度也与他人不可同比，还提出再派一队侍卫，保护他的安全。橡果木想要清净，拒绝了他的好意。留士林和侍卫在路边，他看着橡果木远去，直到拐过一个弯，才直起身子。

他们并没有去广场，半道上，橡果木突然改了主意，想在密林里走走，自从来到这里，他还没有去林子里散散步，更何况，他认为密林的新鲜空气，对自己的脚伤会有帮助。于是，一行人离开主道，朝林子里走去，这里树木高大荫密，树与树之间的距离很宽，橡果木深吸一口，顿觉浑身舒坦，铺满落叶的泥土上，隐约看到人的踪迹，这让他提起兴致，他决定姑且跟着脚印多走几步。

没多久，眼尖的小洛克突然叫起来，一颗半米粗的巨树，露出一间小房子。他们走近，才看到房子的全貌，房子不大，腐朽的木板栅栏围出一个同样不大的院子，栅栏门紧闭，院子里一只母鸡自顾自的啄着脚边的泥土，全不在乎栅栏外这群陌生人。橡果木喊了几声，不见回应，断定房子里没人。转身要走，却听到身后滋啦一声，回头再看时，栅栏门这时像一个口袋一样敞开了，他觉得很有趣，便朝院子里去。

进了院子，那只母鸡依然不慌不忙，换啄另一边的泥土。两间屋子，一间大门紧闭，另一间没有门，因为在背面，他看不清里面的结构。突然，没门的房间里传出呼哧呼哧的水声，小洛克激灵，趴着门，朝里面看了一眼，喊了一句：“是个牛棚，里面有一个人。”

这确实是一间牛棚，里面一个老妇人，头上披一块灰色方巾，眼眶深陷，几乎看不到里面的眼睛。一嘴牙早已经掉光，嘴巴上一圈圈的裂纹，像只干瘪了的茄子，攥着奶牛乳房的手，又黑又瘦，手背长着鱼鳞一样的褐色斑块，关节很粗，像戴着五只戒指。见有人来，她停下手上动作，一脸惊愕的望着橡果木。那头原本嚼干草的母牛，也回过头望了一眼，见没事发生，低头舔一口草继续嚼。

“老奶奶，中午好啊！”橡果木招呼道。

“什么？”老妇人站起来，靠近橡果木，一手罩着耳朵。

“中午好啊！”

“广场啊？广场在那边！”

原来是聋的，橡果木觉得难交流，朝老妇人摆摆手便要走，刚走过栅栏，老妇人拉住他，从怀里捧出一碗牛奶，笑呵呵着脸，结巴着的说连说三次喝。

橡果木没推却，喝罢，见老妇人回屋，才解下斗篷，挂在栅栏上。转身要走时，突然，觉得脚下一空，摔在地上，再想往起站，发现浑身瘫软，竟发不出一点力气，额头上，豆大的汗珠哗哗的往下流，他看到小洛克、格林、老麦克斯、米尼斯兄弟的脑袋，忽远忽近，张大嘴巴同他说话，可他一句也听不到。

事发突然，症状又急，橡果木倒在地上，眼睛翻上眼皮，不管矮人们怎么呼唤，也不见他回答。格林大怒，认为是老妇人的牛奶出了问题，将她拖出牛棚，摔在地上，质问道：为什么喝过牛奶，就变成这样！老妇人畏畏缩缩，一句也答不上来，只一个劲的重复道：我老了，我什么也不知道！还是老麦克斯冷静，打发小洛克去找士林，另一方面，叫众人将橡果木扶进农舍。老妇人自己爬起来，顾不上拍拍身上的灰土，跟在后面，眼窝里还挂着浑浊的泪。

士林再来时，带了一个医生。这医生精瘦干练，一副年轻人模样，却长一头灰白头发和一双肉嘟嘟的小手。他站在一旁，见橡果木已经没有知觉，闭眼躺在床上。先是从头到脚打量一番，摇摇头；接着，伸一只手，摸摸他的额头，又是摇头；最后，在他手腕处按住，停留片刻后，仍是摇头。看得格林牙根直痒。然后，医生便不再理橡果木，背着手，低着头，锁着眉，在房间里走来走去。格林忍不住，终于问道：

“你在干什么？来了半天一个屁不放，你是医生？”

这一问，让医生一愣，嘴巴直哆嗦，好半天才挤出一句：

“我看不明白！”说罢这句，他觉得不对，补充道，“不如，先把腿伤的束缚去了看看。”

随即就不开口了，士林连忙附和道：

“也对也对！”

接下来的景象，吓坏了所有人。当束带打开，两块夹板之间，整个小腿，已经化为干干净净一截白骨，上面看不到一丝血肉，脚腕处三只白虫在血肉间蠕动，张着大嘴，贪婪的啃食着脚上的肉，黑色的脚趾，不时绝望的抽搐着。另一头膝盖关节处，两只白虫在相互撕咬，其中一只，棕褐色的汁液从腹部的大口子里流出，盖住血肉，已经完全看不出这曾经是一个膝盖。小洛克机敏，把腿上的虫子拍在地上，一脚踩死，地上立刻出现四团黑色的黏液，散发出阵阵恶臭。矮人们个个愤怒，揪着士林要说法。老妇人站在后面，从来没见过这样的场面，惊叫一声，晕倒在地上。

“息怒，息怒，这事蹊跷，一定要找乌鸦问个明白！”士林收起笑，连忙说，同时下令，让萨博去找乌鸦。

“我也去！”格林吼一声，跟着萨博摔门而去。

再回来时，格林手上拿着一颗血淋淋的人头，正是乌鸦，一脸恐惧，眼睛瞪得老大，老妇人如果醒着，恐怕会再晕倒一次。

“‘腿是保不住了’，他敢这样说！”说罢，他将人头摔在地上，一脚踢到门外。门外的老母鸡，嘎嘎叫了几声，呼扇着翅膀站在人头上面，毫不犹豫得对着眼珠一嘴啄下去。

截肢手术近乎成功，医生手虽小，却特别灵活。小钢锯蹭蹭几下，就把骨头除去，膝盖处的烂肉，清理起来尤其拿手，手持一把小刀，不消多动，烂肉就像墙皮上的灰，片片的往下掉。小洛克看了一会儿，逃了出去，医生的每一刀，他都难过的要死，仿佛是割在自己身上一样。临近结束，橡果木突然醒来，朝周围看过一圈，目光落在腿上，张大嘴巴喊了一声，又晕死过去。医生这才意识到没有做麻醉，看看药箱，仿佛也没带，带着心虚做完后续清理，心里直念叨‘还好晕倒了’。最后，在伤口上撒了一把灰，新扯一块布，将腿包裹住起来。

士林在一旁长吁了口气，听到医生说两个星期才能恢复，便慷慨的向矮人们宣布：

“没关系，在猎人谷里，各位想待多久就待多久！”

随后便说：“我有事！医生，替我照顾好橡果木兄弟！”，带着萨博离开了。

他急于离开，自然有自己的打算，旁边的米尼斯兄弟早就对他怒目而视，红胡子格林更是脾气暴躁，手上的石斧不离手，像是时刻在寻找下一个乌鸦的人头。他不想在这个时候多说话，当然是出于珍惜生命的考虑。一出院子，他急忙找棵树，倚在上面，大口得喘着气，萨博问乌鸦怎么办，他也没回答，更没注意到树后面的小洛克。从屋子里出来，小洛克就坐在这里，地上潮湿，裤子上的布料早已湿透，他没察觉。想到橡果木就要失去一只腿，便觉得难过，又听不到屋子里一点动静，忧心就更重了——能听到几声叫喊，他还能知道橡果木还活着。士林走远了，太阳眼见要落山，他决定进屋看看，顾不上拍掉身上的泥土，就朝屋子里跑。

还没进屋子，就听到红胡子大叫“水！水！”，推开门，他正揪着老妇人的前襟，拼命的晃，老妇人干瘦的脑袋像个拨浪鼓一样绝望的晃着，趁他歇手的间隙，赶忙朝屋外指了指，说：“屋后，”红胡子格林听到这两个字，放开老妇人，风风火火的冲了出去，老妇人失去平衡，脑袋像个铁球一样砸在地上，不动了。

原来，士林走后没多久，橡果木就发烧了，开始只是呻吟，大家以为他醒了，个个凑上前想要听清他在说什么。结果只是咿咿呀呀，谁也没明白他的意思，后来咿呀声变大，还不时的说出几个单词、短句，只是实在没什么逻辑，看得米尼斯兄弟紧张不已，以为他中邪了。最后，医生一拍脑门叫了一声，“兴许是发烧！”。果然，一摸橡果木的前额，烫如开水，赶忙喊起来：“快打一盆水来！”听到这话，格林才瞧见倒在地上的老妇人，好一会儿摇晃，才把她唤醒。

格林端一盆水进来，嘴上埋怨‘井打在后面！’，放在地上，医生撕一块麻布，浸透水，稍拧一下，敷在橡果木的头上。不经久，他安静下来，大家松了口气。老麦克斯关心病情，反复问现在如何了，明天会怎样。医生小手直挠头，支支吾吾应付道：“还好还好。。。”老麦克斯问不到满意的答案，心里有怨气，但也不发作，只静静看着橡果木。橡果木此时，满脸通红，嘴唇像老树一样，裂出好几个口子，原本红润不见一丝血色。

这一夜，大家都不得安宁，橡果木有一点风吹草动，哪怕是变个表情，也会牵动矮人们的情绪。老妇人已经醒来，坐在椅子上，看着忙碌的矮人，因为听不到他们在说什么，多数时候，只是盯着橡果木发呆。小洛克和红胡子守在床前，人手拿只浸湿的麻布，一到时候，抢着给橡果木换。米尼斯兄弟，显然对橡果木的腿更感兴趣，两人在争论这条腿的归属，哥哥说，埋掉好，橡果木醒来，看到这条腿，一定会伤心坏了；弟弟说，应该留下，橡果木醒来，看到腿没了，竟然没来得及好好看看这条腿，那会更加难过。于是，这只腿在两人手中，传来递去，折腾了好一会儿功夫，最后决定，先藏起来，等橡果木醒来，要是提出想看看他的腿，到那时再拿出来也不迟。老麦克斯，照例眯着眼睡，米尼斯的争吵，小洛克和红胡子格林的争执，他完全没有听在耳里。

医生，则是最希望橡果木能够尽快康复的，倒不是因为他出于医者的仁心。自从他入了行，手下医死不少人，渐渐的他对病人会死这件事见怪不怪，以至于漠不关心，病患为何死、怎样改进手法，这样的问题他考虑的越来越少。有时候，他找照照镜子，望着他灰白的头发，和红润的面庞，也会感慨：思虑少，才是保持青春的好办法！这次不一样，红胡子格林霸道，见到橡果木一有异样，就扯着他的后领，威胁到：“我主人要是醒不来/恢复有恙，我就看了你的脑袋！”乌鸦的脑袋还在院子里，他明白红胡子玩真的，于是，橡果木一有个咳嗽呻吟，他的心脏立马吊到嗓子眼。后来红胡子乏了，不再讲狠话，只是走到他跟前，他也两腿直打颤，哆哆嗦嗦讲不出话来。

后半夜，橡果木的症状趋稳，额头摸起来也不那么烫手，医生宣布大家可以休息，可谁也不愿意走，老妇人的床太小，只够她一人趟，他们就地躺下，不一会儿，便鼾声四起。医生原本想走，可是被格林喝住，也靠着老麦克斯，躺在地上。格林照例守夜，他盯了一会儿橡果木，觉得视线模糊，好像有些困，便拿出果子，嚼了一口。

橡果木昏倒之后，就完全失去了意识，第一次醒来，他看到一个灰发的年轻人，身上满是血污，手里还拿着一把纤细的小刀，刀刃上也是血。他的视线模糊，觉得是出幻觉，直到他想起刚刚钻心的痛，才发现膝盖下面少了一截，褐色的浓水和暗红色的血肉里，露出一截白骨。他心里像受到巨石一样撞击，腿上的疼痛消失，心脏像被握在巨兽手中一样，感觉到无力，想喊出声来，嗓子却像被石块堵住，只从胸膛里挤出半声“啊”，便又倒在床上。他又失去了意识。

再醒来时，已经到黎明，他强撑着倚着墙，想要坐起来，一抬头，看到格林嚼着果子，瞪一双大眼盯着他，在远处是那个老妇人，坐在椅子上，一动不动，也盯着他，深邃的眼洞里，发着幽幽的光，嘴里还打着呼噜。他想发声，嗓子还是疼，便作罢。抬了抬手，想要招呼格林过来，却看到格林纹丝不动，继续盯着他，嘴一刻也没停。他有些生气，觉得格林在戏弄他，便拾起床边木柜上的杯子，朝他胸口砸去。杯子撞在他身上，一弹，落在地上碎了。格林仍旧没动。

“我在做梦？”橡果木心里寻思道。

“厄斯曼之王，你没有做梦！”

“谁？”他下了一跳，向四周看了一圈，最后目光落在老妇人身上。

“没错，就是我！”

“可是，，你并没有张嘴，我也没有，你是怎么知道我心里在想什么？”

“这个不重要，思想的传递，并非只能靠嘴来传递。眼睛也可以，你能看到我的眼睛，不是吗？”

橡果木觉得恐怖，不知道为什么这个老妇人，到了晚上却像变了一个人，浑浊的眼睛，此时发着明亮的绿光。

“和你说话的人，不是她，我是从上古就存在的思想，现在只是借用她的眼睛。你需要帮助！”

“我要登上厄斯曼王的宝座！”

“你不能要求，但我可以祝福你！通常被我祝福过的人，都能得到满足！”

“我为什么相信你？”

“那你听好了，首先，我祝福你的腿伤即刻痊愈；其次，为了让你尽快出发，你的伙伴，天一亮就会出现在你面前；最后你会成为厄斯曼之王。不过你要小心你的身边，有一个人会出卖你。”

说完这话，老妇人眼中的光消失了。橡果木来不及多想老妇人的话，觉得眼皮厚重，眼前的格林，像波纹一样，一圈圈的扭曲，几番挣扎之后，他闭上了眼睛。

再睁开时，果然看到庞克和库克，两人双眼里擎着泪花，见他醒来，一齐扑在他身上，压得他吭吭的咳嗽。他突然问了一句，天刚刚亮吗？

“是啊！”红胡子格林嚼着果子，团着嘴答道。

### 再出发

库克确实是刚刚才到猎人谷。

他在背包里看到小白鼠，兴奋极了，以为是一只耳，便试图和它交流，却完全失败，它只是自顾自的在背包里爬来爬去，完全不搭理他。这一只和一只耳几乎一模一样，眼神，动作，破损左耳的形状，简直毫无差别，除了体型，它只有半个巴掌大，当然也不会说话。不过，他很愿意把它带在身边，这个小东西令他想起一只耳——那个把他带回地上世界的巨鼠。

“就叫你一只耳吧！”库克话音刚落，小白鼠开始躁动起来，又站起来对着他挥舞着小拳头。他突然意识到什么，拍着脑子使劲的回忆起来，突然灵光一闪，“马斯克！”听到这个名字，小白鼠安静下来，又趴在背包里，自顾自的玩起来，“对！你叫马斯克！”开心之余，倒让他对这团小东西，是不是不一只耳又困惑起来，“也许，它只是一只不喜欢被叫做‘一只耳’的普通老鼠呢？”

听到库克对着袋子说话，庞克也凑过来，看到老鼠，他吓了一跳！后退几步，连庞克手里的袋子也不肯多看几眼。刚刚分明还对库克故事里的一只耳很感兴趣，可是真的见到一团毛茸茸的、长着尖鼻利爪的动物的时候，他就受不了。这可能和他小时候被老鼠咬过有关。

一切收拾停当，两人就上路了。

帕米尔森林西面，是一小块未名荒地，这里气候炎热，地理条件严苛，一年的降水都养不活最耐寒的野草，是个实实在在的不毛之地。荒地的东面，连着猎人谷。这里的白天，太阳毒辣，像火炉一样，简直要钻入地下，榨干地心的一切水分。下午两点，气温达到最高，一切有机生物在这个时候出现，都会在几分钟之内碳化成躯壳。到了晚上，气候却变得温和许多，不冷也不热，这时候，一些小动物就会出来活动，这给两人穿过这片荒地的时机。

于是，就在这片不毛之地，看到两个人，白天，他们躲在临时挖出的地洞里；晚上，他们拿着指南针，在明亮的月色下，朝着西面快速奔跑。

只两天时间，他们就到达了猎人谷，这时候天还没亮。第一个发现两人的，仍然是萨博，他和士林从老妇人的木屋里出来，没有忘记他的职责，只稍稍睡了一会儿，又投身于猎人谷的警卫工作。这一次，他学聪明了，先是问清两人的身份，得知是橡果木的人，便客客气气的将两人带到老妇人的屋子。库克推开门一刻，就看到橡果木的左腿，已经少去一截。

两人趴在橡果木身上，像两座小山，他感觉喘不过来气，用力的推开他们。

“你确定是天刚刚亮？”橡果木的反应让大家摸不着头脑，为什么这么纠结天是不是刚刚亮呢！

他有自己的考虑，如果庞克和库克是天刚亮才到猎人谷，那证明老妇人的预言是真的，那——。他猛地一拍脑门，让医生赶快把腿上的麻布取下来。

“可是，现在？”

“对，就是现在！”红胡子格林气呼呼的说，在他眼里，橡果木的话就是圣旨。

医生吓得直哆嗦，只能照做。当沾满血的麻布全部取下来时，大家齐声惊呼，橡果木的半条腿，已经完全愈合，膝盖处的肉和旁边的皮肤，浑然天成，完全看不出做过手术的痕迹。这也大大超出了医生的常识，不过他很快意识到——这全是他的功劳，一下子挺直腰杆，也敢正眼直视格林。格林并没理他，他正为橡果木能快速恢复高兴呢。只一个人，就是橡果木本人，他并不十分喜悦，他知道，自己永远的成了没法正常走路的瘸子。

不过他也并不十分沮丧，按照老妇人的预言，他终将夺回成为厄斯曼，成为厄斯曼的王。当然，他还要时刻小心身边的叛徒。

如今，一行人沉浸在喜悦当中，好消息一个接一个，橡果木的断腿一夜之间恢复，庞克和库克又回归队伍，接下来该讨论下一步的计划。

“我们需要尽快赶往塔城，庞克、库克，后面的路还很漫长，小洛克快带他们去休息一会儿！”

库克还有很多疑问，橡果木的腿怎么断的，甘道夫去了哪里，为什么要去塔城，这一个个问题他迫切的像知道答案，可是眼皮不争气，在眼球上扑楞扑愣的直打架，他决定听从安排，便和庞克一齐跟着小洛克往外走。庞克皱着眉，脸上完全没有其他伙伴的喜悦，他很难过，他不敢相信短短几天的分别，竟让橡果木丢掉了一条腿，除了难过，他更自责，心里寻思道：“如果我在他的腿一定不会是这样”。刚一出门，就碰到了士林，他身后跟着萨博，萨博手里捧着一只假腿。库克吓叫了一声，看了一眼这个满脸疙瘩的人，马上把目光移到别处。小洛克小声说：“不用怕，他是士林，猎人谷的首领，他并不坏！”库克收起戒备，仍斜着眼，跟着小洛克快步离开。

医生见士林进来，立马上前迎接，接着拉着他去看橡果木的腿，脸上无比骄傲。

“神了！”士林惊叹的叫起来，“橡果木兄弟，果真是少年英雄，体质惊人，恢复之快，真是少见，少见啊！”

他说的每句话，医生都仔细在听，他想从士林的口中听到自己的名字，可惜没有如愿，心中十分难受，却不敢表现，脸上只堆着从士林进来，就挂在脸上的笑。

“正好，我连夜叫匠人，制作一只木腿，橡果木兄弟快来试试！”

可是，没人动作，原因很简单，矮人们对士林并无好感。他们当然记得，橡果木的腿最初有一小片红斑的时候，是他言之凿凿的讲出“恐怕是太潮，换个地方很快就好。”也是他，在腿伤恶化的时候，叫来乌鸦，用虫子将橡果木的腿啃食一光。虽然，乌鸦被格林砍掉脑袋，可是这并没有消除大家对他的厌恶。他顿了顿，歪着头，看向橡果木。

“好，格林扶我！”

士林弯下腰，小心的抬起他的半条左腿，套进木腿顶部的套筒，套筒的内部，扑了一层煮熟的软牛皮。

“站起来，看看哪里不妥？”

格林身体结实，将橡果木抱起来，站在床边。士林后退几步，频频点头，脸上一副满意的表情。

“高低合适，颜色搭配，最要紧的是质量没的说，前年的胡杨木制成，不怕水不怕火，刀剑也砍不断，”他摸了摸光秃秃的脑壳，“如果不是——我也想给自己弄一条”

这话立刻格林不满，“那现在就满足你的愿望！”说罢就作势要砍士林，吓得他连连后退，连忙摆手说：“不急不急，我开玩笑！”

见格林没再动，他又上前，将木腿上的两条带子绑在大腿上，最后用一个皮扣扣住。

“好了，大功告成！只要这里扣住，论你怎么甩，都甩不脱！”

橡果木出了屋子，先试探的挪了几步，再大步在院子里绕了几圈，又试着出院子跑了个来回。

士林还没待他站稳，就问：

“如何？是不是很好用，有哪里不舒服？说说看？”

橡果木没有回答，只是点了点头。

中午，到了午饭时间，一行人浩浩荡荡的离开木屋后，就只剩下老妇人独自坐在木椅上，这些人来了又走，他并不关心，她只对自己头上的两个包感到莫名其妙。

橡果木的表情，显得很平静，老麦克斯却有些不安。作为橡果木的老师，他太了解他的脾气，倔强，骄傲。突然的失去一条腿，对他来说，一定是天大的打击，放在以前，他可能会花掉数年的时间去消化这一现实。而现在，从橡果木的表情上，他看不出任何情绪，不悲伤，也没有喜悦。这令老麦克斯困惑，又不安。

很不幸，事情的发展，可能要比老麦克斯担忧的更加糟糕。

眼下，失去的半条腿，已经不足以让他忧心。格林告诉他天刚刚亮的时候，他就被一种喜悦的情绪冲昏了头脑。医生拆麻布的时候，这种喜悦更甚，他已经笃定自己将收复帝国，成为厄斯曼的王。他觉得，如果前一个预言还有巧合的可能，那后一个绝对就是神迹了，没错，虽然他还不知道附身老妇人的神是什么，可他愿意献身给它，哪怕付出一些代价。如果这代价只是半条腿而已，那这样的神简直太过仁慈。

他也没有完全冲昏头脑，如果前两个预言成真，就意谓着身边一定存在一个叛徒。这个想法，立即将刚刚的巨大喜悦冲得烟消云散，很快被他放得无限大——他绝不希望一个叛徒，在他登上王位的路上作梗。从他还在老妇人屋子里时，他的脑袋，就被这个问题搅得天翻地覆——“叛徒是谁？”因此，士林殷切的帮他船上木腿，大家在院子里替他鼓劲加油，米尼斯兄弟难过的神情，士林对木腿天花乱坠的吹嘘，他全没看在眼里。

中午开饭时，他人在孜孜不倦的思考着这个问题。

士林准备了一大桌丰富的午宴，庞克、库克已经醒了，也跟着小洛克坐在圆形的餐桌前。

“各位——”士林先站起来，讲了两句漂亮话，“橡果木兄弟，马上就要离开这里，本人十分不舍，如果兄弟们决意今天就走，我不拦着；可是如果大家想留下来，这猎人谷，各位想待多久，就待多久！那么，我代表猎人谷，祝各位一轮顺风！”

说罢，他举起酒杯，一饮而尽。

橡果木意兴阑珊，望着士林，心里盘算着：

“他，表面恭顺，对谁都带着笑意，可是残暴狡诈。猎人节上，看着残暴的屠杀，眼睛不眨一下，如果说叛徒，他最可疑！可是眼下就要离开，料他也影响不到我什么！”

“恐怕再多待一天，我的腿也保不住了！”格林怒目而视，士林仍带着笑，做了一个抱歉的手势。

“格林，脾气最烈，可对我也最忠心，任何事情都挡在前头，他不会出卖我！”

除此之外，他把每个人都审视了一遍。

老麦克斯饭量不大，啃完一个鸡腿，就闭上眼睛，谁也看不出来他是在闭目养神，还是已然睡着了。

“老麦克斯，我的老师啊，他几乎看着我长大，教我识字，教我礼仪，还教我做事做人。可是现在年龄太大，已然不是一个合格的伙伴，尤其常常在不该睡觉的时候睡过去。不过，，如果有谁一定不会背叛我，那么这个人一定是他。”

米尼斯兄弟，两人正为一只羊腿吵得不可开交，餐桌上并非只有一条羊腿，只是哥哥看上的东西，弟弟也会同时相中。

“这两个兄弟，整天为一点事，都能吵得惊天动地。不过，有要紧任务，两人搭档在一起，也从来没有搞砸过。是个不错的伙伴，至于背叛我？他们也不会。”

橡果木瞥了眼小洛克，他正捧着一个巨大的碗，脑袋伸出来，低下去，小嘴巴咬着大碗的边缘，撅着上唇，小心翼翼的嘬着排骨汤。

“他不可能！”橡果木笃定的想，接着目光一到旁边的庞克身上——他太饿了，正举着一只大猪蹄子啃，手上的红油不停的从他的指缝流出来，溅在桌子上。

“他永远都在制造麻烦！吃最多的口粮，连最简单的望风都能搞砸！这个人，即使不是叛徒，也会让这次远征搞出很多意外！”他叹了口气，目光落在库克身上。

库克也饿坏了，也放弃了餐具，徒手就抓起半只羊腿，撕下一大块就朝早已没有一点缝隙的嘴里就塞。

“这个人？”橡果木脑子一片空白，“为什么甘道夫要拉这个人进来，目前来看，他没有任何作用。而且，只是一个厨子，厨子是世界上最不可靠的人。”

他觉得很困扰，脑子里一下想起许多故事，厨子不满主人的指使，半夜偷偷溜进厨房，在食材上下毒，白天却装成没事人一样，毒死主人之后逃之夭夭；还有的厨子更加野蛮，顾客挑出食物里的苍蝇，想要理论，却被蛮狠的厨子割断脖子；还有，，厨子为了让食物美味，偷偷的在食物里下迷幻药，使顾客对食物依赖，这样他就可以随意应付差事，做的再难吃，生意一样兴隆。一时间，他竟觉得世界上每一个好厨子，当然，库克也不会例外。

“如果有叛徒，那一定是他！”橡果木一下子轻松许多，嘴角向上微扬，对自己的推理十分满意。

着急出发，半个钟头时间，午宴就结束了。矮人们个个精神振奋，红胡子格林最为激动，叫嚷着要出发。不到半个钟头的功夫，士林就为一行人准备好充足的食物，出发了。

士林尤其周到，说什么都要送行，直跟着一行人到了猎人谷西边的隘口。一路上不停的说珍重的话，又频频表示歉意，照顾不周。橡果木走远了，他突然一拍大腿，快步追出去，橡果木眼见他穿着粗气赶来，以为有要紧事。原来，他只是告诉他：“前面是山地，没有人烟。最好在进山之前，在他的落马驿站休息一晚！”

说罢，他许久没回过神，望着一行人的背影，竟然落下几滴泪，让一旁的萨博十分不解。

出猎人谷，就很难见超过半身的树木，更远处，满眼是绿色的草皮，一条两米宽的土黄色道路，蜿蜒向西，延伸到天际。天气尚好，一行人终于摆脱了猎人谷潮湿的空气，拂面的微风，吹在身上，就像一张清凉的网，罩在身体上，倍觉得舒心。八个人的队伍拉得很长，橡果木走的最前头，踩出一排圆圆的浅坑，只有小洛克看着浅坑难过。

士林说得没错，猎人谷和进山的路上，确实有一间驿站。这间木屋，像一块痦子，嵌在绿油油的大地上，风雨的把木质的外墙风化成灰色，屋顶的一块木板，被风吹掉半截，野鸟们把这个洞当做厕所，屋子里正对这个洞口的地板上，黑白混合的鸟粪小山一样矗立着。橡果木一行人到达驿站的时候，最后一抹夕阳消失在地平线里。

米尼斯兄弟两步跨上门廊，推开门，一股刺激的恶臭，越过两人的肩膀，扑向后面的红胡子格林。

“什么破屋子，臭成这样，根本没法住，不如就在外面过夜。”说着，就开始拆门廊上的木板。

其他人没意见，也跟着一起拆，门廊上的木板很快风化严重，不费多大力气就拆下来一大堆。很快，他们在屋子西面，点起一堆篝火。

稍作休息之后，老麦克斯照例又坐在地上眯起眼睛。米尼斯兄弟躺在地上，哥哥透过一只手的缝隙，望着天，自言自语道：“好亮！”弟弟也学哥哥模样，灰蓝的天空上，什么都看不到，逗得哥哥咯咯的笑。红胡子格林扶着橡果木坐下，也端坐一旁，眼睛看向远方，他时刻在注意可能会突然出现的危险。他大可不必紧张，正像士林说的，方圆数十里之内，不会有任何人出现。

小洛克坐在库克和庞克中间，他对分开的这段日子，究竟发生了什么十分好奇。两人十分乐意分享，把石头人、地下世界、和帕米尔森林的事情从头到尾讲了一遍，听得小洛克满眼放光。“这太不可思议了！石头人？他是什么样的？昆西和卡尔竟然是一个人？他们是好人还是坏人？”一个接一个的问题，从小卡尔嘴里蹦出来，慢慢的大家都围到库克身边，甚至包括闭目养神的老麦克斯。

“石头人，我听过他们的故事！”老麦克斯慢条斯理的附和着。

“不过，一只会说话的老鼠？这倒是很罕见啊！”大米尼斯说。

“怎么不可能，还记得多戈吗，还有石头人。石头都可以讲话，老鼠有什么新奇。”小米尼斯说。

讲到这里，决定拿出自己的小老鼠，突然听到一个低沉压抑的声音：

“为什么？”

大家都愣住了，这分明是橡果木在说话，可是和平时的语气完全不同。库克以为自己错了，看看旁边的人，其他人也和他一样诧异。

“为什么？”

这回的声音如是咆哮一般，大家肯定是橡果木的声音了，惊诧，疑惑，都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情。

“为什么自作主张？”又是一句咆哮，橡果木的眼睛瞪得老大，朝着庞克的方向，射出一道凌厉的光。

庞克惊慌起来，他不知道该怎么回答，支支吾吾半天，才讲出：

“我以为，，抄近路可以。。。”

“哈，庞克啊，你以为？你总是以为！”橡果木的语气变得刻薄，“每次你以为的时候，就会让大家陷入困境！”

这个困境橡果木并没有点出来，但是大家有理由怀疑，橡果木认为自己的腿，是庞克的责任。

这是橡果木第一次表现得如此暴躁，大家一时不止该如何应对，只能望着瑟瑟发抖的庞克，另一面希望橡果木赶快消火。库克则觉得莫民奇妙，他想为庞克出气，可是还没想好怎么说。

“废物！”橡果木恶狠狠的说。

这个词彻底激怒的库克，他和庞克相处的这段时间，关系越来越亲密，在听到“废物”之前，他怎么都不会想到这个胖胖的朋友和这个词有关。他觉得橡果木不但实在羞辱他的朋友，还是在羞辱自己。

“你怎么敢这样说他！”库克一字一顿的讲，每个字锵锵有力，“你没资格讲一个人是废物，如果没有他，我是坚持不到现在！如果，，，”

“资格？既然加入这个队伍，就该遵守规则，就该不拖累伙伴，他让队伍损失时间，我没资格讲废物？”

库克一时不知道该怎么回答，可是他分明知道自己的立场是对的，但他不愿就此示弱：

“每个人都会犯错，可是你绝不能就因此羞辱一个人，要我看，你完全没有资格领导大家！”

听到这句话，橡果木的心一下子被刺中，他感到自己在战栗，愤怒在沸腾的血液中在他体内横冲直撞，恨不到冲出他的胸膛，将面前的库克淹没。像个皮球一样蹦起来，一整白色的光快速闪过，就看到一把剑架在库克的脖子上，他低沉、坚定的说：

“离开我的队伍！”

“好！”库克没有多想，就厉声喊出这个字。

大家都没来得及动作，库克就收拾好行囊，朝东边走去。庞克站起来，喊了一声“库克”，他没有回答，消失在黑黢黢的夜色里。

橡果木站在原地，他没料到事情会发展突然，他原本只是想教训一下庞克，让他学会知道遵守队伍的纪律，令他没想到的是，库克会突然跳出来。可现在的局面，并没有令他不快。从一开始，他就不信任库克，没有任何技能，实在无法想象，这样的人会被拉进队伍。而今天的冲突，更加印证了他的猜想，到关键的时候，这个人会毫不犹豫的背叛自己，敢质疑他的领导，这是个危险的信号。他大笑起来，这几乎是他最近最开心的时候，这么轻易的清理掉一个叛徒，那么成为厄斯曼王的路上，已然没有了任何阻碍。

### 分道扬镳

不知道走了多远，库克感到一阵晕眩，跪倒在泥土里。他的鼻子闻到一股味道，暖烘烘的，夹杂着草香和湿乎乎的牛粪味，这让他放弃了身上最后一丝支撑，整个身体扎进地里，一边脸贴着青草，鼻子尖摩挲着棕色的土地，贪婪的吮吸这由土地生发出来的一切。他一步都不想再走，全身瘫软，幻想着自己也变作一滩烂泥，嵌在这广阔陌生的土地上，慢慢的，听由岁月，将自己化作土地的一部分。这是他第一次感到，自己太累了。

为什么？他痛恨自己，分明第一次在水泊村见到橡果木的时候就知道，这是一个不值得信任的人！可当时自己偏偏鬼迷心窍，受了甘道夫的蛊惑，去染指一个不属于自己的可笑冒险，去承受一个前所未有的羞辱！想到这里，他忍不住要挥起拳头，好好敲一敲自己的脑袋，却发现连动一动胳膊的力气也拿不出来。泪珠顺着一边脸向下淌，落在地上很快被大地吸干，留下一滩不规则的深色印记，他使劲的回忆离开家的这段日子，竟发现是一片空白。另一边，家的印象越来越清晰。

他把鼻子向前伸出，抵着泥土，让泥土的味道填满鼻腔，一下子，他感到了莫大的满足。气味带着思绪，跨越数百里的大陆，在狭小的水泊村上空开始盘旋。他看到夜幕下，瑞文河两侧，星星点点的橘色灯，闪烁出温暖的光；他听到瑞文河上，哗啦的水流，欢快又神秘声音传到数百米外的田间；他闻到青苗，伴着土香，随着风，一波又一波的生发出来，纱帐一样罩着村子每间屋子。这可爱房舍中间，最迷人的是一间，上面挂一个招牌，上面写着“库克的餐厅”，招牌下开一扇半圆的门。他伸出一只手，几乎要摸到门上的黄铜把手，一晃神，发现圆形的把手越来越小，化作一个闪亮的黄点，消失在眼前。这样的幻想，让他生出一个强烈的使命，仿佛出门的那一刻就该意识到，不过现在也不晚：回家！

意识到这点，他身上每一个细胞都开始振奋，振奋之余，他翻了个身（几分钟前，这还是个不可能完成的任务），开始谋划回家的路线。最后，还坐起来，拿一根树枝在黑黢黢的地面上，认真的刻画起来。折腾到大半夜，才勉强有了困意，翻来覆去十几次，终于是睡着了。梦中，他已然回到了心爱的家，一张脸对着黢黑的广阔的草原，频繁的咧出许多微笑的神情。

第二天，叫醒他的是马斯克。天还没亮，它就爬出口袋，嘻嘻索索的到处觅食。草原上气候适宜，食物充足，不花多久功夫就收获颇丰，它抓到一只小花蛇、一只壁虎和一枚不知什么鸟的蛋，饱餐一顿后，它回到库克身边，这时候太阳的第一道光刚好洒在库克的脸上。马斯克顺着他的胳膊，跳上他的脸，用钢针一样的胡须，来回的摩擦他的脸。库克正睡到香甜出，脸上热乎乎的刺痛感，让他立刻清醒过来，发现是马斯克，便决定再偷睡一会儿。可是闭上眼睛，突然意识到，刚刚不光看到一个马斯克，还有只大眼睛隔着马斯克的绒毛，惊悚的瞪着他。

这个瞪着他的人，正是庞克。

原来，库克走后，庞克睁眼躺了一夜，一方面，他觉得内心亏欠，库克是是维护自己才被赶走的；另一方面，橡果木在气头上，他也不敢和他搭话，更不敢起身去追库克。思来想去，肝肠像一团乱绳搅在一起，令他喘不过来气，只能背对着其他人，默默的流眼泪。眼见天明，他终于盘算出一个办法，先拦住库克，等橡果木火气一消，再讲几句道歉的话，大概会令他回心转意。想到这个办法，心里颇为满意，便简单收拾一下出发了，他的运气很好，刚走出半个钟头，天就露出一点白光，再走没几步，就看到库克披着毯子躺在路边，马斯克在他脸上，见到他来，发出吱吱的叫声。

另一边，橡果木醒来，不见庞克，循着地上的一串向东的脚印，知道庞克是去找库克，便不打算花时间等，下令即刻出发。大米尼斯还在猜庞克在哪里，话讲到一半，看到橡果木阴沉的脸，拉的很长，就闭上嘴，做了一个吞咽的动作，两只手一摊，说：“我咽了~”

橡果木表情没变，没停下朝腰带上挂剑的手，待一切准备停当，他说一句：“这样蠢人，走了更好！”

这话令小洛克感到害怕，他觉得从昨天开始，橡果木就像变了一个人，还在猎人谷的时候，就显得心不在焉，表情木讷；昨天晚上，又莫民奇妙的发疯，对庞克恶语相向，赶走库克；现在， 即便是发现庞克也失踪，仍旧出言侮辱。他简直不敢相信，这和以前的橡果木比起来，简直天差地别，以前的他骄傲，善良，令人尊重，其他人即使犯错，也会冷静应对，鼓励队友，甚至勇敢的承担起很多不是自己的责任。而现在，他变了，变成一个小洛克无法理解的人，说出一些橡果木从来不会讲的话，做了一些橡果木从来不会做的事。看看其他队友，发现他们脸上也挂着同样不解的表情，他一颗单纯的心，更加难过了。

这时的橡果木，没理会这些，更不会在乎其他人的表情变化，干脆喊出一声：“出发！”

队伍就拉成一条线，朝着西面出发了，早上橘色的朝阳打在一行人背后，他们的影子在脚下被拉的很长。

再睁开眼，胖乎乎的庞克站在面前，库克一下子忍不住，扑在他身上，心里的委屈化作断了线的珍珠从眼眶里直往下滚。庞克也动情了，拉着库克的手，却讲不出一句话。库克先开口：“你怎么来了？”

庞克吞吞吐吐，支吾半天道：“找你回去！”

放在一天前，他当然会愿意，可如今，回家的心意已决，他无比笃定，没有哪件事能阻挡自己回家的脚步。庞克憋红的脸，和吞吞吐吐的样子，令又他难过，昨晚的一幕涌上心头——那个人竟敢说庞克是废物！现在他有了新的想法。

“橡果木让你来？”

庞克张开嘴，却发不出声，他想说是橡果木的主意，可明白这不是实情，而自己又完全没有理由说服库克回头。于是便痴痴的愣住，像一尊憨厚的石像。

见庞克为难，库克笑出声来。

“我就知道，橡果木不会让你来！他把你也踢出来了？”

“那不是！”

“你偷偷跑出来的！”

庞克点点头。

“太好啦！跟着他没有一点好处，你还记得昨天晚上他怎么羞辱你的吗？”

“。。。”

“没错，他根本没把你当做朋友，在他眼里，你甚至不如一个，”库克停下来，苦想一阵，“一个抹布！即使是抹布，他也不会说那两个字，可是对你，却无情的说你是‘废物’！”

“。。。”

“废物是什么意思？他当你是累赘，一个阻碍他行动的累赘！所以，你还要拉我回去吗？至于你，”库克指着庞克，“你还要回去吗？你还要继续遭受他无缘无故的羞辱吗？”

库克气坏了，讲完还觉得发泄不够，甚至恨自己一时想不出更恶毒的话来形容橡果木，却完全没有顾忌庞克的心情，讲到气口上，才瞟了庞克一眼。这才发现，他拧巴着嘴，一双眼通红，像是随时都会痛哭流涕起来。

“你怎么了？”库克有些诧异。

“没，”庞克深舒一口气，像是要吐出胸口的委屈，“那我能去哪？”

库克内心欢喜，这简直正中他的下怀，可眼前的庞克正情绪低落，他当然不能放声大笑，再刺激庞克。他平复片刻，说：

“去水泊村！”

对庞克来说，这无疑是一大根救命稻草，他眼噙泪水，问道：

“可以吗？”

“当然可以，我正却一个伴！你来过水泊村，肯定知道那里是多好的一个地方。。。”

库克讲起家乡的好，像决堤的水坝，滔滔不绝。庞克只听到开头，就心猿意马，看着眼前的库克，一时间就确定，这是一个可以完全信赖的朋友。

### 再回猎人谷

听到库克回到猎人的消息时，士林站在后厅厨房的门口。他有太多事情操劳，大到祭祀仪式、谷地的安全，小到侍卫的衣着、给哪家出生的孩子起名，他统统要操心。今天，他刚刚换了厨子，老厨子的家被野猪拱了，士林不肯放他回去，这个厨子整天郁郁苦闷，做出来的菜也不像以前的味道，最后，他一气之下让萨博把老厨子拉到密林里剥了皮。命令刚下，他就后悔，这厨子为他服务了二十多年，一直是十分敬业，做出的菜也对他胃口，要是真剥了皮，实在是可惜。于是立刻派人去追萨博，追的人到了密林，傻了眼，老厨子一身白皮，已经被剥去一半，还没剥去的皮肉，也已经被鲜血染得不见一点白，脑袋耷拉在胸前，早就断了气，十几只红头苍蝇，闻到了腥臊气，落在老厨子眼球上，萨博丝毫不理会苍蝇的干扰，握着刀赤赤的下刀，每割一刀，尸体一抖，就有几只苍蝇嗡的一下跳起来，在空中盘几圈之后，换个位置，又落了回去。

士林感伤极了，骂萨博几句，便找了个新厨子。新厨子年轻，有干劲，做出来的菜花样也多。几顿饭下来，他觉得味道不错，但也有不满的地方：他觉得新厨子浪费严重，一顿饭下来，总要浪费许多食材。于是，一有时间，就站在厨房门口监督作业。士林站在身后，厨子自然紧张，一顿饭下来，都要在手上添几个新口子。

见到库克和庞克，士林满脸堆笑，拉着两人的手，问起两人怎么回来啦，刚好要开饭不如先吃饭再说，橡果木如何啦。。。一堆问题，库克本想随便搪塞过去，可听到橡果木三个字，库克的火气又上来了，便把他羞辱两人的过程添油加醋的的讲了一遍。

听罢，也替两人不平，直说：“太不应该太不应该。”

接着，便劝说二人，在猎人谷多呆一天，第二天再走也不迟。考虑到赶了半天路，也该好好休整一下，库克便答应了。

下午，士林红光满面，带一队侍卫来找库克，进门前，还礼貌的敲敲门。打开门，庞克吓了一跳，乌泱泱的的一众人，不大的院子被塞得满满当当，每个人只用树叶遮住身体，身强体壮，手持利器，威武的不得了，苍白的身体在阳光下闪闪发光。库克没见过这样的阵仗，忙问这么多人要做什么。

士林眯缝着眼，故作神秘道：

“做什么？你猜！”

这样的表情让库克心里发毛，看惯了他笑呵呵自以为和善的面孔，见他突然歪起脸，斜睨着一只眼，反而十分不适应。

“哈，猜不到吧！”士林两眼放光，“我们去打猎！”

这倒激发起他的兴趣，离开水泊村之前，他处理过各种野味食材，却没有尝试过打猎，帕米尔森林地下世界的打鱼体验，让他爱上了凭自己双手捕获活物的热情。他眼睛一亮，问道：

“去哪里？”

“跟我来就成！”士林挤挤双眼。

于是乎，士林带着库克和庞克，院子里的侍卫闪出一条道，出了院子，侍卫们排列成一条稀稀拉拉的长队，萨博和几个猎人在身边护应走在队尾，慢慢的朝林子最深处走去。

前面的猎人越走越快，队伍也越拉越长，直到最后一个猎人也消失在眼前，库克才觉得舒一口气，身体也自在很多。前呼后拥反而令他压抑。除此之外，他爱上了在林子里随意走动的感觉，尤其是心里再也不用挂念未知的冒险。眼前的树、草、花，看在眼里统统也变得有趣很多。和水泊村的林子比起来，这里的更加艳丽，色彩更多样，每走一段总能看得到新的植物品类、新的颜色。有的树长得笔直高耸，树干银灰色中透着亮绿，结出的叶子巴掌大小，形状如鹅掌，鲜艳如血，红的铺天盖地，几株长在一块，就构成一堵墙，站在树底朝上看，天也被染红一半。有的树，弯弯曲曲，树干上棕色的皮像食蚁兽的鳞片，层层叠叠，令人不寒而栗，叶子也独特，像枝丫上绣好的紫色绒球，走近看每根须都很长，手指碰到和针扎到一样疼。。。地上更如铺了彩色的地毯，红、黄、青、紫、黑、橙色，眼花缭乱，踩上去沙沙的响，土地又松软，脚底也跟着舒坦，心情自然不必说的好。

“打猎可不是件轻松的事！”士林说，“不过也没什么难的，耐心最重要！”

哪件事不需要耐心呢，庞克和库克点头表示同意。

士林突然停住，萨博在一旁递上水囊，“我们休息一会儿！”他站在路边，指一棵斜倒的树干说。

“你们真幸运啊！”他朝两人指指点点，“要是你跟着橡果木，用不了三天，命都会丢！”

他看到两人惊讶的表情，心中十分满足，“知道为什么吗？”

不等库克开口，一个猎人红着脸，嘘嘘的喘着粗气冲了过来：“有了！！！”

“好，出发！”士林站起来，对着库克撇了下头，便跟着红脸猎人奔跑起来。库克愣了一下，士林已经跑出几米远，才撒开腿，朝他的背影追去。

为了不跟丢，库克和庞克撒命的跑，士林的影子在前面忽大忽小，终于，士林停住了。

库克凑上去，士林做了一个嘘的手势，指着地上一串印记，压低声说：“看到没，它朝那个方向去了！”

“那是什么？”庞克问。

“野猪！”

“哦！”庞克不再说话，他见过野猪，知道这东西不好惹。

“跑了？”库克问。

“没那么容易，还在圈子里！”

他不明白圈子是什么意思，士林没再说话，朝野猪脚印的方向继续走，两人跟在后面，旁边是萨博，他从来不主动开口，就像不存在一样。

“好了，我们在这里等！”

他说的这里，是一个小坡地，坡地的中间有一块较浅，凹下去形成一个长沟。他着着这个长沟，说：“野猪会从这里出来！”

库克望着空荡荡的长沟，觉得他在说笑，“就在这里等？”

“没错！”说罢，他在长沟后面十几米的地方蹲下，库克和庞克也学着士林的样子。萨博则跑到小坡上，一只手罩着眼睛，向远处望，望了一会儿，突然嗷嗷的叫了几声。

“他在干什么？”库克问。

“等会儿你就知道了!”随后，士林便不再说话，一双眼望着萨博。

很快，三个方向同时传来相同的叫声，萨博根据声音，判断距离还远，转过身来，朝士林挥了挥手，便继续遮着眼，朝远处看。他站的位置，恰好是一个高点，放眼望去，是一片林子，看不到动静，却可以判断声音方位。叫声停止，片刻之后，急促、清脆的敲打声，先是北面，接着东面，最后西面，渐次传到他的耳中。先前的叫声也变得低沉、连续，像是蓄力的弓箭，呼之欲出。萨博已然岿然不动。

见萨博挥手，士林取下箭筒，迅速将箭矢依次插进地上。

“会使用弓箭吗？”士林突然开口，库克有些措手不及。

还没回答，士林一招呼，一个侍者便递上两副弓箭。他手指轻轻一挑，轻松抓起一副，拔起一根箭，上弦弯弓，嗖的一下，这根箭就飞了出去。库克就见一根白色的羽毛，变作一根白线，伴着一阵撕裂空气的嗡鸣声，消失在眼前。迟疑一秒，他寻声再望，几百米外，那根箭穿透一棵半枯的槐树，槐树岿然不动一分，只看到白色的箭尾抖了几下。这瞬间的动作，令库克钦佩不已。再看士林，眼神坚毅，表情肃穆，这是一种库克从没见过的表情。他想，这就是猎人吧！

士林拿起两把弓，一把交给库克，另一把交给庞克，指着十几米外的长沟。

“它会从那里出来，一定要记得，对着他的头射！”

这句话令库克的身体紧绷起来，这才意识到自己也要面对严肃的战斗，而自己对手上的武器还不熟悉。再看一旁的庞克，抿着嘴，一副如临大敌的样子。

敲打声、呼叫声，越来越近，库克仿佛听到了野猪的叫声，攥住弓的双手沁出一层细汗，他感到这把弓变成了一条滑溜溜的蛇，要从手中溜走，喉咙干涩，发不出声，想咽一口唾沫润滑，嘬一下舌头，口中硬是嘬不出一点水分，“我要渴死了”，他想。他挤了挤眼，凝神盯着那条长沟，看见一个黑影冲过来，赶忙去抓地上的弓箭，却怎么都抓不到，低头再看，地上什么都没有，再一抬头，一只大手伸过来，握住了他。他清醒了。看到士林一双镇定的眼盯着自己。

“不要怕，没那么可怕！”见库克放松下来，士林笑了笑。

士林温暖的手，确实给库克很大安慰，过了一会儿，他镇定下来。

“来了！”萨博大叫一声，从山坡上冲下来。

话音未落，一个巨大的黑影，真的来了，伴着凄厉的叫声，轰隆隆窜出来，撞得地上的尘土四溅，库克赶忙弯弓，野猪的头飘忽不定，可越来越近，慌忙下，他松开右手，箭轻飘飘的从野猪头上划过。“完了！”库克心想。可是并没完。聒噪的击打声，已经令野猪烦躁不安，正缺一个发泄的对象，这只偏了的箭反而令它找到报复的目标。库克抓起第二只箭，一抬头，发现野猪正对着他冲过来。野猪高高跃起，雪白的一堆獠牙透着寒气，就要撞到库克，他赶忙弯弓，却怎么也使不上力，“我就要死了吗？”眼见锋利的獠牙要撞破库克的身体，两道白光闪过。

野猪轰然倒地，砸的尘土和枯叶，仓皇乱舞。库克回过神，看到这头巨物身上插着两支箭，一支穿过心脏，另一支穿过眼睛。

这头巨物躺在地上，像一堵黑色的墙，横在眼前，雪白的牙，顺滑油亮的皮毛，库克不敢相信，它竟然如此漂亮。他走上前，踮起脚尖，一只手贴在它的尖牙上，“还是温的！”他惊讶的喊出来。

“他可不是什么温暖的动物！”士林说。

“已经有五个猎人死在这对尖牙上，个个悲惨的不得了，一个肚子被捅穿，白花花的肠子流了一地；一个刺穿了心脏；运气最差的那个，脑袋被扎了个大洞，一坨白脑花飞出来，可还没立刻死，他还想着把这块脑花塞脑袋里，可是怎么行，掉了就是掉了，医生也没办法，最后在床上躺了三天，脑子都流光了。另外两个怎么死的？想不起来了，总之一定比这三个还惨！”

库克的胃里翻腾的难受。

“你运气好！有我在，，还有那个，，庞克！”他拉着庞克的手，“小伙子，你的箭使的很好，能射到它的肚子已经不一般了，想想被它弄死的五个人吧。”

“不过，要记得射第二箭，第三箭，除非你的猎物已经倒在地上了！”他拍拍庞克的后背。

库克这才意识到，庞克和士林救了自己一命，脚下一阵软。

见库克脸色不对，士林笑着说：“你该多锻炼！”

夜幕降临，士林就地扎营。萨博拿一把剔骨刀，不消十几分钟，就将野猪分切得七零八落，士林留一条后腿，其他的肉被分给其他营地。一下子，林子里生起十几堆营火，橘色的火焰，忽闪忽闪的，像跳舞的精灵，猎人们添火、吃肉、喝酒、舞蹈，热闹非凡。库克快速将后腿处理妥当，架在火上烤了起来，士林见他手法利索，啧啧称奇，肉烤好了，他唱过一口，更是对库克赞口不绝。

“真是的，找一个厨子可不容易！”见库克没有搭话，又说，“要是你能留在谷里多好！”

“谢谢！我得回家。”猎人谷确实不错。一路匆忙，他没任何机会停下来欣赏，现在不同，身上不再肩负西征的使命，猎人谷的风景也能看到眼里，他当然发现这里确实比水泊村好很多，比水泊新奇，比水泊空气新鲜，比水泊大，又比水泊景色优美，可自己的根在水泊。他回家的意愿无法动摇。

“家是个好地方啊！”士林突然感伤起来。

“你知道吗，我有个孩子，可是命运捉弄，他又没了。那头野猪朝你冲过去的时候，我突然想起了他。”他拿一根木条拨弄着火苗，“他，聪明，勇敢，什么都想尝试，‘我也要和你去打猎！’，这是他最后的请求。我答应了，我真后悔！和今天的场面一样，他射偏了，野猪疯了一样冲向他，我射出一箭，射中野猪的心脏，再射第二箭的时候已经晚了。野猪的利牙戳坏了他的心脏。我失去了唯一的儿子，后来我再也没要过一个孩子，因为任何一个孩子也会令我想起他，我的心已经被他填满了，容不下其他孩子了。”他捂着心口，脸上挂着两道泪痕，“如果他还活着，应该和你差不过大吧。”

库克动情了，不知该如何安慰，局促的手也拾起一根木条，在地上一道一道的画十字。好一会儿，才说：

“你不该伤心，他见你这样，一定也会不安吧。”

萨博坐在士林旁边，正拿一串肉认真的啃，看似对其他人的事毫不关心，可士林的话全听到耳里。他清楚士林在说谎，那个叫三宝的孩子，并不是被什么野猪杀死的。他还记得那天，一只瓷杯碎成几截，三宝坐在地上哇哇大哭，失心疯的士林举起三宝就砸在地上，孩子呜咽几声就断了气，士林则冷冰冰的看着，见孩子死了，眼睛也不肯多眨一下，就扬长而去，夫人过来，孩子的脸冰凉铁青，惊得晕死过去，从此再也不和士林同床，几个月后死在河边。

“你说得对。”士林抹抹眼泪，“不如在这里多待几天，真就着急回家？”

库克为难了，寻思着也没那么急，出来一趟多见识见识似乎也没什么错。

“也不是那么急。”

“那就对了，谷里比你想的有趣多了！”

“好吧，三天以后再走？”库克望着庞克，“你说呢”

庞克没那么多心思，眼下库克讲什么他都会答应。

“我没意见，打打猎还不错。”

士林大喜，拿出酒囊，大喝一口，然后递给库克。他有自己的心思，新厨子太不满意，又一时没有人可替，尝过库克的手艺之后，他下定决心要留下库克，只要他肯多留一天，他就有办法让他永远留在猎人谷。

庞克并不善酒，只看着库克和士林一口一口的豪饮。

酒精刺激大脑，库克突然想起士林白天的话，好奇心上来了。

“你说，橡果木会死在塔城？”

“谁说？”

“你！”

“我？”

“是你！”

“我说什么？”

“你说橡果木。。。”

“对，我说橡果木会死。”士林终于想起来了，“没错！哈哈哈！”

“你知道吗？橡果木还没来，我就给米津发了一封信，今天早上，他回信了。他说。。。”士林一时语塞，突然想不起信里的内容，他使劲的晃脑袋，仍然头脑一片空白，“他说，，，啊，信，还好我带着。”

说着，从怀里掏出一张纸，朝火堆靠了靠，身体摇摇欲坠，时刻像是要一头扎进火里，萨博赶忙去扶。

“我还行！”他推开萨博，开始念信。

*亲爱的米津：*

*你的信我收到了。不得不说，你的建议十分中肯，我也相信你的判断。你对我的侄子的描述，令我想起他的父亲，那个残暴、无耻的，那个为了权力不择手段，那个心中毫无怜悯之心，如牲口一样对待百姓的弟弟。很不幸，这些特性，像魔鬼的印记一样，也丝毫不减的传给了这个侄子。*

*请相信我，这个可以信赖的朋友。我是一个热爱和平的人、又心怀怜悯之心的人，见不得压迫，更见不得自己的人民卷入无端的战争。倘若这个叫橡果木的人，胆敢要求我，为了他的一己之私，为了他的王位，让我的人饱受战争之苦，我会绝不留情的将他的脑袋砍下来。没错，就像他的父亲当年毫不留情的想要砍掉我的脑袋一样。上天眷顾我，让一个有高尚羞耻心的小吏，让我连夜出逃，我才保全到现在，可是小吏就惨了。。。所以，没有你的提醒，我也会杀掉他。不为我，也要为那个遭受横祸的小吏。*

*感谢的话说多少也不够，你永远是塔城，永远是我的朋友。*

*米津书*

读罢，士林将信一抛，投入火中。

“为什么？”库克感到精神错乱。

“为什么要烧？”

“为什么你要杀橡果木？”库克愤怒。

“信里说得不够清楚？那好，我再读一遍，”他迷糊着眼，在怀中来回摸索，什么都没摸到，愣了一下，大笑起来，“我烧了，我烧了！”

“他也许和米津有纠葛，可是和你有什么呢？为什么要发信害他，为什么明明知道米津会害他，还让他去塔城！”

“信里很清楚，你也看到了！”

“我没看到！”士林的推诿搪塞，令库克更加愤怒，这句话像胸中结郁已久的怨气，咆哮而出。

士林一惊，瞪大一双红眼，盯着库克，长叹一口气，压低声量严肃的说：

“橡果木也鼓动我参战。”

库克愣住了。

“如果不杀他，他会满世界的鼓动战争，他是一个为了自己的利益，不顾别人死活的人！”士林两手摊出个八字，“杀掉他，能让更多的人免受战争之苦，为何不杀？”

库克安静了，士林的话让他想起了卡尔。他想说点什么，可是脑袋像揉成一团毛线，他徒劳的翻来覆去，却连个线头的影子也看不到。

“那个——庞克呢？”士林大呼。

库克向左一撇，庞克不见了，萨博也不见了，起身要找，却被一只手拉住。

士林眯缝着眼笑笑，说：

“莫急，丢不了！”

### 逃离

庞克失去平衡，眼看着自己的门牙撞在一块不大不小的石头上，却无能为力，嘴巴一阵酥麻，没了知觉，嘴巴生出许多粘稠的液体，冰凉、腥甜，流进他的被挤压的喘不上气的喉咙，流进他的隐隐作痛的肺部，浑身抽动，肺部急剧收缩，一大口黑色的鲜血，喷在地上，两颗牙齿沾了血的牙齿咕噜滚了几圈，不知道哪里去了。他想站起来，胳膊一用劲儿，才想起自己的手已经被萨博绑在身后。他感到钻心的疼，闻到一股焦糊味，攒劲动了动脑袋，看到自己的头发在火里，小鞭炮一样的噼啪的响。一只手突然出现，奋力的拍打着自己的头发，溅起许多橘红色的火星，焦糊味淡了，他不用想，就知道是库克。

他原本对所有事都不太关心，可是听到士林提到，米津会杀死橡果木的时候，他立即决定赶往塔城，最好能半路截住他。可是没走多远，就被萨博拦住。

库克扶起庞克，看到他脸上几道血印，嘴巴里混杂着血和泥土，心痛不已，怒斥萨博行为过分。萨博也不说话，板着脸，贴着士林的耳朵说了几句话，就坐回原来的位置。

见库克要解庞克手上的束缚，士林站起来，不慌不忙的说：

“先不急，我有问题要问。”

库克当然不听，继续在解。

“你要去塔城？”士林望着庞克说。

“对！”

“去救橡果木？”

“对！”庞克的每个回答都写着决绝。

“去不了！”

“除非我死！”

“死很简单，可是又不简单，我要你活着，活着听到橡果木死！”说罢，士林大笑。

说话间，士林身后站出一队武士，个个盯着士林，只等着他下一句命令。库克知道，自己也逃不掉。

一个武士上前，抓着他的手，猛的往后一迾，像是要摘去他的胳膊，用麻布条束成死结。捆缚结束，武士放下他的手臂，向下趁了趁，感到结实，才满意得站在一边。

“委屈你们啦！”士林笑呵呵的说。

库克觉得一阵恶心，后悔自己没有早点认识到他的嘴脸，他狠嘬一口唾沫，吐向士林，唾沫逆着风，在空中散作无数小水滴，还没碰到他的脸，就散了。士林眼睛也没多眨，依旧挂着笑，说：

“我不生气，总有一天，你会发现我是对的！”

说罢，挥手招来萨博，耳语几句，就回营帐去了。

萨博找到一棵半人粗的松柏，又取一根麻绳，将两人一东一西，背对背，绕着树干绑了十几圈，眼见着庞克就要被勒的要断气，才松一指宽长度，绑了个漂亮的死结，在距营地一半的距离站住。不时得转过头，朝两人长久的盯着看，一双绿色的眼，忽闪忽闪，盯得库克心里直发毛，感觉随时要冲过来，用那只闪着红光长矛，将自己劈成两半。

库克咬紧牙，后背抵着粗糙的树皮，竭力的扭动身体，挣脱出一点缝隙，摆正了身体，一下子感到掐住两片肺的手松开了，空气争先恐后朝胸口涌，呛得他不停的闷头咳嗽，鼻涕眼泪乱飞。平复后，他抬起头，萨博不见了，周围一片寂静，静的能听到气体摩擦鼻子的嘶嘶声。他觉得自己倒霉透顶了，仔细的回忆离开水泊的日子，是在是不堪，家的温暖在这回忆的间隙，越来越清晰，回家的决心更加坚定。他逃出去，他要回家。

他撇过头，压嗓门，叫了一声庞克，等了几秒不见回应，自觉声音太小，朝营帐方向看了眼，发现没人，添了些力度，又叫了一声。还不见回应。他着急了，害怕庞克被打死了，开始大喊庞克的名字。庞克没回应，却把萨博招来了，原来他躺在营帐和库克中间的一颗树后，原本已经睡着了，被库克惊醒，他伸出头看了看库克，警告他别耍花样，就继续睡。可是库克后面的庞克依旧没有反应，隔着一颗树，库克简直毫无办法，他想扭动身体，移到庞克身边，试了两次没有成功，正要憋劲试第三次。后面传来猫叫一样的哭泣声。

“庞克？你还好吗？你怎么哭啦？”库克赶忙问。

“我简直是个水物！”

“什么？什么税务？”

“废物废物！我是个废物！什么都做不成，牙还没了！”庞克压抑住声量咆哮，接着又猫一样啜泣着。

“哦，”库克咬着舌头，两只手掐着大腿，浑身发抖，他想竭力控制住自己的喜悦，倘若是其他时候，看到一个牙掉光的庞克，他一定忍不住，只能利用一切能想得到的痛苦回忆，把自己的笑一口一口吃下去，“别这么说。。。哈哈哈，对不起！”

他没忍住，令他意外的是，庞克也笑起来，伴着哭腔，库克听出了其中的悲凉，止住了笑。

“橡果木说的对，我什么都做不了，我想去救他，还是搞砸了！”

“别怪你自己，这里是士林的底盘，没人能轻易从他眼皮子底下溜走，你不用为这个自责。”库克动情的说。

“你不明白，萨博并没抓到我！我是自己迷路撞到他的！”庞克收起哭腔，低声说，库克仿佛能从他的声音看到他通红的脸。

库克语塞，不知道该怎么安慰他，只感觉脚上有东西在动，他吓得差点叫出来，低头一看，是马斯克。

“嘶嘶，马斯克！”他牙抵住舌头，呼唤着马斯克，“帮我把绳子咬开！”

马斯克顺着他的腿，一路爬上他的肩膀，贴近他的耳朵。库克的脖子被小老鼠柔顺的毛蹭，舒服的快要飘起来了，他闭眼享受，突然听到一句话：“跟我走！”吓得他睁开眼，吃惊的望着马斯克。马斯克没有在他的肩膀上停留，一溜不见了，库克感觉到身后的绳子在动，他害怕惊动萨博，赶忙提醒庞克不要轻举妄动。没一会儿，两人身上的绳子都解开了。

“下面该怎么办？”庞克问。

“先别动，别惊动萨博！”

库克朝营帐方向看去，没有一个人，他才放心。

马斯克在不远处，不停的对着库克张望，眼睛一闪一闪，脑袋朝身后的方向撇。库克想起它刚刚的话，没有一丝犹豫，就拉着庞克，弓着腰，压低身体，轻手轻脚的跟上马斯克。没走几步，眼前冒出一个人，吓得库克心直往嗓子眼冒。这人是萨博，他心想，这下糟了。可是萨博只是盯着他，眼里透出柔和、善良的光，没说一句话，就转身走了。库克和庞克赶快跟上马斯克，他们心里怎么也想不通，萨博竟然放他俩离开了。

萨博也一样，直到士林处死萨博的那一刻，他也想不明白，自己为什么放走库克。跟在士林身边，有太多想不明白的事，比如士林为什么杀这么多人，说这么多谎。最后那刀砍在脖子上前，他努力回忆了自己的一生，感觉大概还精彩，便满意的闭上了眼睛。

马斯克带着两人走了一条崎岖的路，库克紧紧攥着庞克的手，跟在马斯克后面，七拐八拐之后，体力渐渐跟不上，马斯克太快了。他感到手上一松，庞克的手不见了，他回头，看到庞克挺挺的站着，脸上挂着沮丧的表情。马斯克感觉到了异样，也停了下来。

“我。。。”庞克嘘一口气，白色的水汽在他头上，形成一个白色的光圈，他语气坚定，“我要去救橡果木！”

库克知道不该在这里停留，心里着急，不知该怎么和庞克说，他想回家，他真的想回家！可是望着庞克，他坚毅的目光，令他心中十分难受，这次冒险在他看来，简直是一无所获，除了庞克这个生死相伴的朋友。他当然不愿朋友去冒着危险去救什么橡果木——一个自私傲慢的人，可是另一方面又十分无奈的看到庞克心意已决。百般纠结之下，他终于说出一句话：

“好！我跟你去，不管死活，我都不会让你独自冒险！马斯克！”

马斯克在不远的地方，安静的看着这一切。

“带我们去塔城！”库克转过头，对马斯克说。

### 哥利亚

塔城位于大峡谷的东面，翻过一片小高原草地，就是猎人谷。

这里降雨少，嗜水的作物种到地下，刚生出一点小芽，就很快枯萎。因此，这里的人只能种些耐旱作物。也正是干旱，令塔城的苹果，沙棘，小麦在这里尤为出名。

除了作物稀缺，气候也恶劣，连年呼啸的大风，挟着西北沙漠的沙粒，时常把塔城的大街小巷搅得浑天暗地。贫瘠的土地，恶劣的气候，没有打倒塔城人，反而让塔城人特别乐观。风沙来了，他们就躲在家里，实在要出去，就用麻布掩住口鼻，风沙走了，人人走出家门，来到广场，庆祝胜利。数年十前的塔城，还是一个封闭的小村落，这里人勤劳善良，自给自足，日子像水一样平静。米津来了，给它带来变化。

一个黄沙漫天的夜晚，米津出现在塔城集市。一个孩子学徒回家时，发现他一只手捂着胸口，倒在地上。那孩子挑着灯笼，靠近米津，小心的抬起他的手，看到一个拳头大的口子，正咕咕的往外冒血。孩子吓坏了，赶快找来长老，长老找来巫医，巫医拿着药水在他伤口处随意的涂一涂，接着就站在他身旁念起祷词。善良的村民都以为他要死，可他偏活了，而且恢复的很快。村民认为他是上天送给村子的礼物，热情的接纳了他，长老让负责规划的副长老，还送给他一片土地。

米津感念长老的爱护，又见村落落后，人们生活贫苦，便誓要让这里发展壮大。于是，鼓动塔城年轻人，带着苹果、沙棘、小麦走出去。半年后，年轻人们回到塔城，个个面黄肌瘦、灰头土脸，他们想卖的东西一件也没卖出去，可是年轻人们坐在一起，却发现了商机。虽然塔城本身物产不够丰富，但是去可以做交通的中转。接下来的三年，米津带着一队年轻人，辗转各地，开辟出三条商道。有了商道，各地的商人、商品在塔城聚集，很快，这里成了周边的贸易中心。塔城人勤劳、耐心，再加上米津的高屋建瓴，贸易越做越大，逐渐扩大到大陆的边缘，塔城也一扩再扩。

野蛮的发展也带来很多问题，外地人和塔城当地的冲突不断，尤其是土地纠纷。外地人要进来，塔城地却有限，为了吸纳更多人，米津私自将一块墓地出售掉，可是长老认为这是侮辱祖宗，死活不肯。但他也没办法阻挠，第二天，长老的房子失火，人们发现他死在一口枯井里。长老死了，米津自然成了这里的管理者，他为自己建了雄伟的宫殿，为了纪念长老，他在长老居所的原址，建了一座数百米高的塔，这里的名字也改做塔城。至于之前叫什么，能记得的人也不多了。

除此之外，米津还建了一座巨大的绞刑台，就伫立在城中心广场上。方形的石头底座上，高耸起三米多高的木头架子，架子的木材专门从猎人谷运来，士林专门选了百年的云杉木，结实，耐腐蚀。一排绳索从架子上垂下来，每隔一段时间，就要套在某个人的脖子上，小偷强盗、奸淫犯还有叛国者。。。

库克和庞克蒙着脸，站在台子下，眼睁睁的看着台上的六个人。他们脸上有不甘，有视死如归，有木然，也有一个吓得痛苦流涕呜咽着讲后悔。行刑官致辞结束，他们的脑袋被套上一个黑口袋，每个人身边站着一个卫兵，“执行！”行刑官喊了一声。卫兵一齐踢掉他们脚下的木凳，“腾”的一下，他们悬在空中，中间的那个，脖子瞬间被勒断，蹬两下脚就不动了。其他人则没那么幸运，一个个像滚水里的虾子，痛苦的在空中扭动、挣扎，硬是不得好死，折腾了十分钟，个个脸憋成紫茄子，也不见死透，十只腿像风暴里的柳条，向四面八方乱甩。行刑官额上全是汗，不耐看的来回看地上的日晷，最后，不得不亲自给每个人心脏上补一刀。

六人的尸体，要在架子上挂三天，才会被埋掉。库克早想离开这里，无奈先前周围根本密不透风，现在，见好戏落幕，围观的人群开始松动，库克才松了口气。

夜里看不清路，只能借着云层透出的一点月光看到马斯克的白影，马斯克埋头往前走，丝毫没有考虑到库克和庞克能不能跟上。它带的路简直不能走人，枝杈横生，有时候他们只能弓着身子躲避从一片倒下的树下钻过去，有时一不小心还会就被突然冒出来的野草或者枝杈划伤，幸好马斯克还知道回头，它看到两人狼狈的样子吱吱直叫，库克也完全不在乎这是嘲笑还是训斥，他只想尽快走出猎人谷。

当天空开始泛白，他们终于看到了草原。他们加快脚步，到了猎人小屋时，一道橘红色的光从地平线射出，深绿的草皮被照的五彩斑斓。库克望着东面，心里不是滋味，他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回家。

一路上，两人考虑了各种可能，假设各种营救计划。怎么去找橡果木，如果他们已经被抓住怎么办，甚至更糟，橡果木要是被杀了呢？还没到塔城，两人已经做好了乔装、潜伏、劫狱，甚至为橡果木报仇的心里准备。

可是，当他们真正来到塔城，却傻眼了。

塔城实在太大，库克在城里转悠了很久，依然找不到米津的宫殿。塔城人十分热情，遇到陌生人也乐于帮助，一听库克要去米津的宫殿，都毫不怀疑的把自己知道和不知道的路指给他，塔城道路纵横交错，没有一条死路，按道理任何一条路都可能通道宫殿。这就给热情的塔城人极大的发挥空间，有些人甚至故意指错，目的是为了让陌生人不要错过塔城的某个著名景点。其结果是，两人走了不少冤枉路，两条腿开始发软，却还感觉自己在原地晃。最后，库克决定先找个茶店休息一会儿。

店家面色绯红，鼻尖有个痦子，对待两人更是热情。第一碗茶还没上，就拉着两人问想不想看绞刑，库克一心只想着宫殿，表示没有兴趣。店家觉得不可思议，惊诧道：“怎么会？”

“人人都爱看绞刑，你怎么会例外。”见客人不为所动，他故意罩着嘴巴，压低声量，“听说是六个贼，昨天潜入宫殿。。。”

听到“六”字，庞克心里一紧，“会不会？”他拉着库克，使了个眼色。

库克也觉得有可能，急忙让茶老板指路，茶老板嘴巴一咧，脸上写着胜利。

到了绞刑广场，见人往绞刑台聚，两人也不敢怠慢，广场很大，快走到台子下时，人一下子多了起来。库克感到胸闷，一回头，乌泱泱的人，自己已经被人群架起来，庞克也一样，人潮一骚动，两人就像海上的一片叶子，庞克着急，左右拨弄眼前的脑袋，始终无法前进一步。想到自己的朋友，就要绞死在面前，就因为眼前这些可恶的脑袋，自己竟无能为力，他越发愤怒。行刑官站在台上，宣布绞刑开始，欢呼声涌起，库克被推搡着，庞克的后腰被人踹了一脚。

行刑官一个个念着罪犯的名字，念到最后一个时，两人松了口气，起码两人知道，橡果木还不会死。这六个人只是运气不好的贼，新到塔城，仗着技艺高超，以为可以发一笔小财，就要成功的时候，惊动了起夜的守卫。他们不知道塔城的法律严苛，在他们的家乡，抢劫3000块以下的财务，根本没人追究，所以，在被推上绞刑架前，他们绝想不到自己会死。

库克和庞克对绞刑毫无兴趣，却不得不留在广场。

库克决定先找家客店，刚走几步，一个蒙面小孩挡在前面，死死的盯着他，这个眼神好像在哪里见过，他一时想不起来。

“小洛克！”庞克惊叫出来。

小洛克轻嘘一声，做了个手势示意两人跟在后面。

小洛克带着两人，先离开广场，穿过一个巷道，拐了几个狭窄的石板小路，进了一个院子。

院子里面堆满各样的木材，一部分是削成两只宽的木板，另一部分数米长的原木，院子虽然不小，两堆木材却已经占去三分之二空间，另外的三分之一是一个作业台，上面摆着刨、锯、斧一些工具，还有几块锯到一半的木板，木屑、锯末和树皮混杂在一起，在地上铺了厚厚的一层。工作台后面有一排屋子，中间一间像是主屋，门最高最宽，从敞开的门望去，能看到几把考究的木椅，其他的屋子紧闭，还有几间挂着亮闪闪的铁锁。

关上院门，小洛克迅速扯下面罩，一手揽着库克，另一只手揽着庞克，痛哭起来。库克心里一惊，以为橡果木已经遇险，赶忙问怎么回事。小洛克平复一会儿，拉着两人进主屋，两人坐定，小洛克才咬牙切齿得讲出第一句话：“我们被骗了！”

接着便向两人讲了这两天的经历。一行人还没进塔城，就看到一只盛大的队伍站在城外的道路两旁，一个传令官告诉橡果木，米津陛下收到士林的信，就全城动员，迎接橡果木的到来，城外的迎宾队伍已经轮班站了三天。说罢，就用大轿将橡果木护送到宫殿。橡果木虽然有些意外，但很快接受并沉醉于米津热情的招待里，关于上一辈的恩怨，他已经忘得一干二净了，他把这归结于自己会成为厄斯曼王的必然宿命——谁会阻碍自己成王的道路呢。

当天晚上，米津摆出一百桌大宴，请来所有大臣，专为橡果木接风。重要的大臣簇拥在橡果木周围，个个高举酒杯轮番敬酒，一边敬酒，一边讲着恭维的话。十几杯下肚，他思绪翩翩，以为自己已然成了王，说自己不会忘塔城的帮助，塔城和厄斯曼永结同盟，还要封赏各位大臣。大臣们故作推辞，直说不敢不敢，接着继续敬酒。米津看在眼里，不说一句话。宴会闹到凌晨，大臣们纷纷退去，橡果木才想起同伴，想拉着他们继续豪饮，才发现已经不见了，只有米津站在面前。

“我的——”他的舌头完全不听使唤，想说“朋友”却说不出。

“朋友？”米津面无表情，一双眼射出冷峻的光，“这就带你去见他们！”

说罢，两个卫兵上前拤住橡果木，他的两只手被扯得生疼，酒醒一半，想要质问，还没张口，一个卫兵冷不丁的朝他嘴巴重重的砸了一拳，他感到下颌一麻，眼里金星乱舞，舌头软塌塌的一句也讲不出来。

铁门的巨大撞击声，震得他耳朵难受，他清醒过来，看到几个人倒在地上。他赶忙凑过去，借着从铁门上的孔洞射进来的光，看到了红胡子格林的脸。

“可是，你怎么逃出来的？”库克问道。

“我实在是讨厌喝酒，就躲在桌子底下，本来想宴会结束就出来，结果睡着了。等我醒来，刚好听到米津和橡果木对话，我不知道该怎么办，我想出去救他，可又不知道怎么救。”

“后来呢？”庞克问道。

“宴会结束，我瞅准没人，想要出去，却不小心跌进下水道，我沿着下水道一直走，最后走出宫殿。后来不知道怎么回事，就晕倒在路上，等我醒来，就在这个院子里。”

“谁救的你？”库克惊讶道。

“一个做棺材的老人！”小洛克说，“他叫哥利亚。”

“可是，为什么呢？为什么米津要害橡果木？”库克说。

“我也不知道，”小洛克红着脸，“我听说，橡果木的父亲和他有过节。。。”

小洛克说不下去了，因为他并不了解详情。

这时，门被推开，一个身材消瘦的人走了进来。这人径直走进屋子，越过庞克和库克，拉一把椅子坐下来。

他鼻子细长，宽厚的下巴，进门后就没说一句话，更没看库克一眼。他随意地靠着椅背，像是害怕从椅子上滑下来，两只手紧紧的抓着扶手。这双手青筋凸起，像鸡爪一样单薄，却有着鹰爪一样的力量，关节处长着螺旋形的茧子。他的表情镇定，不显痕迹，面对两位客人，丝毫没有惊讶或者疑惑。

“他就是哥利亚。”小洛克说。

“我是库克，你好！”

“我是庞克，很高兴认识你！”

“呵呵，我可不喜欢客套，看看我脸上的褶子了吗，”哥利亚说，一边指着自己的脸，“我时间不多了。你们想干嘛？”

“救橡果木！”庞克脱口而出，这句话憋在心里很久了，说罢，长呼一口气。

“别想啦，你们救不了他。米津和他的父亲有仇，但米津宽厚不计前嫌，不会因为这些间隙杀了他。”庞克眼睛一亮，“可是，他想鼓动米津去打厄斯曼的多戈，这就犯大忌啦。”

“那橡果木会死吗？”庞克说，眼巴巴的望着哥利亚。

“会！”哥利亚说，“可也难说。。。”

他突然噤声，嘴巴张着到一半，像是有话卡在喉咙，上不去也下不来。终于，他闭上嘴，眼神明亮，干瘪的嘴唇微微颤抖，显得很激动。

“世事无常啊，你想不见会发生什么变化。”他嘘一口气，眼神逐渐迷离，越过库克的头顶，射向窗外的院子，碰到成堆的木料，又弹了回来。

“谁能知道下一秒钟，自己的命运呢。人总是自以为是，觉得自己的命运掌握在自己手里，以为只要算计周全，就能达到目的，可总会在微不足道的地方栽跟头。可人不懂教训，以为栽跟头就是教训，于是在自己跌倒的地方做上标记，以为下一次算计的时候只要避开这个教训，就可以避免失败。”哥利亚说，两只手抱在胸前，“未必！人们误解了‘教训’这两个字。有的人袖手旁观，眼巴巴的看着别人失败，心里盘算着‘我可不会这么蠢’或者‘要是我做，一定会成功’，可奇怪的是，轮到自己做，也是手忙脚乱，甚至做的更糟！所以，人总是在原地打转，却自以为走了很远。”

库克觉得困惑，这个老头为什么讲这些，他感觉再听下去，他快要睡着了，他现在关心的可不是什么‘教训’之类的长篇大论，于是不耐烦的说：

“这和米津要杀橡果木有什么关系？”

“问题的关键就在这里，你要是耐心的听完我的故事，你就会明白了！”哥利亚老头不慌不忙，语速压得很慢。

“好吧，可是事情很急，说不定就在我们说话的间隙，橡果木已经被杀了！”

“那就更没必要急了！”

库克一听，觉得很有道理。庞克则握着拳，紧张的近乎发抖，可也没说什么话。小洛克比两人耐心多了，只一味的仰着头听着。

“我的手艺一流，做出的棺材也真材实料，从来不偷奸耍滑。人总想捞点好处，连死人都不放过，有的人做棺材，喜欢克扣客人的木材，每个棺材偷偷藏一两块板材，做十口棺材，就能攒一个棺材，贪婪的人五口棺材就能攒一个。我不会批评这些人，就像老鼠一定会去偷粮食，这是天性，人可比老鼠坏多了。这么说，绝不是说我就是个好人。我不偷棺材板，可我偷喝酒。我知道自己会死在喝酒上面，可还是会偷。”

库克看到他的腰上，一个银色月牙形的银壶，闪闪发亮。

“另一个原因是，我根本不在乎一个棺材的好坏。这就是矛盾的地方，我坚持做最上乘的棺材，可我并不认为，把人关进一口好棺材要裹一卷破凉席更好。我用了很长时间，送走了数不清的人，才渐渐明白这个道理。”

“总该有些区别吧。”库克说完有些后悔，诚然，他并不怎么关心棺材的事。

“看起来是，可又不是。不久前，也可能是很久前，一家有钱人，要给老人准备棺材，点名要用最好的木材，价钱开的高了三倍。我日夜赶工，花三天时间做好，当然活儿也做得挑不出一点毛病，做完后我爱不释手，反复抚摸，心里I寻思自己死也要睡这样的棺材。人送来的时候，我吓了一跳，那人瘦的不成样子，眼窝陷下去一大截，胳膊腿就跟枯了的树根，只能看到一层薄的发亮的皮肤贴在骨头上，你们见过木乃伊吗，就和木乃伊没多少差别了。刚死的人怎么会这样。后来才知道内情，这人是被活活饿死的，他的儿子大手大脚整日挥霍，自己的家底快败光了，又觊觎老头的家产。老头当然不肯，于是儿子就把他锁在拆房，每天给喝点清汤，老头也是生命力顽强，耗了半年才死掉。”

“我怎么知道的？人是没办法保守秘密的，只要有人说过做过被人看到，用不了多久，就会飘到我的耳朵里。也有的人，被逼到角落，贫病交加，竭尽全力也摆脱不了劳苦命。可他们坚韧，苦苦的撑着，肯尽全力为孩子、老人挣一口饭。临到死，他们连个正经的墓地买不起，最多买一卷凉席裹身，然后就被抛在深山里。这样的事情看多了，就会对生死、人心麻木。可我不麻木，我是看透了，你看到的好，不是真的好，你看到的坏，不是真的坏！”

“至于橡果木——”

听到这个名字，庞克绷直身体。

“他在米津手里，看起来是坏事，可也说不定是好事呢！”

“怎么会？”库克脱口而出。

“开始我也不信，见到的故事多了，”他咳嗽一声，拧开银壶的盖子，仰头狠嘬了一大口，“就由不得不信。

“很多年前，我遇到了一个朋友。那天我参加完一个葬礼，离家还有三四里路，突然下起了雨。那雨来的突然，前脚还晴空万里，下一秒千万颗豆大的雨滴砸下来。我加快脚步，到了家门口，我已经瑟瑟发抖，像是刚从冰河里爬出来一样狼狈。我哆嗦着手要开门，听到有人喊我名字，我低头一看，是一个乞丐，一身破衣烂衫已经看不出衣服的颜色，蓬头垢面的蜷缩在墙角，长长的脖子正有气无力的撑着一颗肮脏的脑袋。他正看着我，眼神灰暗，看不到一点光。我认出他了，他是我的朋友，铁托。

“我心里一惊，赶忙请他回家。他怎么会变成这般模样？

“上次见到他，他是个还意气风发少爷，他父母有足够的大的家业让他吃喝不愁，几年下来，竟成了乞丐。我扶起他，他两脚一软扑到我怀里，我心里一酸——他竟轻的像片树叶。我问他怎么回事，他张张口不说话，我看出来了，他是太饿了。我赶忙给他准备吃的。

“他饱了，才开口。第一句话，就问我要口棺材，他不想活了。我讲了好多话，苦口婆心劝他好好活着，他听进去了，不死了。这才给我讲了他的事。

“原来，前两年他父母过世。这本来是大悲，他却不这么觉得。他一边哭哭啼啼的把父母葬了，另一边盘算着好事。他父母在时，家里虽然殷实，可他丝毫没体会到好处，老父亲家教太严，任何花销都要过问，买一双新鞋，都要盘问再三，这让他觉得家里本没有什么钱。现在父母死了，他看着家里的账本，惊得下巴要掉。原来家里的店铺并不是年年亏损，土地面积比他知道的还要在加两个零，房产更是多得不得了。开始还不坏，他想着好好经营，不求将财富变多，也要不能变少。

“可只坚持了半年，他就厌了。一是发现太累，二是发现即使起早贪黑，家里生意也没有好很多，他倒是看到了越努力，生意反而不如昨天。他渐渐的产生了一个错觉，哪天他不努力，反而生意要好得多。这样他就闲下来，有了大把时间，开始四处寻觅赚钱的手段。很快就有了目标，他开始赌。

“不赌的人无法想象赌博的快乐。赌场上声色犬马、烟雾缭绕，一切悲喜都会被这个花哨的世界放大，每次小心翼翼的下注，都不次于将军在战场的的指挥，胜利能让人膨胀，认为自己可以无往而不利，永远攻城略地；失败更能激发潜能，懒惰的变勤奋，萎靡的变振奋，优柔寡断的变刚毅果决。他一开始就尝到了甜头，只消一点点本金，甚至抵得上一周的起早贪黑，半个月下来竟然赢出一家茶店。他飘飘然，看着烟弥雾漫的赌场，觉得眼前的各位都是浮云，自己才是主宰，迟早一天，这整个赌场都能赢得下。事实上，他心里不是没有后悔，他后悔投入太小，若一开始投入够大，愿望兴许已然实现。自此，他的好运气突然消失了。

“他开始接连的输。他先是吓了一跳，考虑要不要收手，可一场小赢让他重拾信心，他认为这是运气光顾的标志，于是加大赌注，果然赢回大半。这种现象再三出现，他终于总结出赢钱的规律，只要不断加注，就能永远赢下去。于是输掉的钱，他满不在乎，觉得这些钱必然会回来，赢的钱则让他更无所顾忌的做更大的投入。流水越来越大，他嫌钱带在身上麻烦，拉来老板说定记账。这虽然方便，但也让他对自己的财务完全失去控制。

“直到有一天，他杀红了眼，还要再下注的时候，老板出现了。那个干瘦，吃人不吐骨头的老头，手拿一本一尺多厚的蓝皮账目，说‘对不起，你没钱了！’。他不信，可一页一页对账下来，他才发现，自己的房产、土地、店铺商号，统统输的一干二净。他被赶出家，除了身上一件蔽体的衣服，什么东西都没落下。

“他找到我的时候，已经饿了三天。我听到着，已然恨的牙痒，可念在曾经在他家做过工，他父亲待我不错，给了他些钱开个卖茶的铺子。后来很长一段时间，我再也没听到他的消息了。一天冬天，他突然上门，带了一坛子酒，说今天高兴，要请我喝酒。这时候他的样貌全变了，人也精神，手头像是也有了些钱，来的时候还骑了匹价格不菲马。

“他说，还好自己好赌，把家产通通输光。原来，米津下了一道命令，超过一定土地的富户，一律被打为恶意囤积土地的恶霸，一律处死！看到这个法令之后，他立马往广场赶，发现已经晚了，广场上人潮拥挤，好不容易才挤到前头。广场上行刑台上一个人瞥见他，叫一声他的名字，大骂：“富贵！该死的是你，该死的是你！”吓得他连滚带爬挤出人群，回到茶馆，半天才缓过神。原来那人正是赢去他家产的赌客。”

哥利亚停顿一下，看看库克和庞克，发现两人正听得入神，心里窃喜，“所以，坏事不一定是好事！”

“可是，橡果木的事情不一样，”庞克回过神，“他的更严重！”

“好事也不一定是坏事。”哥利亚像是没听到，“那天，他在我这里喝了不少酒，不停的说，这是他最开心的日子，还要拉着我出去去酒馆。我没去，可也没想到，这却成了最后一面。

“第二天，我听到噩耗，他死了。他去酒馆继续喝，喝到大半夜，被店家赶出门。出了门他没了方向，想要找马，却怎么也找不到，于是朝着相反的方向越走越远，最后掉进街边的沟渠，冻了一夜。隔天早上，有人发现的时候，人已经僵了。”

哥利亚又喝一口酒，“所以，好事也能变成坏事！”

库克被哥利亚的故事吸引，可从故事里出来，他发现现在还是毫不办法，不知道该怎么处理橡果木的问题。于是他问哥利亚：

“那现在我们该怎么办？”

“等！”哥利亚现在却惜字如金起来，沉默许久，终于憋出一个字。

库克对此很不满意，可也一时毫无办法。几个人就这样坐着，庞克心里更痛苦，额上的眉毛拧成一团，小洛克死死俄盯着桌子上的茶壶。热气从细细的茶嘴里慢悠悠的飘出来，向上一小段距离，变成一个个旋涡，变淡，最后不见了。苦闷的情绪在几个人心里藤蔓蔓延，却无法像轻盈的汽水一样轻松消失。

突然，一阵急促的敲门声打破沉默，小洛克赶忙去开门，再次进来的时候，身后站着一个人。这个人高大壮实，胸口的肌肉简直要崩开衣服冲出来，可一张脸却长得肉顿顿的，像是个没成年的孩子，一脸青涩样。他开口了，和库克想的一样，稚声稚气：

“爹，米津要把橡果木送给厄斯曼城。”

“什么？”庞克先坐不住了，站起来就要拉着他要问个究竟。

哥利亚拦住他，说：

“不急，慢慢聊！”他安抚庞克先坐下，“这是我的儿子，利亚，他才八岁！你要吓坏他。”

库克看了看哥利亚，又看了看利亚，觉得有些不可思议。惊讶的望着哥利亚。

“当然，我收养的，那时候。。。以后再说，”他停顿下，看着利亚，“喝口水，慢慢说是怎么回事。”

桌上的茶杯比利亚的两个指头还小，他用拇指和食指小心的捏着杯子，一饮而尽，“宫里传来的消息。”

“橡果木原本要当即处决橡果木，可后来不知道为什么改变主意，说是明天一早就要押他去厄斯曼。”

“真的吗？消息可靠吗？”庞克急问。

“这个我敢保证，”哥利亚接过话，“宫里宫外，到处有探子，既然传出来的消息是这样，那准没错！”

探子这个词颇为新颖，令库克觉得眼前这个做棺材的老木匠不一般。

“那么，如果在路上截住米津的押送队，就可以救出橡果木啦！”库克兴奋的说。

话刚出口，他显然意识到了什么，自己高兴的太早了，眼下只有三个人，如果对方人太多，恐怕也没有力量救橡果木。

“押送的人多吗？”他说。

“还不清楚哩。”利亚说。

“我们三个可以吗？”小洛克有些紧张。可库克和庞克心里也有这样的疑问。

哥利亚笑起来，用干瘦的一只手，捋捋胡子，说道：

“带上利亚，他能帮你们。”

屋子里的所有人，都看向利亚，这样的瞩目，让他有些愕然，脸颊唰的一下红了。他一紧张，手指间的小杯子，啪的一声脆响，手上的陶土杯子碎了。他没有在意其他人惊愕的表情，出神的看着粘在指头上的碎片，轻搓一下，碎片就变成了一小撮儿白色的粉末。

“通往厄斯曼的路只有一条，好好休息一下，明早要出发哩。”哥利亚说罢，眯着眼打了一个长长的哈欠，然后拿起那个银色的酒囊。

### 大峡谷伏击

天还没亮，哥利亚就催几个人起床。为了赶在押送队之前，他们必须提前赶到大峡谷，那里是去厄斯曼的必经之路，而且，那里的地形也适合伏击。

哥利亚准备了四匹骆驼，利亚挑了一匹成年的大骆驼。其他人的骆驼体型比那只小些，坐在上面一点都没有觉得不舒服——哥利亚也准备了很好的鞍子。

“我也是厄斯曼人，能够帮助厄斯曼人，我很荣幸。”这是哥利亚的最后一句话，下次再见，已经是很久之后的事情了。

一行人摸着黑出发了，利亚在最前面，庞克和小洛克并排跟在后面，库克最慢，走在最后。出城的时候，库克回头瞟了一眼天空，东面的太阳还没升起来，塔城影影幢幢的建筑，在薄薄的黑纱下，高大而雄壮。朝西看，三个同伴的剪影快速的向前，骆驼的蹄子踏在碎石地上，发出噌噌的摩擦声。他哈了一口气，突然感到有点冷，接着家里温暖的床铺一闪而过，他把脖子缩在斗篷的竖领里，轻挥一下皮鞭。那只骆驼正低头啃食一团青草，一串浑浊的涎水滴在地上，鼻孔喷出的热气，冲的地上腾起一阵土，它没预料到主人停留这么短时间，一个激灵，像弹簧一样向前窜去，跨出几个大步，就追上了前面的庞克。

峡谷离塔城不远，骑着骆驼，最多走半个钟头。他们看到峡谷的第一个隘口的时候，太阳刚从地平线露头。早上的霞光出奇的红，射在黄色的山体上，像两个巨大的橙色屏障，立在地上。这个隘口也是峡谷的入口，入口的两边，有一小片一人多高的小树丛。库克让其他人在入口处停住，自己先进了峡谷，过了没多久，他回来，指着小树林说：“里面是一条大路，恐怕没有比这更好的隐蔽处了。”利亚点点头，其他人也没意见。

为了隐蔽的更好，库克破费了一点功夫做研究。隐蔽地既不能离大路太远，因为这样就看不清押送队伍的情况，也不能离大路太近，这样太容易被发现，尤其是骆驼，库克的骆驼好像有点胀气，一路上它的胃都在发出一种奇怪的叫声。于是他让小洛克特意站在路上，向林子里听，确认没有任何动静才满意。即使是这样，骆驼们也不怎么乖顺，像是四个不听话的孩子，一会儿绕着绑住缰绳的小树转，一会儿又趴在地上打滚，扬起阵阵灰尘。一开始，库克并没在意，只是一动不动的蹲在地上，眼神专注的向大路看去。直到扬尘太大，影响到视线，他才拾起鞭子，对着四只骆驼一阵毒打，它们才消停。

蹲久了，还不见人来，小洛克和利亚有些不耐烦。便坐在地上，随便捡起什么，拿在手上自顾自的把玩。小洛克捡了只小木棍，折成两截，一截插在在地上，拿着另一截在周围画圈。利亚则捡了几片树叶，在地上摆弄。库克原样蹲着，盯着塔城的方向，睁圆了眼。过了一会儿，觉得眼酸，侧过头，看到庞克一样的姿势蹲在一旁，额头上尽是汗，再看地下，已经湿了大片。他轻轻的在他后背推了一把，接触到他身体的时候，才发现他身上的肌肉像钢铁一样紧绷。他又推了一把，庞克才缓过神，对着库克咧了咧嘴。突然，库克听到身后传来一声脆响，回头一看，利亚手上捏着一只虫子，坚硬外壳保护的身体已经碎了，几条细腿在他的手指外面，还在胡乱的挥舞。原来，地上一个拇指大的小洞吸引了他的注意，他挖了几下，就有虫子接二连三的往外爬，虫子爬的很快，可他抓的速度更快，于是，一个都没逃掉，通通成了他手里的玩具。显然，清亮的响声和捏死虫子的快感令他愉快。库克看着他沉醉的样子，心里不禁感叹，这究竟还是个孩子啊。

“一个钟头了！”小洛克突然说。

库克看着他，他指着地上的小木棍，继续道：“看到没有，刚好是一圈的二十四分之一。”

原来他把小木棍周围的圆圈，分成二十四份，他指的两个记号的长度，刚好是其中的一份。

“真聪明！”库克夸了一句，便继续朝路上看。

眼下，可有正经是让他操心的。几个人里，小洛克还是孩子，利亚虽然身躯高大、力量惊人，可心智看起来不会强于小洛克。庞克？他又太紧张，是不是会在关键时候出乱子，他也不知道。他明白，如何救橡果木，还得自己做决定。可眼下如何救，押送队会不会走这条路，他们有多少人，自己的力量够不够，这些他都不知道。

“来了！”庞克低声说。

小洛克立马做起来，一只手罩着眼睛，往路上看。

果然，远处乌泱泱的出现一队人，个个骑着骆驼，打头的是一个精瘦的年轻武士，身披黑色铠甲，头上顶着钢盔，只露出一双眼睛，腰里的剑鞘闪闪发光。他后面十几米，跟着一队人，装扮和前面那位类似，只是头盔顶上少了一串红穗，看得出来，刚才那位应该是队长。队伍的后面，也有一队人，他们也是一身黑，只是身上多了一把弓和箭筒。中间有一些人，用铁链锁着串成一列，他们穿着素衣的人，走的很慢。接近树林的时候，库克认出来中间的几个人正是橡果木他们。还有一个人，手里拿着三米多长的牛皮鞭子，在队伍的一侧，每隔一会儿，他就从后面窜上来，朝中间的人鞭打几下，嘴上还秃噜几句脏话。鞭打的效果，似乎并不明显，因为队伍速度也不见加快。

可刺破空气的响声传到庞克心里可不是滋味。他早就认出中间那些褴衣弊履的人正是他的朋友，每一声鞭响，都像打在他的身上，他咬牙切齿，他怒火中烧，激动的手脚发抖，站起身，就要冲出去。库克拦住了他。

押送队进了峡谷，庞克终于忍不住问了出来：“为什么拦我？”

库克像是没听到。他站起身来， 拍拍身上的灰，问小洛克押送队有几个人。

“二十个。”

“这就是原因，”他盯着庞克，眼神温和，“我们只有四个，不但救不出他们，还会被他们消灭。”

庞克不再说话，他并不是没有意识到这个问题，刚刚只是被朋友受难的画面刺激，一时失去了理智。现在他冷静下来，和库克一样，开始细心盘算如何救出几个朋友。

时间紧迫，他们很快就做出决定，先跟在后面，等队伍晚上休息的时候，再见机行事。

橡果木